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兆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国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颖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28,126,98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国药一致、本集团	指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	指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	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术语：	指	
4D 业务	指	SPD 医院物流供应链延伸业务、IVD 诊断试剂业务、CSSD 消毒服务、MED 设备生命周期管理业务
GPO	指	药品集中采购组织
公司简称：	指	
国控广州	指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国大药房	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国控广西	指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国药致君	指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致君医贸	指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致君坪山	指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万乐药业	指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国药一致、一致 B	股票代码	000028、20002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药一致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National Accord Medicines Corporation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inopharm Accor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兆雄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9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9		
公司网址	http://www.szaccord.com.cn		
电子信箱	gyyz0028@sinophar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常兵	王兆宇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
电话	+(86)755 25875222	+(86)755 25875222
传真	+(86)755 25195435	+(86)755 25195435
电子信箱	gyyzinvestor@sinopharm.com	gyyz0028@sinophar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szse.cn ；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186267U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1 号华润大厦 2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邓冬梅、李远芬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68,357,809,571.99	59,649,455,012.03	14.60%	52,786,807,47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注 1）	1,336,427,752.22	1,401,892,593.23	-4.67%	1,267,931,29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86,305,975.28	1,369,652,035.50	-6.09%	1,226,765,27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5,180,976.87	1,502,746,598.47	10.14%	2,012,653,189.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注 1）	3.12	3.27	-4.59%	2.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12	3.27	-4.59%	2.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 1）	9.29%	10.49%	下降 1.20 个百分点	10.31%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42,783,682,431.81	39,594,533,471.65	8.05%	34,028,843,21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924,938,052.50	13,948,322,652.33	7.00%	12,911,140,435.88

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4.67%，基本每股收益也因此相应下降 4.5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1.20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年度公司根据商誉及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结果，遵循谨慎性原则，对下属子公司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暨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及无形资产（品牌使用权及销售网络）的减值准备，详见《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编号：2022-03）。同时，零售板块 2021 年新开设直营门店 1155 家，新店前期投入较大，效益暂未显现，以及受行业政策、疫情等多重影响，盈利空间缩小。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049,966,325.75	17,113,125,561.64	17,046,925,131.18	18,147,792,55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800,560.24	412,644,453.01	332,710,261.54	262,272,47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1,593,612.98	399,360,795.24	323,929,049.31	241,422,51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748,999.24	1,536,122,282.81	190,693,254.22	235,114,439.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19,900.34	5,969,522.10	2,340,925.97	主要为本期门店退租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900,940.54	65,568,137.35	49,299,242.48	主要为本期收到各类专项补助等。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19,279.00	70.96	14.65	为收购子公司产生的负商誉。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059,241.8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91,750.76	578,362.65	1,310,345.3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460,037.1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61,488.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42,938.09	-11,819,894.60	17,179,002.78	主要为本期核销无需支付的款项产生的营业外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91,236.81	3,835,445.51	508,168.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001,469.59	16,223,813.42	17,317,723.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842,799.01	16,628,761.57	11,554,752.41	
合计	50,121,776.94	32,240,557.73	41,166,019.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零售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面临的宏观环境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开局之年，宏观环境继续发生变化。中国经济在疫情背景下继续修复，GDP 稳步增长，经济向高质量发展；医改政策频出，国家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分布；人口老龄化进程逐步加快，“三胎”政策全面放开，增加了健康产业和医养康养结合的养老服务产业的市场需求和儿童用药需求。随着《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发布，多个政策出台为大湾区在医疗卫生方面的建设提供了新的红利。

（二）行业的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2021 年医药市场规模持续增长，“三医”联动改革持续深化，医药行业政策密集出台，医药行业迎来更大的挑战和机遇。

1、医药终端市场发展情况

2021 年，医药终端市场增长回暖，但受疫情多点散发及集采加速推进等因素影响，医药终端市场发展持续承压。

PDB（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发布数据）国内样本医院市场数据统计显示，2021 年前三季度样本医院市场规模相较于 2020 年同期回升 10.24%，但由于 2020 年基数较低，受疫情及集采等因素影响，医院市场环比增速持续放缓，2021 年第三季度环比第二季度仅提升 1.86%，2021 年全年医院市场销售额仍与 2019 年有一定的差距。

中康 CMH 零售数据显示，2021 年前三季度，全国零售药店销售规模增长 3.0%。2021 年下半年，受国内局部地区疫情反复的影响，部分地区零售药店疫情防控措施趋严，疫情相关药品禁售，以及在医疗机构集中采购的影响下部分患者回流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零售药店客流受到挑战，第三季度环比仅增长 0.3%。

2、医药行业政策及影响

2021 年，医药行业政策密集出台，“三医”联动改革持续深化。医药方面，主要涉及药品注册审批、原料药、药品专利、药品警戒、中药及配方颗粒发展等多方面政策；医保方面，主要有带量采购、医保目录调整及谈判、医保“双通道”、DRG/DIP 支付方式、城乡居民医保等政策。医疗方面，主要包括长期处方、公立医院改革、分级诊疗、医疗卫生服务改革及推广三明市医改经验等。

(1) 带量采购常态化制度化、覆盖范围逐渐扩大，对医药行业影响巨大

国家组织药品集采已开展 6 批、共采购 234 种药品，涉及市场金额约占公立医疗机构化学药和生物药采购金额的 30%。2021 年开展了胰岛素专项采购，首次将集采从化学药拓展到生物药领域。高值医用耗材集采聚焦心内科和骨科两个群众最为关注的领域。心脏支架集采已平稳运行一年，中选支架使用总量 169 万个，达到全年协议采购量的近 1.6 倍。2021 年针对较为复杂的骨科耗材开展了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采，进一步扩大了改革的覆盖面。

带量采购对医药商业影响：销售收入与毛利率下降，对商业公司收入增长和盈利空间产生较大影响；配送成本增加，集中采购品种配送频次往往要求较高，尤其是新开户的基层医疗机构，呈现单次采购量小、配送频次高的现象，明显增加配送成本；医药商业企业差距拉大，集采品种的增量，给商业企业也带来了挑战与机遇：因规模化、集团化、信息化及资金链等因素，弱小的商业企业已经无法支撑和承担带量采购的重担。而大型的医药商业企业拥有众多的品种储备，雄厚的资金实力，快捷的配送能力，还有广泛的医院客户，为企业提供了便利条件。尽管整体配送毛利下降，但由于带量采购的规模效应可以消化一部分成本，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

带量采购对医药零售影响：中标品种降价入围，药房经营品种价格倒挂，面临降价压力。即便参与集采，解决渠道问题，依然面临价格压力；单体药房在集采趋势下丧失竞争优势，加速药房并购，药店连锁率进一步提升；加快线上布局，药品价格降低，药房经营成本增加，药房逐渐发展网上业务。

(2) 推动分级诊疗和医联体建设，基层市场逐渐被打开

2021 年 11 月 4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 年）》，以满足县域人民群众医疗服务需求为出发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完善分

级诊疗体系，推动县医院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力争通过 5 年努力，全国至少 1000 家县医院达到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水平，为实现一般病在市县解决打下坚实基础。

2021 年 11 月 22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广三明市分级诊疗和医疗联合体建设经验的通知》，提出了以构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格局为目标，以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为重点，推进分级诊疗和医联体建设的 8 项重点任务。

分级诊疗和医联体建设将医院联合采购和医保控费强推落地。首先统一目录，药品进入目录的普遍最低门槛将是价格；推广覆盖面扩大，进入医联体采购目录意味着产品已经准入医联体内部多家医院，过去每家医院都要跑的人海战术有望缩减成本。其次统一配送，医疗机构对上游配送商业和药企的主动性大大提高，不论是二次议价还是配送、回款，医疗机构压制上中游工商业的趋势更加难以逆转。最后带量采购，量价挂钩、以量降价，集中采购的基础上，各医联体再进一步带量议价，形成二次议价。

（3）“双通道”助力谈判药品落地，有利零售业务发展

双通道政策加速处方流转、医药分离，将原来药品院内管理的一部分职能转移至院外，确保院内、院外的合规达标机构享有平等的医保支付规则；国家相关会议也表明，将加强以处方流转中心为核心强化医保基金监管。未来在政策引导、合规及专业度要求越来越高的大背景下，医药龙头企业竞争力加强，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零售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医药分销和医药零售，具体如下：

1、在医药分销领域，主要立足于两广，在两广区域医药分销业务规模领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二三级医疗机构1092家；基层医疗客户7870家；零售终端客户（连锁药店、单店、医院自费药房）6414家。国药一致分销两广区域细分业态市场，药品分销和器械耗材、零售直销和零售诊疗，药械联动，零售开拓，全业态业务保持行业内相对领先；创新业务不断开拓新的客户合作模式，成为医疗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服务提供商；完善国内物流规划建设，提供第三方物流专业服务，打造领先的物流与供应链服务能力。通过不断整合分销和物流业务，深度渗透终端市场，完善阶梯式配送网络，打造智慧型供应链，致力于成为中国南区影响力最强、份额最高、品种最全、服务最优、配送最快的医药健康产品和服务提供商。

2、在医药零售领域，公司属下国大药房是国内销售规模领先的医药零售企业。

截至2021年末，国大药房拥有门店8798家，布局国内2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形成覆盖华东、华北、华南沿海城市群的药店网络，并逐步扩散进入西北、中原和内陆城市群，销售规模超过220亿，保持销售规模行业领先；国大药房业务主要依托于社会零售药房，并注重开发以医疗资源为核心竞争力的专业化服务体系，打造一批融合医疗服务和健康产品销售于一体的零售诊疗、医院合作专业化业态门店；同时国大药房积极拓展创新业务，积极探索和丰富新的业务渠道，提升专业服务能力，致力于由传统型医药零售企业向创新服务型企业的转型。国大药房通过常规商品零售管理，提升重点品牌与供应商合作业务挖潜，加快DTP业务和延续健康服务体系的建立完善，打造出行业领先的专业服务能力。

（二）经营模式

1、分销业务

（1）采购模式

公司在采购方面建立了“前台--后台”分工协作的采购机制，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前台”为采购部，根据业务需求，寻找货源，建立首营品种，并就产品质量要求、供货周期、供应价格、结款周期进行比价及商务谈判。对供应商进行有效管理，包括供应商资质、服务质量、诚信度等，建立供应商档案，组织开展供应商评估。“后台”为供应链部，负责整合供应链环节资源，整体把握供应链信息，实现专业分工，推进一体化管理，打造整合的服务后台，协助“前台”业务一线，做好日常购进合同订单。

（2）销售模式

公司在销售模式方面，根据分销板块“一体两翼”战略进行转型创新。

对于传统业务，分销在中国南区实施“网络下沉”经营模式，是两广区域的药品主渠道供应商，并实现全国药品市场全覆盖。同时打造器械、医美、医养、中药饮片、进口等特色业务，并大力拓展基层医疗机构、民营医院等终端市场，提升产品供应保障和基层网络覆盖能力。

零售直销业务承接公司“批零一体”战略，推动全国零售终端布局，以全国百强+专业DTP药房，项目集采、第三终端代理等分销网络为基础，深耕华南，辐射全国；

同时，公司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和多元化的增值服务、创新服务；1）通过医院供应链项目、器械SPD、区域配送、区域化医疗服务（检验、消毒）、处方外配与承接等，推动医疗服务创新模式落地。旗下所属的国药控股广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广州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广州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对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试剂耗材以及消毒业务等专业化服务产品进行了有效的业务拓展和实践。2）第三方物流业务方面，承接药械厂家、药械商业、疾控中心、疫苗厂家等第三方客户的仓储、配送及其他增值服务，对第三方保税物流至全国仓配物流服务等一体化业务提供专业的第三方物流解决方案。

（3）物流配送模式

经过长期的发展与积累，物流中心已建立完善的现代医药物流服务体系、仓配一体与智慧型供应链服务能力。物流中心在两广具有18万余平方米仓储面积、260余台自营运输车辆。服务的客户类型包括分销运营总部上下游客户，第三方物流客户包括创新药企、疾控客户、药械厂家及商业公司、疫苗厂家等。配送范围为全国。配送终端包括医院直销客户、基层医疗客户、小型社会办医客户、商业客户、零售直销客户、疾控中心、个人等。物流中心依托国药控股的全国物流资源，结合承运商资源，实现全国城乡医药物流全覆盖。公司的物流产品主要包括：仓储收验服务、存储服务、发货服务、保险及供应链优化等增值服务；运输医药城市配送服务、医药专车服务、医药速递服务、供应链优化等增值服务。

2、零售业务

（1）采购模式

国大药房采购模式分为集采和地采；集采的采购方式分为统签分采和统签统采；统签分采由总部统一签订三方合同（总部、区域公司和供应商），区域公司从供应商直接进货。统签统采由总部和供应商签订合同，总部集中要货，再由总部配送给区域公司进行销售。地采的采购方式为区域公司直接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区域自行采购和销售。2021年集采的销售占比是44%，地采占比56%。

（2）销售模式

国大药房的零售业务主要以连锁经营形式开展，涵盖直营和加盟两部分。截至2021年12月，总门店数8798家，直营门店7257家，加盟店1541家，布局20个省级市场；主要经营中西成药、中药饮片、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健康食品和用品等；在业务模式上积极推进互联网+医药的线上线下互通，结合中医、西医、康复理疗等服务项目开拓“5+X”零售诊疗创新门店。同时，持续优化慢病诊疗和会员管理新模式，目前拥有有效会员近2400万人，为慢病顾客建立健康档案，长期跟踪关注，并与国内外头部供应商合作，不断提升专业药事服务能力，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健康产品和服务，践行国企社会责任。

（3）物流配送模式

国大药房总部和子公司的物流仓管模式主要有两种类型，一是自管物流模式，即子公司租赁仓库，用于门店和外部客户的仓储运作配送服务，二是委托国控体系物流配送模式，即子公司基于成本或资源共享等因素，委托当地国控进行储运。目前委托配送占比为27%。运输模式有三种方式，自营型配送，第二是委托第三方承运，第三种是混合型运输管理，自营+委托模式。

（三）公司2021年度业绩及主要工作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的重大时刻和“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国内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承压而行，国药一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认真落实国药集团、

国药控股部署要求，围绕“科技赋能、服务升级、批零一体、产融双驱”战略方针，持续推进国药一致“1-2-6”一核双网六平台的“十四五”战略规划落地，在“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高质量发展”的年度工作思路下，国药一致 4 万名员工上下一心，实现“十四五”开局之年的开新局、应变局、稳大局。

2021 年经营情况

2021 年，在新冠疫情、药品集采等政策影响下，国药一致面对压力，多措并举，奋力开局。全年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683.58 亿元，同比增长 14.60%；营业利润 19.52 亿元，同比下降 9.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6 亿元，同比下降 4.67%。利润下降主要系本年度公司根据商誉及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结果，遵循谨慎性原则，对下属子公司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暨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及无形资产（品牌使用权及销售网络）的减值准备。同时，零售板块 2021 年新开设直营门店 1155 家，新店前期投入较大，效益暂未显现，以及受行业政策、疫情等多重影响，盈利空间缩小。

2021 年度，国药一致分销业务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468.33 亿元，同比增长 14.03%，实现净利润 9.47 亿元，同比增长 10.74%。其中：传统医疗直销业务收入 319 亿元，同比增长 15%；零售直销收入 62 亿，同比增长 1%；零售诊疗收入 20 亿，同比增长 19%；商业分销业务收入 52 亿元，同比增长 19%。

2021 年度，国大药房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224.78 亿元，同比增长 15.64%，实现净利润 1.84 亿元，同比下降 61.38%。实现归母净利润 0.65 亿元，同比下降 80.88%。其中：零售业态（含直营店及加盟店）收入 179.9 亿，同比增长 16.3%；分销配送收入 41 亿，同比增长 15%。

2021 年度，公司对联营企业累计投资收益 3.33 亿元，同比下降 5.91%。

1、聚力抗疫显央企责任担当

截止 2021 年 12 月，国药一致各级子公司获得医药及疫情物资储备等资质 67 个（其中，中央医药储备资质 2 个；省市级资质数 12 个；中央直达资金储备数 25 个；政府疫情防控及专项采购资质 28 个），先后完成两广多个疫区物资的紧急配送。

承接两广多地疾控疫苗仓配运作，成立疫苗专项指挥小组/运作小组，24 小时值班快速响应，投入冷库近 2000 平方米，冷藏车 120 台，承接广东省 60% 的新冠疫苗接种服务，签约疾控 40 家，覆盖接种点约 1700 个；在广西省协助配送新冠疫苗超 340 万支，覆盖接种点 130 余个。

国药一致旗下国大药房和分销专业药房在疫情爆发隔离区的封闭环境下，提供紧急药事服务，响应当地政府的防疫管控要求，启动上线“企业微信群客服引导+门店接单+物流专车配送”的应急模式，全天候正常营业，为疫情隔离区的慢病患者提供专业咨询、送药服务；协助医院开通互联网处方流转通道，满足疫情隔离区患者在线复诊和用药需求。公司下属多家子公司获得政府、行业协会颁发的抗疫奖项，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事迹被广东省国资系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情况简报、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粤团要讯》收录。

2、国药一致分销业务：夯实传统业务，开拓创新业务，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1）传统业务：

传统业务进一步激发活力，做强做大，行业领先。国药一致分销积极把握集中采购政策机遇，充分获取集采品种配送权，年度所有国家、省集采点配率两广均超 95%，点配率排名领先；同时积极把握双通道市场机遇，争取双通道产品配送权，产品委托配送率超 80%。购销联动，加速上下游破冰，市场份额不断提升；推动营销转型，打造肿瘤、慢病领域专业营销团队，深度开展 CSO 合作模式；加强对新潜力供应商的开发引入，持续优化供应商分级管理，制度化推动供应商合作项目的开展，多渠道引入新品 700 个。

中药饮片在医院中标率上升，精制饮片市场拓展初见成效，全面业务同比增长 45%；医美开启 C 端营销模式。

（2）零售直销：

推进全国百强连锁项目，加大合作深度，提升产品导入。加快会员店网络布局，会员店总数已达 1313 家，销售同比增长 66%。持续发挥电商 B2B 优势，优化线上平台服务，增加线上可销品规，定向品规促销，提升客户线上订单频率。

（3）零售诊疗：

持续加快两广零售诊疗门店布局，两广国药控股大药房已达 120 家（全年门店净增 20 家），其中广东 91 家，广西 29 家；已取得“双通道”资质门店 35 家，持续发挥“医保+商保”双保品牌优势，销售呈稳健增长趋势。处方流转项目 31 个，总流转量增长 124%。

（4）器械耗材业务：

积极拓展与上游厂家共建商业平台，开办器械体验中心，探索家用器械营销模式，组建临床服务团队，实现商业平台服务功能延伸，探索医疗器械大准入合作模式，发展医疗器械全省一体化。

（5）创新业务：

积极推动服务转型，开发院内 to C 物流/服务、居家与社区医养康养、医联体/医共体基层医疗服务、零售诊疗/零售直销等方向。整合资源，推动创新业务专业化、平台化建设，树立行业标杆，多个项目荣获十佳医药供应链服务创新示范案例和优秀案例。

（6）第三方物流：

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服务，增设国控广州上海器械仓、国药控股广州公用型保税仓库。疾控业务同比增长 197%、创新药企业业务同比增长 201%、药械商业同比增长 15%。疫苗业务保持区域市场领先优势。

3、国大药房业务：聚焦战略，提质增效，夯实存量业务规模，探索创新业务发展

（1）加速全网网络布局，推动门店拓展下沉

截止 2021 年底，国大药房门店总数 8798 家，较年初新增 1138 家，其中，新开直营门店 1155 家，并购新增 244 家，加盟净增 93 家，扣除闭店和转店影响，合计新增 1138 家。

（2）重点打造自营电商平台，持续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融合

重点开发建设自营平台，已在 26 个区域公司，超 6000 家门店上线自营平台。打造国大药房自媒体平台，目前已有 14 个区域子公司开通视频号 28 个。提升第三方 O2O 运营质量，上线门店增加到 7000 家，经营品种数增长到 2000 个 SKU /店，O2O 毛利率不断提升，O2O 业务夜间售药引入平安好医生等流量平台。全年电商业务（含 B2C）达成销售 22.3 亿，同比增长 99.6%。

（3）持续创新业务模式，打造医药新零售

1) 积极开展处方外流项目，打造互联网医院：应对医保“双通道”政策，全年新增医保店 13 家；与 16 个互联网医院平台合作，已在深圳、内蒙、新疆、吉林、沈阳区域开展处方外流项目，打造“互联网诊疗+处方在线流转+药品配送到家”一站式服务；合资新设嘉仁医疗健康（海南）有限公司，已获取互联网医院牌照，完成系统对接。

2) 开创零售新模式，推进服务升级：打造首家 SPS+大健康融合新概念店，门店设计荣获“十大药店零售模式创新奖”；340 家门店 24 小时营业提供夜间购药服务；设置熊猫自助售药机 217 台，提供自助购药智能服务。

3) 探索建设数智化无人值守药房：积极探索数字货架+机器视觉+多传感融合技术实现无感支付，人工智能辅助店内顾客和购买药品的跟踪等多种数字化应用场景，在深圳国大药房试点“无感支付”、上海龙华东路店试点“扫码支付”。

（4）持续关注毛利提升，成立毛利提升项目小组（采购、商品、自有品牌、营销、运营），重点围绕销售结构调整、商品本身毛利率管控展开；毛利率主指标基本达成年度任务。

（5）大力推进自有品牌体系化发展

推进自有品牌业务体系化建设，居家防护自有品牌、“国致”产品等，全年 OEM 业务同比增长 115%。打造新模式，创造新增长点，打造引流品“洁葆诺”棉片销售模式、国药体系工商协同的创新发展模式。

（6）持续打造专业药事服务体系

开展药信平台培训，涵盖全国 31863 名店员和管理人员，围绕专业基础、患者教育、实践应用、慢病商品、关联商品五大模块开展培训；组织执业药师培训，又有 476 名员工获得执业药师资格；提供健康管理服务，依托健康检测、会员建档、健康宣教及用药指导等手段，为超 700 万慢病会员提供专业化

服务；提升会员粘度，国大药房与第三方易优汇合作搭建会员平台，并已与多个外资厂家力开展多个合作项目。

4、提质增效谋效益

常态化推进提质增效专项工作。提高资金集中度、应享尽享税收优惠、盘活资源节约成本。人力投入与业务保持良性协同，人员规模持续动态优化，队伍规模增速远低于营收规模增长。加快公司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持续开展“两金”压控。对下属亏损企业采取一企一策，细化扭亏措施，加大专项考核力度。

5、持续推进全面数字化转型

推进信息一体化管理，以数字化项目持续优化管理流程和业务环节。强化信息基础管理，建立稳定、高效的基础设备支持体系，开展数据库检查与优化，完成广深灾备平台建设。推进管理平台、业务系统数字化项目落地，完善财务共享平台，国大药房切换 NC 统一财务平台、试点上线财务机器人。分销围绕“一体两翼”的战略部署，开展供应链自动化专项、微商城、双通道、处方流转的对接等；国大药房推进无人智能药房等多个数字化转型项目立项，业务系统优化，推进统一 DTP 系统上线使用，线上商城系统和 OMS 系统优化和建设等。

6、科技赋能，优化供应链效率

持续推进物流网络规划，目前公司拥有自营+委托物流中心 61 个，物流中心总面积达到 37 万平方米，已建立指标体系进行全国供应链物流监测工作，开展批零一体全国物流规划、B2B2C 规划，打破“一地一仓”分散布局，提高仓网效率；布局物流批零一体化，联合供应、联合库存、联合网络。

推动物流仓数智化改造，首创 3A 智慧物流解决方案（AS/RS+AMR+AI），运用 OCR+AI 视觉识别系统，国控广东物流引入机械臂、AGV 智能车等智能设备打通物流管理系统，仓库储存密度提高 10%，效率整体提升 25%。AGV 无人仓实现自有 FYWMS 系统对接 AGV 调度，实现多楼层智能设备调度，有效提升供应链效率。

7、持续推进批零一体核心战略

深挖“批零一体”内涵和价值，推动资源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启动批零一体试点区域扩面，增选山西、内蒙等 10 个区域，共计 15 个区域进行推广，坚持“一地一策”的基础上，持续动态推进，依托各地运作特色，输出有效的商业模式和盈利模式。广东省批零协同销售达 10.3 亿。

报告期内，零售门店的经营情况：

1、截至2021年末，国大药房直营门店7257家，销售收入166.4亿元；加盟店1541家，配送收入13.4亿元。

区域	直营		加盟	
	直营店数量	销售收入（万元）	加盟店数量	配送收入（万元）
北部	4,627	1,034,759	669	61,877
华东	1,086	261,094	603	57,809
华南	555	157,400	117	7,390
华中	312	56,665	147	6,397
西北	346	105,873	5	108
西南	331	48,492	0	0
合计	7,257	1,664,283	1,541	133,581

备注：北部：辽宁、山西、内蒙古、北京、天津、河北、吉林；

华东：上海、江苏、安徽、山东、福建、浙江；

华南：广东、广西；

华中：河南、湖南；

西北：宁夏、新疆；

西南：云南。

(1) 2021年度新开直营门店1155家，关闭门店347家，净增808家。

区域	直营	
	新增数量	面积总和（平方米）
北部	748	77,154
华东	170	19,529
华南	99	11,382
华中	32	3,212
西北	61	6,539
西南	45	5,248
合计	1155	123,064

(2) 门店取得医保资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共7257家直营连锁门店，已取得各类“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的药店达6338家，占公司药店总数的87%。

区域	门店数量	获得各类医保定点资格门店数量	占区域药店总数的比例
北部	4,627	4,170	90%
华东	1,086	855	79%
华南	555	458	83%
华中	312	250	80%
西北	346	295	85%
西南	331	310	94%
合计	7,257	6,338	87%

2、主要销售指标变动情况

年度	客单价 (元)	处方药占比	医保销售占比直 营店	直营会员销售 占比	直营会员交易次 数占比
2020年	90	52%	41%	67%	59%
2021年	90	54%	41%	70%	64%

(1) 按区域划分门店经营情况

区域	销售增长金额(无税, 万元)	毛利率	净利率
北部	209,211	23%	3%
华东	-4,176	21%	0%
华南	-2,431	24%	1%
华中	-5,148	26%	1%
西北	24,064	20%	2%
西南	29,828	41%	8%

(2) 报告期公司直营门店经营效率情况

区域	门店数量	门店经营面积 (平方米)	日均平效(含税, 元 /平方米)	租金效率(含税, 年 销售额/租金)
北部	4627	575,992	48	15
华东	1086	136,491	52	14
华南	555	64,102	65	15
华中	312	36,301	43	14

西北	346	41,115	71	28
西南	331	40,200	33	11

注：日均平效=日均营业收入/门店经营面积；

日均营业收入=门店当年含税营业收入/当年门店营业天数。

租金效率=年销售额/年租金

3、营业收入排名前十名的门店情况

销售前十名门店累计营业收入占国大药房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6.4%

门店名称	地址	开业日期	建筑面积 (m ²)	经营方式	物业权属
河北乐仁堂总店	石家庄市青园街 57号一楼	2010/9/16	1206	直营	租赁
内蒙国大总店	呼和浩特市回民 区通道北街65号 (一楼、二楼)	2003/3/18	1290.35	直营	租赁
益源众利店	太原市解放南路 88号山大一院门 诊部对面	2002/9/27	821.8	直营	租赁
益源二院店	太原市杏花岭区 五一路232号山 大二院对面	2011/2/14	629.9	直营	租赁
北京西单金象店	北京市西城区西 单北大街114号	1997/5/3	783.66	直营	租赁
深圳展销厅店	深圳市宝安北路 笋岗仓库区816 栋一楼北面	2006/12/23	260	直营	租赁
扬州白玉兰医药商场	扬州市文昌中路 511号	1991/9/1	840	直营	租赁
深圳布心村店	深圳市罗湖区贝 丽南路西龙丽园 裙楼1层101号	2017/4/1	337	直营	租赁
厦门新特药店	厦门市思明区镇 海路97号镇海花	2005/3/30	133	直营	租赁

	园14店面				
深圳莲花北店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莲花二村莲花楼三楼	2003/12/1	120.33	直营	租赁

4、零售终端品类结构

品类	2021 年	2020 年
处方药	54.40%	52.11%
非处方药	25.60%	25.83%
家庭健康用品	5.30%	4.29%
保健品	4.60%	5.03%
中药	4.00%	1.25%
其他品类占比	3.80%	3.00%
个人护理品	1.20%	0.34%
便利食品	0.90%	0.84%
家居便利品	0.20%	7.33%
合计	100%	100%

5、采购及供应商情况

国大药房的商品供货方主要以外部供应商为主，辅助一些国药集团的关联企业和自有品牌。2021年度排名前5的供应商：

排名	采购含税金额（万元）	采购占比
第一名	82,276.79	3.9%
第二名	65,267.62	3.1%
第三名	56,673.88	2.7%
第四名	56,620.11	2.7%
第五名	50,971.50	2.4%

6、会员管理与服务业务

2021年公司会员销售占比67%，较2020年会员销售占比无变化。同时，2021年会员交易次数同比2020年提升25%。会员交易次数占总交易次数比重由2018年的56%，提到2021年的64%。会员交易次数在近三年销售不断提升的过程当中，保持每年稳步增长，为公司业绩稳步提升起到关键支撑作用。

公司通过优化商品结构达到经营效率的提升，在2021年公司会员客单价为108元，非会员客单价82元。会员与非会员主要差别在于对品牌的认同度和对购买商品类型差异化。

7、报告期内仓储及物流情况

截止到2021年底，国大药房全国共拥有33个物流中心/配送中心，分布在20个省（其中委托物流9个，自有物流24个），国大药房全国自有仓库总面积19万平米；其中冷库面积1463平米，冷库体积3880立方米，用于常温、阴凉、冷藏商品的存储及流转，保障了全部客户商品配送；全国自有物流车辆173台，其中冷藏车20台；国大全国物流在岗人数1387人；全国年吞年吐件数2049万件，年订单行9886万行。

8、报告期内线上销售情况

2021年，线上销售同比增长56%，其中自营平台业务增长33%，第三方O2O业务同比增长93%，B2C业务增长8%。O2O网络布局覆盖全国23个省份超7000家门店。

9、承接处方外流与慢病管理

随着国家医药改革持续深入，药品通过带量采购、集中竞价、双通道等政策，以药养医模式基础瓦解，处方外流逐渐成为趋势。2021年国大药房整体处方销售99.8亿（含DTP），同比增长21.3%，其中以新疆区域为代表，2021年的处方药销售为7.2亿（含DTP），同比2020年销售增长了60%，处方药销售已给连锁药店带来重大影响。

为更好的承接处方外流，需强化提升专业服务能力，建立慢病管理团队。2021年国大药房每周组织糖尿病专员、高血压专员在线学习，覆盖26个区域，实际培养糖尿病专员2593名和高血压专员2568名；累计建档糖尿病会员101万和高血压会员97万，实现糖尿病商品和高血压商品销售同比增长11.7%和14.2%。

10、创新业务开展情况

2021年国大药房创新业务围绕医+药+险的商业模式进行业务驱动。2021年11月国大药房参股的嘉隆健康获得了海南互联网医院资质，为国大药房实现线上服务和医疗打下基础。商业保险方面2021年实现销售同比提升159%，涉及各类基金险、大病、慢病等多方位业务尝试。电商业务在自营平台建设及O2O方面继续保持高速增长，自营平台实现员工分佣模式，引入部分大健康产品进行线上分销，2021年国大药房在自媒体及直播业务实现突破，全年直播业务完成340余场，与美团、饿了么以及合作的品牌方共同打造短视频等宣传，提升公司整体品牌形象。同时从2019年以来试点探索的自助购药机业务在2021年实现了较好的突破，2021年底自助购药机在机场、车站、医院、企业、园区、药房等渠道铺设共投放217台。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强大的网络覆盖与布局

国药一致依托完善的分销网络与品种资源，做好批零一体资源对接，公司拥有完整的药品分销网络，各业态销售都取得稳健增长。

(1) 两广区域分销业务27个地级市点强网通，全面覆盖一二三各级医疗机构、小型社会办医和零售连锁单店终端；零售诊疗方面，DTP及院边药房（国药控股大药房）达到120家；

(2) 国大药房拥有8798家零售门店，连锁网络遍布20个省市自治区，覆盖国内超过150个城市。

2、丰富的品种资源

公司分销业务经过多年耕耘，在药品、耗材等多个领域均有丰富的品种资源，与数千家国内厂家和商业企业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与数百家进口和合资厂商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整体经营品规超过6万个。

国大药房经营商品品规近18万种，凭借较为完善的采购网络和多年商品运营经验，国大药房建立了覆盖面广、专业化高、品种丰富的商品体系。

3、完善的物流配送体系

分销仓储与运输网络方面，物流中心在两广具有18万余平方米仓储面积，5个物流中心、23个配送中心、1个中转站，形成阶梯式物流配送网络。依托国药控股的全国物流资源，结合承运商资源，实现全国城乡医药物流全覆盖。信息化、自动化方面，具备现代化物流管理体系，包括WMS仓储管理系统、TMS智能调度系统、物流可视化系统、AGV货到人系统、机械臂、五面扫码仪器，实现物流数字化、智能化，持续提升物流服务效率、提升物流服务质量。运营管理方面，实施统一的标准化作业规范和管理，实施一体化质量管理体系、一体化信息管理、一体化运营管理。物流资源管理实施统一规划、统一调配、统一管理。

国大药房拥有覆盖国内范围的现代化物流配送体系，国大药房物流仓遍布20个省份，大小物流仓库33个，合计仓储面积超19万平方米。总部物流管理承管全国所有子公司物流仓管理，对物流网络规划建设，对各仓的信息采集和分析，是最高物流管理机构。总部物流给各仓做集采商品的干线配送，各区域子公司物流给当地门店和外部客户做所有商品配送，有批发资质的公司还可以做仓仓之间的批发送。

4、医保资源及双通道门店优势

在分销办零售方面，至2021年末已在两广24个地市，37家药房获得“双通道”药店资质。其中，广东省14个地市、共25家门店获得“双通道”药店资质，累计服务参保人超10万人次，以专业细致服务屡获当地参保人、医保、医院、行业协会等多方认可。

在医药零售发展方面，国大药房旗下子公司的医保资源获取能力普遍较高，医保销售占比较高，经营稳定。截止2021年年末，医保门店数6338家，直营医保店含税销售166.9亿元，同比上升17%。直营医保卡含税销售74亿元，同比上升26%。双通道门店102家，累计销售为28亿元。

5、合规性优势

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秉承合法合规性要求，在面临政策监管趋严的现状下，具有较大的优势。

6、独具影响力的国药品牌

公司品牌以及零售和分销子品牌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品牌一脉相承，依托强大的央企影响力，公司在业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日益凸显。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8,357,809,571.99	100%	59,649,455,012.03	100%	14.60%
分行业					
医药批发	47,415,894,164.79	69.36%	41,771,721,959.60	70.03%	13.51%
医药零售	20,546,784,164.42	30.06%	17,626,007,757.96	29.55%	16.57%
其他	395,131,242.78	0.58%	251,725,294.47	0.42%	56.97%
分产品					
药品	60,694,809,091.70	88.79%	54,004,558,520.07	90.54%	12.39%
器械耗材	5,831,199,233.19	8.53%	4,010,735,060.66	6.72%	45.39%
仪器设备	994,724,313.55	1.46%	947,638,322.63	1.59%	4.97%
诊断试剂	441,945,690.77	0.65%	434,797,814.20	0.73%	1.64%
其他	395,131,242.78	0.57%	251,725,294.47	0.42%	56.97%
分地区					
国内销售	68,357,809,571.99	100.00%	59,649,455,012.03	100.00%	14.6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8,830,595,892.43	56.80%	34,359,157,282.46	57.60%	13.01%
直营	20,185,616,638.57	29.53%	17,322,376,918.91	29.04%	16.53%
经销	8,585,298,272.36	12.56%	7,412,564,677.14	12.43%	15.82%
加盟	361,167,525.85	0.53%	303,630,839.05	0.51%	18.95%

其他	395,131,242.78	0.58%	251,725,294.47	0.42%	56.97%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批发	47,415,894,164.79	44,666,346,065.22	5.80%	13.51%	13.93%	-0.34%
医药零售	20,546,784,164.42	15,429,302,517.26	24.91%	16.57%	16.31%	0.17%
分产品						
药品	60,694,809,091.70	53,331,853,978.64	12.13%	12.39%	12.48%	-0.07%
分地区						
国内销售	68,357,809,571.99	60,339,298,052.24	11.73%	14.60%	14.73%	-0.1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8,830,595,892.43	36,407,984,196.22	6.24%	13.01%	13.40%	-0.31%
直营	20,185,616,638.57	15,419,114,595.98	23.61%	16.53%	16.34%	0.12%
经销	8,585,298,272.36	8,258,361,869.00	3.81%	15.82%	16.33%	-0.4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医药流通	销售量	元	67,962,678,329.21	59,397,729,717.56	14.42%
	库存量	元	7,632,642,537.46	6,298,008,008.81	21.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批发	销售成本	44,666,346,065.22	74.03%	39,206,149,975.93	74.55%	13.93%

医药零售	销售成本	15,429,302,517.26	25.57%	13,265,264,981.82	25.22%	16.31%
其他	其他成本	243,649,469.76	0.40%	120,352,506.62	0.23%	102.4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六。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290,310,903.4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8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86,633,581.55	1.44%
2	第二名	693,712,842.71	1.01%
3	第三名	569,811,978.70	0.83%
4	第四名	542,410,122.37	0.79%
5	第五名	497,742,378.15	0.73%
合计	--	3,290,310,903.48	4.8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149,354,710.4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1.2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198,796,922.26	6.60%
2	第二名	913,988,957.83	1.44%
3	第三名	707,108,393.82	1.11%
4	第四名	676,680,463.56	1.06%

5	第五名	652,779,972.95	1.03%
合计	--	7,149,354,710.42	11.2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752,862,965.09	3,943,134,095.75	20.54%	主要系并购公司带来的增量影响，以及因公司规模扩大，新设药房增多，人工成本、使用权资产折旧费及租赁费同比增加，导致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
管理费用	1,045,635,601.17	1,008,178,815.78	3.72%	不存在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212,482,801.90	119,855,169.85	77.28%	主要系本公司在 2020 年存在较大规模收购，并陆续支付相应收购股权对价款，导致银行存款减少，存款利息收入相应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35,807,374.26	63,412,452,004.15	1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80,626,397.39	61,909,705,405.68	1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180,976.87	1,502,746,598.47	10.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179,559.74	211,813,981.71	-18.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711,629.74	2,995,043,135.68	-7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532,070.00	-2,783,229,153.97	8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771,929.93	1,166,552,513.20	-9.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7,412,453.05	2,906,975,331.01	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640,523.12	-1,740,422,817.81	-7.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1,601,035.64	-3,020,957,912.17	77.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下降79.01%，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支付收购子公司款项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83.63%，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支付收购子公司款项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上升77.77%，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支付收购子公司款项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以及本期营业收入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随之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126,159,080.94	11.98%	5,998,204,295.87	15.15%	-3.17%	不存在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5,964,603,345.91	37.31%	13,799,971,014.22	34.85%	2.46%	不存在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29,061,159.52	0.07%	15,177,731.64	0.04%	0.03%	不存在重大变动。
存货	7,621,541,595.08	17.81%	6,285,010,674.46	15.87%	1.94%	不存在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113,981,497.23	0.27%	127,444,379.94	0.32%	-0.05%	不存在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2,459,832,546.74	5.75%	2,287,019,627.99	5.78%	-0.03%	不存在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868,626,258.43	2.03%	854,191,083.27	2.16%	-0.13%	不存在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49,849,506.70	0.12%	46,631,190.23	0.12%	0.00%	不存在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2,575,240,340.00	6.02%	2,356,952,392.99	5.95%	0.07%	不存在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930,467,146.38	4.51%	1,612,187,020.12	4.07%	0.44%	不存在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431,303,231.37	1.01%	368,600,357.14	0.93%	0.08%	不存在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71,637,173.89	0.17%	31,637,173.89	0.08%	0.09%	不存在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1,375,427,877.28	3.21%	1,303,054,163.90	3.29%	-0.08%	不存在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1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1,027,226,940.21	-	1,027,226,940.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62,488,312.99	-	62,488,312.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35,974,908.51	135,974,908.51
	-	1,089,715,253.20	135,974,908.51	1,225,690,161.71

2020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1,404,987,700.38	-	1,404,987,700.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99,488,340.28	-	99,488,340.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20,972,350.24	120,972,350.24
	-	1,504,476,040.66	120,972,350.24	1,625,448,390.90

(2)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21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	71,637,173.89	-	71,637,173.89

2020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	31,637,173.89	-	31,637,173.8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货币资金	392,646,858.59	593,091,037.88	(1)
已背书的应收票据	31,886,681.19	4,095,283.92	(2)
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2,620,000.00	(3)

424,533,539.78

599,806,321.80

- (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2,646,858.5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3,091,037.88 元）的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特储准备资金以及其他受限货币资金（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1）。
- (2)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886,681.19 元的应收票据（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95,283.92 元的应收票据）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2）。
- (3)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20,000.00 元）（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现金收购云南国大迪升药业有限公司（70%）和云南国大迪升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70%）股权，实现对这两家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新设子公司国大药房（菏泽）有限公司（51%）、国药控股贵港大药房有限公司（100%）、湖南国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100%）。

(2)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于 2020 年新设公司国大万民惠民康维药房吕梁有限公司、国控国大健丰（江门）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的出资，对 2020 年新设公司辽宁葫芦岛国大药房有限公司的部分出资。

(3)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75%）、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100%）的增资，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4)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现金收购国药控股南通普济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 家直营门店和山西惠民康维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2 家直营门店业务资产。

(5)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嘉隆（海南）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

(6)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认购国药中金医疗产业基金的二期基金，并已缴付首期出资款。

具体投资情况，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12）、附注六和附注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医疗器械、货物运输、仓储、装卸搬运、玻璃仪器、化妆品、日用百货的销售、其他商务服务、其他专业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房屋租赁"	3,553,249,393.17	18,509,814,495.03	4,863,231,359.84	35,615,183,095.63	916,466,812.83	681,500,987.2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	子公司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	1,683,333,333.00	15,983,835,238.55	5,682,312,476.11	22,477,630,028.55	296,932,584.24	184,049,100.87

公司（注1）		生化药品、生物制剂、诊断药品、治疗诊断性生物制品、定型包装食品、化工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医药制品和医疗器械的零售和分销，以及保健用品的批发零售等"	521,407,965.79	4,942,831,190.03	1,228,470,399.97	6,547,103,824.95	198,578,757.26	174,291,465.3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云南国大迪升药业有限公司	收购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分销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云南国大迪升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收购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零售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国大药房（菏泽）有限公司	设立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零售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国药控股贵港大药房有限公司	设立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零售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湖南国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	设立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分销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大药房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61.38%，主要系本年度根据商誉及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结果，遵循谨慎性原则，国大药房对下属子公司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暨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及无形资产（品牌使用权及销售网络）的减值准备，详见《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编号：2022-03）。同时，2021年新开设直营门店1155家，新店前期投入较大，效益暂未显现，以及受行业政策、疫情等多重影响，盈利空间缩小。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医药行业集中度提升，业务模式将被重构。根据商务部《关于“十四五”时期促进药品流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到2025年的总体目标，培育形成1-3家超五万亿元、5-10家超千亿元的大型数字化、综合性药品流通企业，药品零售连锁率接近70%。由此看出，国家支持和鼓励全国性和区域性龙头格局形成，无论是上游的原研药、仿制药厂商、还是中游的流通企业，将加速市场的集中度量级跃升，综合实力不强的中小型流通企业将被淘汰，流通行业业务模式将被重构。

2、集采提速扩面，毛利空间进一步压缩。带量集中采购范围将持续扩大，药品价格将进一步下降，毛利空间进一步压缩。化学药、中成药、生物药三大板块全方位开展集中带量采购，高值医用耗材将聚焦骨科耗材、药物球囊、种植牙等品种。同时，跨区域联盟带量采购将逐渐成为趋势；同时中成药和生物制剂，将会越来越多的品种纳入集采。随着集采进一步扩大，药品耗材的毛利率将进一步下降。

3、医药市场创新转型升级，行业加速洗牌。随着医改进入深水区，带量采购、医保谈判使医药生态产生巨大变化。政策鼓励创新，面对新格局，传统药企在营销模式、研发策略、海外布局等方面寻求转型，应对或引领产业趋势发展。根据国家政策导向，以及流通企业间竞争越来越激烈，流通企业将不断推动经营模式创新，服务创新，通过稳步发展规模的同时提升经营绩效。

4、市场医药消费需求提升和多元化支付资金将共同支撑医药零售市场规模放量。根据米内网预测，到2029年零售药店终端仅药品市场规模就将达到1.15万亿元体量。

5、创新药、中医药等品类将成为驱动我国医药零售市场增量的主力。根据2022年1月九部门联合发布的《“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创新驱动发展格局将全面形成，原创新药和“领跑”产品增多，我国将成为世界医药创新重要源头。根据IQVIA预测，未来5年，受创新药上市数量和用量增加驱动，中国药品支出将以3.8%的CAGR增长，增长贡献主力是原研品牌药，2022-2026年CAGR为10.4%。零售药店将通过“双通道”资质享受到这波创新药院外市场红利。

6、“三医联动”改革，药价全面下降，零售药店亟需加快创新服务驱动发展转型，培育新的收入增长点。对标世界一流企业转型创新思路，沃博联创新医疗健康服务战略，大力发展VillageMD、Health Corner等医疗保健诊所服务。

（二）可能面对的风险

1、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持续影响。虽然国内新冠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但仍时有零星散发。一旦公司业务区域内突发疫情，在当前严格的防控措施内，医院门诊量、门诊用药量下滑对公司业务仍存在不可忽视的影响。

2、政策风险：国家政策对医药零售行业发展产生直接引导和影响。在医保控费大前提下，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常态化制度化，药价全面下降；除了集采药品品种数量全面铺开，药品价格联动机制也在部分区域陆续落地。零售药店供应链能力和盈利水平面临考验。同时，医保基金监管在全面趋严。医保信息化建设全面提速，将建成全国统一的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未来全国统一医保信息平台将纵向贯通、横向联通、内外互通、生态融通，医保信息全面透明化。医保基金监管将全面升级，对药店合规经营的要求提升，药店合规成本加大。互联网诊疗规范相关政策出台，对首诊开具处方、统方补方等行为进行了严格限制规定。药店线上诊疗、医药电商等业务经营也面临更大的合规要求。

3、市场变化和市场竞争风险：医药零售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市场规模增速放缓，总体门店数量规模还在扩大。在这种环境下，行业内竞争加剧，各大连锁正在抓紧时机通过自开、加盟、并购方式大举扩张自身门店体量、跑马圈地，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线下药店门店客流升势受阻，既受到来自线上渠道的挤压，也有集采造成部分患者回流医院的影响。零售药店面临来自同业竞争、线上渠道竞争、医疗机构尤其是基层医疗机构竞争的挑战。国大药房作为业内规模领先的连锁药店企业，门店网络覆盖全国20个省市，背靠国药控股、国药一致，在供应链能力、医院渠道资源、品牌价值、物流能力等方面均具有竞争优势。但是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如何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规模和竞争优势，仍面临挑战。

4、舆情风险：互联网的普及导致网络信息扩散非常迅速，随着社交网络在线上持续扩大，信息的扩散不止通过传统媒体，更多通过社交账户分享的动态，舆情也成为更加重要的风险点。

5、合规风险：近年药品管理趋严，GSP规定趋于严格。例如中药饮片外观性状不符合以及发霉虫蛀均做假药劣药处理。违规处罚力度加大，除曝光、罚款金额逐渐上升外，吊销医保资格等处罚方式也时有发生。新版的《药品管理法》施行，最强监管下面临着最严处罚。配合疫情管理等监察、检查和处罚等政府市场管理行为也日趋频繁。

6、商誉减值的风险：于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76亿元，分配至分销分部及零售分部相对应的资产组。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针对商誉减值的披露载于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三、17和33及附注五、18。）

（三）公司经营计划

2022年，国药一致将持续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目标，以“十四五”战略规划为引领，围绕客户价值，以“科技赋能、服务升级、批零一体、产融双驱”为核心发展举措，构建基于全渠道、全品类、全生命周期的“1-2-6”数字化医药健康服务体系，紧盯国家医改政策的发展变化和趋势走向，加强对行业政策趋势的研判，统筹推进稳增长、调结构、促创新、强科技、防风险，在“稳中求变”，在“变中求新”，实现高质量发展。

1. 内生与外延并重发展，保持行业规模领先

强化战略规划引领，在稳步发展传统业务的同时，做好内生创新发展与外延并购扩张，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做强分销板块，夯实领先地位；做大零售板块，提升盈利能力。

2. 对标一流管理提升，增强企业竞争力

补短板强弱项，深化组织变革和管理创新，推进管理能力和管理体系现代化，提升对战略落地和业务转型的支撑。聚焦人力资源效率与效益目标，优化管理、人才、组织的发展，保持人才与战略、业务

的高匹配度、高供给率。以客户为导向，坚持管理提升和价值创造。围绕客户需求，结合业务场景，加快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加强推进数字转型项目，以数字驱动创新服务和供应链升级。

3. 调结构促转型，构建价值驱动的新商业模式

把握产业链上下游的需求变化，围绕客户价值导向，构建全渠道、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在创新服务赛道中赢得发展先机。

4. 国药一致分销聚焦“一体两翼”战略，持续转型创新发展

强化战略目标导向，直面变化，聚焦份额，提升效益。持续开拓零售业务，完善网络，丰富品种、批零协同、特色化发展，强化和升级竞争优势。建立营销服务体系，整合批零网络资源，拓展 CSO 产品项目，推进营销体系和团队建设，提升医疗机构端营销服务能力以及终端消费者的营销服务能力。

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创新，将数字化转型、供应链优化等融入业务，实现创新业务的模式突破和规模提升。提供综合型 4D 整体服务解决方案，提升一体化集成服务能力；持续扩大 SPD 业务领先优势，推动服务平台和运维能力升级；持续推动第三方物流增值服务升级，探索打造仓配+冷链+SPD+2C+物流服务能力。

5. 国大药房快速做大做强，深耕市场提升效益

强化战略引领，进一步加大区域业务整合力度和加快意向合作项目的并购落地速度，提升自开门店和加盟合作力度，加快全国零售布局，进一步填补空白市场，拓展新的省级市场布局。持续推进全国一体化运营，提升规模效益优势，打造国大核心竞争力。加强线上布局，重点加大自营平台和互联网医院建设力度，探索商业健康险布局。积极应对“双通道”政策，争取实现双通道定点药店各省、市全覆盖。加强全品突破，购销联动，系统推进毛利率提升，持续推进自有品牌产品系列的开发与营销体系的建设。有序推进零售品牌资源整合，做强“国大药房”零售品牌影响力。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持续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6. 批零一体全覆盖推进，多种模式探索运作

持续推进国药一致批零一体融合，按“一地一策、动态推进”模式，依托各地运作特色，输出有效的商业模式和盈利模式。在原有 15 个试点区域基础上将增加 13 个区域，实现全国 28 个区域的全覆盖。鼓励区域探索业务融合、股权整合、组织整合、会员店等模式化运作，通过商采协同、物流协同、零械联动、管理协同持续推进批零一体全方位协同。

7. 高质量党建引领，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全面加强党的政治思想建设，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融合。深化基层党组织建设，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培育打造有温度、有深度、有广度、有高度，与国药一致“十四五”战略规划发展相匹配的企业文化，助力企业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4月12日	一致药业大厦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	公司业绩及经营情况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1）
2021年04月28日	一致药业大厦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个人	公司基本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展望	《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9
2021年06月25日	一致药业大厦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个人	公司基本经营情况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25
2021年11月30日	一致药业大厦	其他	个人	个人	公司基本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展望	2021 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 https://rs.p5w.net/html/130747.shtml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不断加强公司管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行效率。公司逐步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理层之间权责明晰、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内部协调沟通、修订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控相关制度、梳理各项工作流程，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质量、运营效率。同时，不断加强内幕信息管理，进一步完善内幕信息管理流程制度，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强化和完善对所属公司的管理，使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公司今后将继续严格贯彻监管机构的各项具体要求，强化落实、健全评价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强化监管，努力推动治理水平更上一个台阶。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机构、资产、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所有产品的采购和销售分别由本公司的采购部门和下属各子公司负责，各环节都各自分开，本公司是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法人。

2、人员方面：控股股东推荐董事和正副总经理人选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存在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设立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全面负责对公司员工的考核、培训和工资审核工作，并制定公司员工应遵守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员工手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养老、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独立管理。

3、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

场所与控股股东分开；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司其职，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各自的职责。

4、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权关系明确，并各自独立运营，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系统，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本公司及属下全资子公司独立拥有。

5、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控股股东兼职和领取报酬；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	国资委	国药控股下属分销子公司开设了部分社会零售药店，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下属国大药房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国药控股于 2016 年 12 月出具了避免与国药一致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在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本公司与国药一致之间在医药零售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暨解决社会零售药店资产同业竞争问题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 2021-42）和于 3 月 25 号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合作意向书事项的进展公告》（编号 2022-05），所涉同业竞争事项持续解决中。
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国药集团	国资委	国药集团下属分销子公司开设了部分社会零售药店，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下属国大药房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国药集团于 2016 年 12 月出具了避免与国药一致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在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本公司与国药一致之间在医药零售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暨解决社会零售药店资产同业竞争问题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 2021-42）和于 3 月 25 号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合作意向书事项的进展公告》（编号 2022-05），所涉同业竞争事项持续解决中。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31%	2021 年 04 月 28 日	2021 年 04 月 29 日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2021-19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27%	2021 年 06 月 25 日	2021 年 06 月 26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2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股票期权	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陈胜群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8 年 04 月 17 日		1,500	0	0	0	0	0	1,500	
陈常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4	2015 年 01 月 13 日		2,651	0	0	0	0	0	2,651	
合计	--	--	--	--	--	--	4,151	0	0	0	0	0	4,15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1年3月，李东久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法律合规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1年11月，周颂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法律合规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东久	董事	离任	2021 年 03 月 02 日	工作安排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其他职务。
赵小川	副总经理	解聘	2021 年 05 月 21 日	工作安排调整
姜修昌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6 月 25 日	董事会换届
李晓娟	董事	被选举	2021 年 06 月 25 日	董事会换届
周颂	董事	被选举	2021 年 06 月 25 日	董事会换届
刘天尧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1 年 09 月 30 日	任期满离任

周颂	董事	离任	2021 年 11 月 03 日	工作安排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其他职务。
----	----	----	------------------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刘勇先生：于2003年1月加入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自2017年11月起担任国药控股执行董事、总裁，自2018年1月起担任国药控股党委副书记。刘先生拥有逾26年工作经验，其中逾23年为药品及保健品行业的管理经验。刘先生为主管药师、执业药师。刘先生自1992年7月至1999年7月在上海医药站任职，并自1999年7月至2003年4月历任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市场部副经理、上海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刘先生自2003年4月至2009年11月担任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自2009年1月至2017年11月担任国药控股副总裁，自2016年10月至2017年11月担任国药控股董事会秘书，自2014年1月至2017年12月担任国药控股总法律顾问。目前亦兼任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以及国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国药中金（上海）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月起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17年10月起任公司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连万勇先生：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1996年进入中国医药（集团）广州公司，先后任粤兴医药有限公司产品主任、香港天健国际有限公司高级产品经理，2002年8月至2004年1月任美国 Barr laboratories, Inc 财务部副经理，2004年1月至2005年6月在中国药材集团公司任营运稽核部经理，2005年7月至2018年1月先后在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任财务资产管理部副主任、投资管理部主任，2010年12月至2014年2月兼任北京国药资产管理中心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8年1月兼任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政策研究室副主任，2018年1月至今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目前亦兼任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中金（上海）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华西牙科有限责任公司、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4月起任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李晓娟女士：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1年4月至2005年2月历任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及东盛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部副部长；2005年2月至2010年8月历任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审计监察办公室主任、审计部经理；自2010年8月至2021年2月任职于国药集团，曾历任投资管理部副主任、审计部副主任、审计部主任、财务部主任；曾兼任国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2021年3月起担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目前亦兼任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2021年6月起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吴壹建先生：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出兼任国药山西、国控内蒙等多家下属子公司董事长。1993年7月起在三九企业集团任职，先后担任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销售总监、三九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上海三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04年6月起在复星医药集团任职，先后担任上海复星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复星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复美大药房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14年至2015年末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目前亦兼任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国药中金（上海）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9月至2019年5月兼任国药一致监事会主席，2020年11月起任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林兆雄先生：国药一致董事、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3年12月在中国医药（集团）广州公司工作，先后任药品部副经理、经理、药品公司经理、经营管理部总监，2004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林敏先生：国药一致董事、副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3年11月在中国医药（集团）广州公司工作，先后任药品部经理助理、副经理、药品公司采购副经理，2003年11月至2005年1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市内医药销售总监，2005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21年9月兼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陈宏辉先生：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管理学博士生导师。1993年7月至2003年6月在武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工作，历任助教、讲师，2003年7月至今在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管理学院工作，历任副教授、教授。2007年至2012年曾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副院长，2008年至2019年任岭南学院经济管理系主任、工商管理系主任。陈先生目前亦兼任广东省社会责任研究会副会长，卡宾服饰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广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欧永良先生：中国执业律师，广东省法学会副会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第八届、第九届副会长，广东省律师协会第九届、第十届会长，广东合盛律师事务所主任，广东省弘扬法治公益基金会理事长，政协第十二届广东省委员会委员，中国共产党广东省委第十一次党代会专家顾问，第十二届广东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政协第十一届广东省委员会特聘委员，广东省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委员，中共广州市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上海国际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18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胜群先生：副研究员，高级会计师，2013年起任教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陈先生于1998年从上海财经大学博士后流动站出站，系国内首位管理会计方向博士后。曾受聘为香港理工大学CAFR中心高级研究员，厦门大学EDP课程客座教授。陈先生自1998年起任太平洋保险公司财务管理处处长，2002年转任太平洋保险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3年末加盟中国再保险集团，先后任大地保险资金运用部（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中再资产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苏薇薇女士：药学博士，中山大学生命科学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1987年7月至2000年4月在广东药学院工作，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0年5月至今任中山大学二级教授。苏薇薇女士多年来致力于创新药物的研究开发，已获化学一类新药临床批件2个，中药五类新药临床批件1个，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88项。2019年1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文德镛先生：自2017年9月起加入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至今担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文先生于1995年9月至2016年5月期间，曾历任重庆制药六厂水针车间技术员、重庆药友制药销售部销售外勤、重庆药友制药销售公司销售总监、重庆药友制药行销二部总经理、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北方公司总经理、重庆药友制药副总裁、重庆药友制药总裁；现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总裁、仿制药及制造事业部联席董事长、总裁、医药商业管理委员会主任，并于2016年6月至2020年10月任复星医药副总裁、2020年10月至2022年1月任复星医药高级副总裁；2019年7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刘静云女士：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部部长。曾在南京广播电视大学任教，2003年11月起在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先后担任资金与信用管理部副部长、资金与信用管理部部长、财务与资产管理部部长。2016年9月起任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陈国静女士：于1999年12月加入深圳市一致药材公司，现任本公司办公室/安保部主任/法律合规部总监。2005年06月至2013年12月任本公司财务资金部财务经理、副总监，2009年03月 至今任本公司工会联合会委员、第一工会主席，2013年01月至2017年08月任本公司审计部总监（兼），2014年01月至2016年05月任本公司风险与运营管理部总监（兼），2018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林兆雄先生：工作经历见前述。

林敏先生：工作经历见前述。

林心养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1月起先后任南方医药公司副经理、中国医药（集团）广州公司粤兴公司副经理、国药控股广州公司采购部总监，2004年1月至2021年9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朗葆璩先生：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总法律顾问。2007年9月至2008年3月任国药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上海创辉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0年5月任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研究室主任，2010年6月至2011年9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2011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部长，2016年1月至2017年6月任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6年3月至2018年2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8年3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8年8月起兼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

谷国林先生：本公司财务总监。于2011年5月加入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5月至7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经理；2011年7月至2014年5月任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5月起任国药四川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5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陈常兵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0年1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其后兼任公司规划投资管理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等职务，负责战略规划、投资并购、资本运作、三会事务、国际合作等工作。2017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裁	2017年11月01日		是
刘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8年01月01日		是
连万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年01月01日		是
李晓娟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21年03月01日		是
吴壹建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9年01月01日		是
刘静云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部部长	2016年07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01日		
刘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01日		
刘勇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01日		

刘勇	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01日		
刘勇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8月01日		
刘勇	国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1月01日		
刘勇	国药中金（上海）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1月01日		
连万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01日		
连万勇	国药中金（上海）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01日		
连万勇	华西牙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01日		
连万勇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1月01日		
连万勇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6月01日		
连万勇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1月01日		
连万勇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01日		
李晓娟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01日		
李晓娟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01日		
李晓娟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01日		
李晓娟	国药控股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01日		
吴壹建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3月01日		
吴壹建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3月01日		
吴壹建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3月01日		
吴壹建	国药中金（上海）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3月01日		
吴壹建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5月01日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依据2021年度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方案）对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按考核结果发放年薪报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薪酬计划与方案，制定、审查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与考核标准，考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依照考核标准、薪酬方案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二）确定依据

制定公司薪酬标准的主要原则是：（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盈利水平；（2）公司总体薪酬水平和历年薪酬动态指标；（3）职位、职责的差异；（4）岗位的相对重要性和风险性；（5）同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6）个人专业能力水平。

(三) 实际支付情况

高管人员按月发放基本薪酬，经年度考核后发放年度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勇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0	是
姜修昌	董事	男	57	离任	0	是
连万勇	董事	男	51	现任	0	是
李东久	董事	男	56	离任	0	是
李晓娟	董事	女	45	现任	0	是
周颂	董事	男	39	离任	0	是
吴壹建	董事	男	51	现任	0	是
林兆雄	董事、总经理	男	54	现任	250	否
林敏	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225	否
陈宏辉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12	否
欧永良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2	否
陈胜群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12	否
苏薇薇	独立董事	女	62	现任	12	否
文德铺	监事会主席	男	50	现任	0	是
刘静云	监事	女	45	现任	0	是
陈国静	职工监事	女	51	现任	83.78	否
赵小川	副总经理	男	58	离任	83.33	否
刘天尧	副总经理	男	42	离任	131.25	否
林心养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75	否
郎葆琚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总法律顾问	男	58	现任	175	否
谷国林	财务总监	男	46	现任	162.5	否
陈常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4	现任	162.5	否
合计	--	--	--	--	1,496.36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年02月26日	2021年02月27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年03月31日	2021年04月02日	董事会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年04月23日	2021年04月24日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05 月 21 日	2021 年 05 月 22 日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021 年 06 月 09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16 日	2021 年 07 月 17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13 日	2021 年 08 月 17 日	半年报董事会决议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08 日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勇	10	5	5	0	0	否	0
姜修昌	5	2	3	0	0	否	0
连万勇	10	5	5	0	0	否	1
李东久	1	1	0	0	0	否	0
李晓娟	5	3	2	0	0	否	0
周颂	4	2	2	0	0	否	0
吴壹建	10	5	5	0	0	否	0
林兆雄	10	5	5	0	0	否	2
林敏	10	5	5	0	0	否	2
陈宏辉	10	5	5	0	0	否	1
欧永良	10	5	5	0	0	否	1
陈胜群	10	5	5	0	0	否	1
苏薇薇	10	4	5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要求，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对公司在经营决策、法律事务、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有益的建议和意见；对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核，在重大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方面事前做出了独立判断并出具了书面独立意见，在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还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与此同时，公司能够保证公司董事相同的知情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没有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	陈胜群（召集人）、陈宏辉、欧永良、苏薇薇、姜修昌、连万勇、林兆雄、林敏	1	2021年03月24日	1.《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2.《关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3.《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年报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4.《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5.《国药一致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宏辉（召集人）、陈胜群、欧永良、苏薇薇、刘勇、姜修昌、吴壹建	1	2021年03月26日	审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所披露薪酬	同意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苏薇薇（召集人）、陈胜群、欧永良、刘勇、林兆雄	1	2021年06月07日	通过了《关于审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经审核，股东提名的7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第八届董事会提名的4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2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9,266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39,38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9,3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7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
销售人员	30,522
技术人员	333
财务人员	753
行政人员	150
其他	7,608
合计	39,38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92
本科	6,153
大专	15,254
大专以下	17,787
合计	39,386

2、薪酬政策

国药一致及属下企业为员工提供完善的薪酬福利待遇，薪酬水平与组织（人工总额、薪酬策略、职位价值）、员工（能力发展、绩效结果）、市场（市场水平、人才竞争）紧密结合。视公司业绩情况结合职责梳理、职位评估、目标薪酬区间定位，和员工年度工作业绩与能力的评估，对有能力有贡献的员工予以调薪；同时绩效奖金与业绩紧密挂钩，实现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的共赢。关注低收入人群的收入增长要求，制订年度工资增长方案，经职代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3、培训计划

国药一致及属下企业非常重视学习型组织构建，每年投入培训资源对各级员工进行培养与发展。

2021年培训工作在学习共享、培训赋能和人才发展层面，更主动地推动转型落地，以总部为枢纽，连通运营总部，推进知识经验共享体系和培训一体化建设。以培训项目的形式，释放人才引擎的强大动力，提升组织能力，加快组织经验萃取与共享，赋能业务高质量发展。

(1)优化培训管理体系，修订培训体系管理制度、员工培训管理制度、内部培训师管理制度、员工继续教育管理制度、实习生管理制度、内部讲师管理制度、优化内部培训师管理流程、年度培训需求与计划管理流程、培训实施流程。

(2)总部、运营总部、重点子公司均设置培训专职岗位，协同各级管理者开展员工培训。在全公司范围内推进三级培训模式，并设计并编写了《2021年国药一致培训管理工作指导手册》。该手册首次将国药一致培训过往工作经验及后续工作开展要求整合成标准工作手册，共享给国药一致全员培训管理者共同学习，并作为HR条线、管理者推进培训工作的重要参考。

(3)一致总部联合运营总部组织进行了国药一致2021年“育龙计划”新任干部线下培训，本次项目，通过“入模子—角色转换—管理提升”的培养路径，“线上学习知识、线下交流，训练技能、训后岗位转化”的训战结合方式，加快新干部的成长速度，为公司长远的高质量发展蓄力人才，增加强劲发展动力。

(4)一致总部协同运营总部和子公司，启动了以创新为主题的双优计划师课PK大赛。本次比赛是覆盖到国药一致全体人员，以输出精品创新类主题课件和配套讲师为目标，赛后将优秀创新课程在一致体系内传播共享，为未来十四五内训师体系规划做铺垫的大型赛事活动，大赛220余人参与，赛后组织了优秀参赛讲师进行了落地授课。

(5)由人力资源中心联合分销运营总部人力资源部，以“SPD业务”为切入口，以“SPD业务”相关工作改进为目标，以内部轻咨询，“线上学习，线下培训，训后实践”为运营方式的混合式培养项目“绩效改进项目”荣获国际绩效改进协会2021年绩效改进最佳实践奖。

(6)持续推进在线培训，“国药集团在线学习”平台已开通5400余账号，覆盖全国各个子公司，全员人均在线学习学时超过33学时。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489,04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85,338,901.0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公司当前总股本428,126,9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8.00元（含税）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于2021年6月11日发布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社会公众股东股息分别与于2021年6月21日（A股）和2021年6月23日（B股）派发至股东帐户。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28,126,98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56,876,189.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56,876,189.80
可分配利润（元）	6,499,660,099.6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指引规定，结合内外部环境、内部机构及管理要求的改变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更新和完善，全面梳理和修订公司各环节业务流程，从而使得内部控制体系更加完善。

由风险与内控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的公司风险内控管理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和评价。

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的目标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主要以缺陷造成财务报告错报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1)重大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	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p>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重大错报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p> <p>(2)重要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仍足以引起企业财务报告监督人员关注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p> <p>(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p>(1)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内部控制目标；</p> <p>(2)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内部控制的目标；</p> <p>(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上市公司合并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p> <p>(1)重大缺陷：大于等于税前利润 5%；</p> <p>(2)重要缺陷：在税前利润 1%~5% 之间；</p> <p>(3)一般缺陷：小于等于税前利润 1%。</p>	<p>以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损失金额及重大影响程度为基准，确定公司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p> <p>(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0 万元及以上，或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2)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500 万（含）~1000 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 万（含）~500 万元或受到省级（含）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公司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号）之日起，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进行了认真的自查。本次自查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如下：

1、公司存在董事会到期未换届情况。

具体整改情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2021年4月17日届满。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尽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关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有关议案，完成了换届选举。

完成整改时间：2021年6月25日

2、公司存在董监高未按照规定出席（列席）或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的情形。

具体整改情况：自查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立即向公司董监高重申召开股东大会的监管要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受疫情影响确实无法出席股东大会现场的董监高，公司将利用IT技术（网络视频+电话会议系统等），为董监高在异地实时与股东交流创造积极条件，为董监高履职提供更大的便利。

完成整改时间：2021年4月28日

公司以本次自查整改活动为契机，认真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学习了《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谨记“四个敬畏”，守牢“不披露虚假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不操纵市场价格、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四条底线。公司后续将对整改措施认真贯彻执行，切实提升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有效性，力争成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治理典范。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万乐药业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5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	0.030吨/年	0.12吨/年	无
万乐药业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5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	0.001吨/年	0.02吨/年	无
万乐药业	磷酸盐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05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	0.0001吨/年	0.001吨/年	无
万乐药业	B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5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	0.01吨/年	0.04吨/年	无
万乐药业	SS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5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	0.01吨/年	0.04吨/年	无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一区）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40.0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中等级B(GB/T31962-2015)	717.16	2640	无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一区）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03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中等级B(GB/T31962-2015)	3.13	350.7	无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二区）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32.1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中等级B(GB/T31962-2015)	199.97	1440	无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二区）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5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中等级B(GB/T31962-2015)	3.27	256.5	无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二区）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废气排放口	3.12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4 / 1929-2019-地标	1.98	19.683	无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废气排放口	8.19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4 / 1929-2019-	5.41	68.733	无

限公司（二区）						地标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二区）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废气排放口	19.02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4 / 1929-2019-地标	13.95	101.88	无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4mg/L	GB 21908-2008《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1.53120	5.3874	无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9269mg/L	GB 21908-2008《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0.05910	0.8979	无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总磷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04mg/L	GB 21908-2008《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0.00260	无	无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9.58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氨氮达V类）标准严者	1.376	2.628	无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211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氨氮达V类）标准严者	0.014	0.1752	无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总磷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02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氨氮达V类）标准严者	0.0008	0.02628	无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05.89mg/L	《生物制药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73-2010)》	3.225	15.5382	无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73mg/L	《生物制药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73-2010)》	0.054	1.2012	无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总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7.51mg/L	《生物制药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73-2010)》	0.229	1.8263	无
上海天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总磷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72mg/L	《生物制药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73-2010)》	0.024	0.238	无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62.2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6）	1.1131	11.33	无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5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6）	0.0283	1.02	无

公司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总磷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836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6	0.0149	0.181	无
江苏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87.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中三级标准（GB8978-1996）	32.38	46.82	无
江苏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8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中三级标准（GB8978-1996	0.31	4.21	无
江苏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总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1.7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中三级标准（GB8978-1996	1.88	5.696	无
江苏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总磷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9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4中三级标准（GB8978-1996	0.21	0.65	无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7.0145mg/L	协议浓度	0.6192	2.44	无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0706mg/L	协议浓度	0.0058	0.39	无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Nox	有组织排放	1	废气排放口	0.4123kg/h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2.8294	4.64	无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66.82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756-2012）	13.9283	95.144	无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30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756-2012）	0.50557	13.239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目前上述参股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环境污染重点监控单位已建有针对废水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在日常管理过程中，企业制定了环保设施的管理程序和操作规程，通过制度实施和责任落实来保证防污染设施的正常、合规运行。各企业正持续投入资金，加紧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改造和完善，保证防污染设施稳定运行，提升环保设施的处置能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目前各重点监管单位项目都已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了批复。待建项目也同时按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的要求开展了相关的行政审核手续。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目前上述参股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环境污染重点监控单位均制定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按属地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进行了报备。各重点单位根据应急预案的管理要求，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进一步提供企业的应急处置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目前上述参股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环境污染重点监控单位已制定环境自行检测方案和计划，并根据政府要求实施了自检、第三方检测等监控手段，相关监测数据和报告均已归档保存。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适用 □ 不适用

（一）推动“四新技术”应用。

1.广东物流湛江配送中心西面墙体受日晒严重，墙体吸热后造成库区温度升高，空调机组制冷强度增大。拟用隔热保温板材料将该墙体封闭，有效隔断墙体热量传递，降低空调能耗。

2.高唐仓库大部分楼面以钢架结构、铺设彩钢板材料为主，且投入使用已超过十年，随着材料的老化，保温效果降低，导致仓库空调能耗增大。拟在仓库天面涂刷一层隔热保温的涂料，有效阻隔外界热量的传递，可使仓库室内温度下降5-10℃左右，达到节能环保，减少用电的目标。

3.河南国大投入30余万元，将原有2台柴油运输车辆替换为新能源电动车，今年总计行驶里程约为25810公里，总耗电量为14450千瓦时，费用约14450元，换算综合能耗为1.77吨，对比柴油车辆同比减少能耗2.34吨综合能耗，下降约57%，费用节省约12500元。

（二）加强能耗管控，节约先行

1.减少公车使用支出。单位公务用车实行统一管理、办公室审发派车制度，减少单独或重复派车，严禁公车私用。加强车辆使用管理，实行车辆定点定车加油、单车燃油消耗登记等制度。尽可能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损耗。2021年国药一致车辆燃油的使用量与去年同期下降33.48吨，下一步还要重点规划车辆用油量的监控。

2.厉行节约用电。公司从节约每度电做起，堵塞浪费漏洞。首先加强用电设备管理：使用计算机、打印机、复印机等办公自动化设备时，要求尽量减少待机消耗。其次将楼道、走廊照明灯部分更换为节能灯，并设定时间及声控装置自动开放及关闭。较好的杜绝了长明灯的现象。再次，将公司所有窗户加上海绵条改善门窗密闭性，并季节性开放空调以节约用电。

3.加强节约用水。加强用水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养成随手关自来水龙头习惯，防止跑冒滴漏，较好的杜绝长流水现象。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上述公司均为本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国药一致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有关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国药控股	股东承诺	<p>国药控股作为业务范围涉及医药批发、零售等各个方面的大型医药商业企业，在未来的业务发展中，存在与本公司在细分经营地域上形成交叉的可能，为避免这种经营地域交叉可能带来的潜在同业竞争，国药控股承诺：“1、一致药业受让国药控股所持有的国控广州的股份后，国药控股承诺不在广东地区新设或拓展经营与一致药业经营的业务实际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新设从事上述业务的子公司、附属企业。2、一致药业受让国药控股所持有的国控广州的股份后，国药控股承诺将与一致药业及国控广州细分业务领域，严格划分三方之间在药品批发、零售方面开展业务的地域范围，以避免发生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除此以外国药控股将不再新设任何与一致药业药品生产与研发有竞争关系的企业。”</p>	2005年06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国药控股在《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为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国药一致”）的控股股东。本次国药一致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完成后，国药一致不再控股经营医药工业相关的业务，主营业务将为全国性的医药零售和两广地区的医药分销业务。为支持国药一致的业务发展，避免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本公司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1、本次重组完成后，对于本公司拥有或控制的除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外的社会零售药店资产，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本公司与国药一致之间在医药零售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2、本公司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方式包括且不限于由国药一致收购本公司下属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由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社会零售药店资产，或本公司将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的控股权对外转让。3、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企业以外的社会零售药店资产股东（以下简称“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优先购买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尽最大努力促使第三方放弃优先购买权。若无法促使第三方放弃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p>	2016年12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将促使本公司所控制企业转让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给第三方，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4、本公司目前拥有或控制的医药分销资产分布于两广以外地区，目前与国药一致不存在同业竞争，未来也不会在两广地区从事与国药一致相同或类似的经营业务，如果本公司及其控股的其他企业在国药一致两广地区医药分销业务范围内获得与国药一致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新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本公司将书面通知国药一致，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国药一致或其控股企业，以避免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5、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国药一致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项下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6、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作为国药一致的控股股东；或（2）国药一致股票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p>			
<p>国药集团</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国药集团在《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为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国药一致”）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国药一致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完成后，国药一致不再控股经营医药工业相关的业务，主营业务将为全国性的医药零售和两广地区的医药分销业务。为支持国药一致的业务发展，避免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本公司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1、本次重组完成后，对于本公司拥有或控制的除国药控股大药房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外的社会零售药店资产，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本公司与国药一致之间在医药零售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2、本公司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方式包括且不限于由国药一致收购本公司下属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由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社会零售药店资产，或本公司将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的控股权对外转让。3、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企业以外的社会零售药店资产股东（以下简称“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优先购买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尽最大努力促使第三方放弃优先购买权。若无法促使第三方放弃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所控制企业转让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给第三方，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4、本公司目前拥有或控制的医药分销资产分布于两广以外地区，目前与国药一致不存在同业竞争，未来也不会在两广地区从事医药分销业务，如果本公司及其控股的其他企业在国药一致两广地区医药分销业务范围内获得与国药一致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新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本公司将书面通知国药一致，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国药一致或其控股企业，以避免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5、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作为国药一致的实际控制人；或（2）国药一致股票终止在证券交易</p>	<p>2016年 12月28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所上市。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药控股	股东承诺	<p>国药控股在《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中承诺：“一、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除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以下同）不存在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二、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不会在两广地区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国药一致的医药商业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三、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不会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国药一致的医药工业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四、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国药一致控制关系损害国药一致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国药一致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国药一致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国药一致进行足额赔偿。”</p>	2013年09月05日	长期有效	<p>控股股东正在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国药一致也将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上述承诺。</p>
	国药控股	股东承诺	<p>国药控股在《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中承诺：“一、在本公司控制国药一致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简称“关联方”）将严格规范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与国药一致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国药一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国药一致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四、在国药一致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五、本公司保证将依照国药一致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国药一致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国药一致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六、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国药一致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国药一致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国药一致进行足额赔偿。”</p>	2013年09月05日	长期有效	<p>控股股东正在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国药一致也将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上述承诺。</p>
	国药集团	实际控制人承诺	<p>国药集团在《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关于避免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中承诺：“一、在未来五年内，国药集团计划采取适当方式（包括资产置换或收购、股权重组等多种方式）解决国药威奇达与国药一致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二、除过往以及本承诺函已经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除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以下同）在中国境内不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国药一致的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及活动。”</p>	2013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p>实际控制人正在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国药一致也将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上述</p>

			本公司过往就避免同业竞争所作出的相关承诺仍继续有效。三、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国药一致的控制关系损害国药一致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国药一致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承诺。
国药集团	实际控制人承诺		国药集团在《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关于规范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中承诺："一、在本公司控制国药一致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简称"关联方"）将严格规范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与国药一致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国药一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国药一致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四、在国药一致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五、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国药一致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国药一致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六、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国药一致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2013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实际控制人正在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国药一致也将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上述承诺。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其他	2018年1月-至今	委托贷款	4,633.42	0.00	0.00	4,633.42	4,633.42	其他		
合计				4,633.42	0.00	0.00	4,633.42	4,633.42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31%
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向国药							

	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为逾期未收回委托贷款，2021年5月11日，法院裁定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破产，并指定当地政府为破产管理人，目前正处于债权申报阶段，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笔委托贷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六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21.4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邓冬梅、李远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邓冬梅 1 年，李远芬 3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用112.1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105,178.02	105,178.02	1.65%	160,000	否	现金、票据结算	105,178.02	2021年04月0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2021-09号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75,120.40	75,120.40	1.18%	90,000	否	现金、票据结算	75,120.40	2021年04月0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2021-09号
合计				--	--	180,298.42	--	25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关联交易均以现金、票据等方式进行结算,根据2021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和2021年4月2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报告期内,关联方销售商品占全年预计总额67.27%;关联方采购商品占全年预计总额76.87%,关联方房屋、设备租赁收入占全年预计38.66%,关联方房屋、设备租赁支出占全年预计79.24%,关联方提供劳务占全年预计68.46%,关联方接受劳务占全年预计36.20%,各个类别关联交易合计占全年预计总额74.91%。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
-----	------	--------	--------	---------	-------	---------

		限额（万元）		元）	本期合计存入 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 金额（万元）	元）
国药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 股东	30,000	0.35%-1.89%	10,177.99	213,307.07	223,287.62	197.44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 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 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 元）
					本期合计贷款 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 金额（万元）	
国药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 股东	100,000	3.50%-3.70%	1,432.28	130,884.13	123,089.04	9,227.37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授信	100,000	130,884.13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87,693.77	87,693.77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委托贷款	3,160	3,16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0	2021年05月20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0-2022.05.20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70,000	2021年05月10日	37,572.5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10-2022.05.0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0	2021年12月27日	3,677.2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7-2022.12.26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0	2021年06月28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8-2022.06.27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95,000	2021年05月20日	60,959.6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0-2022.05.20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0	2021年07月14日	2,992.12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7.14-2022.07.13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0	2021年10月20日	1,924.4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2,000	2021年09月23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23-2022.09.23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05月20日	4,396.6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0-2022.05.20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2,000	2021年10月20日	10,563.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0	2021年05月10日	7,127.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10-2022.05.0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12月01日	2,879.5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01-2022.11.30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5,000	2020年11月20日	210.07	连带责任保证			2020.11.20-2021.11.1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0	2021年10月22日	2,674.2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2-2022.10.22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4月28日	45.0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4.28-2022.04.27	否	是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	2021年10月20日	77.02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05月10日	180.2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10-2022.05.10	否	是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2,500	2021年03月23日	22.44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3.23-2022.03.22	否	是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500	2021年10月20日	997.8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06月01日	593.32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1-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6月30日	99.3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30-2022.06.29	否	是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9,500	2021年07月01日	12,633.74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7.01-2022.06.30	否	是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0	2021年10月13日	4,13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13-2022.10.12	否	是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0,000	2021年12月05日	1,132.0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05-2022.11.18	否	是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	2021年10月20日	270.5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10,000	2021年03月22日	2,236.0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3.22-2022.03.21	否	是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7,000	2021年03月01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3.01-2022.02.28	否	是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500	2021年09月10日	92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10-2022.09.10	否	是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6月24日	2,579.02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4-2022.05.11	否	是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10月20日	80.7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10,000	2021年03月22日	3,702.7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3.22-2022.03.21	否	是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7,000	2021年03月01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3.01-2022.02.28	否	是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500	2021年09月10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10-2022.09.10	否	是

佛山市南海新特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6月24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4-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	2021年10月20日	716.4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05月26日	3,866.04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6-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000	2021年05月31日	280.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31-2022.05.31	否	是
国药控股梅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000	2021年10月20日	999.8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梅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06月03日	4,526.5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3-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梅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6,000	2021年06月21日	1,420.4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1-2022.03.19	否	是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000	2021年10月20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08月17日	37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8.17-2022.08.16	否	是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5月26日	2,232.2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6-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汕头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	2021年10月20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汕头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10月2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1-2022.06.28	否	是
国药控股汕头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06月03日	800.2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3-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000	2021年10月20日	652.6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3,000	2020年10月20日	25.63	连带责任保证			2020.10.20-2021.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000	2021年06月03日	2,145.8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3-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10月20日	1,935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10月25日	1,816.3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5-2022.10.24	否	是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8,000	2021年05月19日	4,630.4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19-2022.05.19	否	是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000	2021年10月2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7月08日	2,125.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7.08-2022.07.07	否	是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000	2021年06月01日	3,994.0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1-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珠	2021年04	4,000	2021年05		连带责			2021.07.01-2022.04.28	否	是

海有限公司	月 02 日		月 01 日		任保证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000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527.7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3,000	2021 年 06 月 03 日	1,075.8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3-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5,000	2021 年 07 月 01 日	1,851.5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7.01-2022.02.27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0,000	2021 年 05 月 10 日	7,373.5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10-2022.05.0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5,000	2021 年 04 月 02 日	4,998.5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4.02-2022.04.01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3,000	2021 年 07 月 13 日	2,860.1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7.13-2022.07.12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9,000	2021 年 10 月 13 日	7,444.0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13-2022.10.12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4,000	2021 年 10 月 20 日	3,999.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500	2021 年 08 月 19 日	2,180.3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8.19-2022.08.18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3,000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998.6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19-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000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3,000	2021 年 06 月 11 日	2,253.95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11-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茂名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4,500	2021 年 05 月 31 日	841.8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31-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茂名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5,000	2021 年 08 月 16 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8.16-2022.03.1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3,000	2021 年 10 月 22 日	657.51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0.22-2022.10.22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000	2021 年 09 月 27 日	36.54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9.27-2022.09.26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	2020 年 04 月 22 日	3,000	2021 年 02 月 24 日	592.73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	2021.02.24-2022.02.23	否	是

公司							质押登记			
国药控股河源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06月03日	3,68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3-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河源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5月06日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5.06-2022.03.19	否	是
国药控股佛山医用耗材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1,000	2021年03月01日	3.59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3.01-2022.02.28	否	是
国药一致(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05月18日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5.18-2022.05.11	否	是
国药一致(阳江)药业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06月01日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1-2022.05.11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0	2021年05月25日	15,581.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5-2022.05.25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6,000	2021年10月20日	11,083.9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0	2021年08月27日	10,323.75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8.27-2022.08.26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0,000	2021年12月31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31-2022.12.30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5,000	2021年06月28日	6,932.5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8-2022.06.28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0,000	2021年09月03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03-2022.06.30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0	2021年05月20日	13,848.0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0-2022.05.20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10月20日	1,964.52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反担保合同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0,000	2021年07月21日	2,761.75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反担保合同	2021.07.21-2022.07.20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10,000	2021年03月04日	3,368.64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反担保合同	2021.03.04-2022.02.08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09月29日	3,133.76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反担保合同	2021.09.29-2022.07.01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9,000	2021年05月17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反担保合同	2021.05.17-2022.05.16	否	是
国药控股北海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05月20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0-2022.05.20	否	是
国药控股北海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5月26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6-2022.05.25	否	是
国药控股贵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05月2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6-2022.05.25	否	是

国药控股梧州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2,000	2020年08月0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8.07-2021.08.07	否	是
国药控股贵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1,000	2021年01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1.29-2022.01.28	否	是
国药控股桂林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05月2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6-2022.05.25	否	是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5月2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6-2022.05.25	否	是
国药控股医疗供应链服务(广西)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706	2021年08月20日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8.20-2022.08.19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000	2021年10月20日	3,34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8,000	2021年10月11日	863.96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0.26-2022.10.11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000	2021年12月01日	974.25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01-2022.11.30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07月08日	14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7.08-2022.05.27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10月20日	2,490.0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000	2021年12月08日	1,68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08-2022.11.18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000	2021年12月01日	998.4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01-2022.11.30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6月22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2-2022.05.11	是	是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	2021年06月22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2-2022.05.11	是	是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	2021年10月20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一致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10月20日	2,360.02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0.20-2022.10.19	否	是
国药一致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2日	3,000	2021年03月24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	2021.03.24-2022.03.24	否	是

司							质押登记			
国药一致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000	2021年11月2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22-2022.05.11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65,20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294,382.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877,20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81,547.2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200	2021年12月24日	2,203.8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4—2022.12.23	否	是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200	2021年08月13日	763.3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8.13—2022.08.12	否	是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800	2021年11月02日	1,281.7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1.02—2022.11.01	否	是
福建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600	2021年08月13日	444.74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8.13—2022.08.12	否	是
国大药房（普洱）淞茂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200	2021年06月10日	790.53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10—2022.05.12	否	是
国大益和大药房吉林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080	2021年09月10日	3,990.9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10—2022.09.10	否	是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12月24日	2,752.49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24—2022.12.23	否	是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800	2021年11月02日	4,797.21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02—2022.11.01	否	是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9,000	2021年06月08日	4,224.86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8—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800	2021年07月09日	270.2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7.09—2022.05.24	否	是
国药控股国	2021年04	1,800	2021年11	896.24	连带责			2021.11.23—	否	是

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月 02 日		月 23 日		任保证			2022.04.22		
国药控股国大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3,200	2021 年 07 月 12 日	13,23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7.12 —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000	2021 年 11 月 02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深圳）连锁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8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1,045.7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00	2021 年 06 月 04 日	594.77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4 —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000	2021 年 11 月 02 日	2,115.6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8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308.0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000	2021 年 06 月 22 日	4,139.9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2 —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800	2021 年 11 月 02 日	293.54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340.0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2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959.28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800	2021 年 08 月 18 日	1,787.35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8.18 —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00	2021 年 06 月 04 日	595.1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4 —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00	2021 年 11 月 02 日	522.4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国控国大	2021 年 04	1,800	2021 年 11	722.55	连带责		少数股东已签	2021.11.02	否	是

(江门)医药有限公司	月 02 日		月 02 日		任保证		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 2022.11.01		
国控国大(江门)医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200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10.36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4.02 — 2022.04.01	否	是
国控国大(江门)医药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8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622.91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国控国大(江门)医药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22 日	3,000	2020 年 12 月 28 日	1,570.21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0.12.28 — 2021.12.27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504.09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800	2021 年 11 月 04 日	687.58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04 — 2022.11.0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800	2021 年 07 月 22 日	1,799.07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7.22 — 2022.07.2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000	2021 年 11 月 02 日	5,888.73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4,8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760.72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1,800	2021 年 06 月 07 日	1,771.69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7 —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6,600	2021 年 12 月 30 日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30 — 2022.12.2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02 日	5,040	2021 年 05 月 06 日	1,136.95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5.06 — 2022.05.05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22 日	3,600	2020 年 11 月 28 日	1,851.66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0.11.28 — 2021.11.27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	2021 年 04 月 02 日	3,000	2021 年 11 月 08 日	2,785.24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	2021.11.08 —	否	是

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2.11.0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9,000	2021年11月02日	8,952.94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02— 2022.11.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5,400	2021年12月06日	3,663.23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06— 2022.12.05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200	2021年06月08日	4,158.69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8—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800	2021年12月13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13— 2022.04.2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400	2021年06月20日	1,961.5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0— 2022.06.20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400	2021年07月16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7.16— 2022.07.16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7月09日	1,827.2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7.09— 2022.05.24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6,000	2021年12月24日	1,328.35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24— 2022.12.2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6,000	2021年12月16日	3,626.66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16— 2022.12.16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0	2021年11月02日	11,099.87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02— 2022.11.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3,800	2021年06月01日	13,797.89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1—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600	2021年06月04日	20.84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4—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12月06日	1,089.9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06—	否	是

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022.12.0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800	2021年05月26日	4,765.4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5.26 — 2022.05.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200	2021年11月02日	853.2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200	2021年12月24日	980.09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6,000	2021年11月09日	4,004.43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09 — 2022.11.08	否	是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11月02日	2,641.2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6,000	2021年04月28日	1,316.77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4.28 — 2022.04.27	否	是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800	2021年11月02日	1,211.89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200	2021年12月24日	614.48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0	2021年06月22日	11,540.81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22 — 2022.06.21	否	是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6,000	2021年12月24日	4,217.04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4 — 2022.12.23	否	是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4,800	2021年06月01日	4,794.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1 — 2022.05.12	否	是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6,000	2021年11月02日	3,445.24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11月02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1.02 — 2022.11.01	否	是
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6月01日	2,999.4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1 — 2022.05.12	否	是

内蒙古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400	2021年06月07日	2,399.5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6.07— 2022.05.12	否	是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400	2021年09月06日	2,383.2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9.06— 2022.09.06	否	是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200	2021年12月24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4— 2022.12.23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600	2021年12月22日	1,98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2.22— 2022.12.21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2,400	2021年08月17日	72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8.17— 2022.02.04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600	2021年07月15日	3,60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7.15— 2022.07.15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5,000	2021年06月08日	11,94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8— 2022.05.12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7,200	2021年11月02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11.02— 2022.11.01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3,000	2021年04月29日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4.29— 2022.04.15	否	是
延吉市祥和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800	2021年06月08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8— 2022.05.12	否	是
榆树市鼎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2日	1,800	2021年06月08日	415.14	连带责任保证		少数股东已签署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2021.06.08— 2022.05.12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91,72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792,084.8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98,3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201,809.61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156,926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086,467.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75,52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83,356.8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9.0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0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08,883	1.29%						5,508,883	1.2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505,770	1.29%						5,505,770	1.29%
3、其他内资持股	3,113	0.00%						3,113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13	0.00%						3,113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2,618,100	98.71%						422,618,100	98.71%
1、人民币普通股	367,733,625	85.89%						367,733,625	85.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54,884,475	12.82%						54,884,475	12.82%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8,126,983	100.00%						428,126,98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2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4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6%	239,999,991		5,505,770	234,494,221		
FIRST SENTIER INVESTORS GLOBAL UMBRELLA FUND PLC - FSSA CHINA GROWTH FUND	境外法人	2.52%	10,802,495			10,802,49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9%	9,383,011			9,383,011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4%	5,323,043			5,323,043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4,530,032			4,530,032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0.78%	3,358,761			3,358,761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54%	2,301,737			2,301,737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1,632,000			1,632,000		

证券投资基金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37%	1,603,189			1,603,189		
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保额分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1,470,224			1,470,22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国药集团，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4,494,221	人民币普通股	234,494,221					
FIRST SENTIER INVESTORS GLOBAL UMBRELLA FUND PLC - FSSA CHINA GROWTH FUND	10,802,495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802,49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83,011	人民币普通股	9,383,011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5,323,043	人民币普通股	5,323,043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4,530,032	人民币普通股	4,530,032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3,358,761	境内上市外资股	3,358,761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301,737	人民币普通股	2,301,737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6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2,00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603,189	境内上市外资股	1,603,189					
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保额分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70,224	人民币普通股	1,470,22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国药集团，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于清明	2003 年 01 月 08 日	74618434-4	实业投资控股，医药企业受托管理及资产重组，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与经营范围相适应）、药品类体外诊断试剂、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批发，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燃易爆物品），消毒产品、日用百货、纺织品及针织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物流配送及相关咨询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等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11）54.72%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刘敬桢	1987 年 03 月 26 日	10000588-8	中成药、中药饮片、中药材、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药（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05 月 12 日）；医药企业受托管理、资产重组；医药实业投资项目的咨询服务；举办医疗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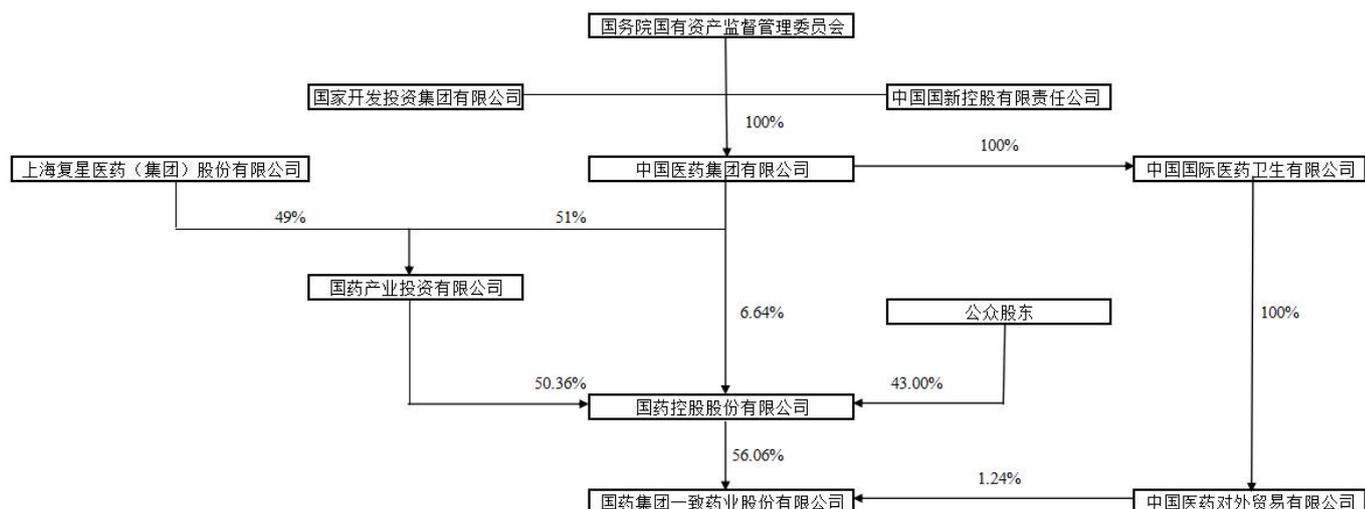
				械的展览展销；提供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国药集团	国药控股	20,728.95	6.64%
	国药产投		157,155.60	50.36%
	国药控股	国药股份	41,284.17	54.72%
	国药控股	国药一致	24,000.00	56.06%
	上海医工院	国药现代	23,951.26	23.32%
	国药一致	国药现代	16,714.22	16.28%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天坛生物	62,673.65	45.64%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4,848.43	3.53%
	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305.72	0.95%
	国药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中药	163,470.56	32.46%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太极集团	15,381.23	27.62%
	重庆市涪陵区希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89.53	2.14%
	重庆太极药用动植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6.73	0.07%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商誉减值	
<p>于2021年12月31日，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75,645,585.32元，分配至分销分部及零售分部相对应的资产组。</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管理层至少须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测试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例如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的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的估计，该等估计受到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商誉所在资产组之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因此，该事项对于我们的审计而言是重要的，我们判断其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商誉减值的披露载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17.资产减值，附注三、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及附注五、18.商誉。</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该事项执行了以下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在与商誉相关的流程中执行穿行测试，并对识别的关键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2) 邀请内部评估专家协助我们评估管理层采用的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参数，尤其是折现率以及永续增长率；3) 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所采用的未来年度销售收入以及经营业绩，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经营业绩进行比较，尤其是未来销售增长率、预计毛利率、相关费用等，同时评估管理层对新冠疫情的影响所做的分析；4) 对减值测试所使用的关键假设执行敏感性测试和分析；5) 复核管理层对商誉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应收账款坏账准备</p> <p>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医疗机构、大型连锁药店、单体药店、社区医疗服务网点和下游分销公司等。于2021年12月31日，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964,603,345.91元。</p> <p>管理层考虑客户类型、信用期、历史回款情况等因素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针对每个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管理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估计并计提坏账准备。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会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客户的历史违约率及其他具体因素（如客户类型、历史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等），并结合预期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考虑前瞻性信息。同时，管理层关注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尤其是单项金额重大或长账龄的应收账款，以识别额外的违约或者减值迹象，并判断是否需要计提额外的坏账准备。</p> <p>对于应收账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的划分、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等，都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存在较大的估计不确定性，且各种参数的设定需要基于较为复杂的历史数据的统计和分析。因此，该事项对于我们的审计而言是重要的，我们判断其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披露载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8.金融工具，附注三、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及附注五、3.应收账款。</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该事项执行了以下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了解和测试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流程的内部控制；2) 复核并评价管理层用以估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划分、对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以及在估计时使用的历史信息及其他前瞻性信息。复核管理层就新冠疫情对客户信用风险影响的评估；3) 与管理层就单项金额重大或长账龄的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讨论，评估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4)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6）就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冬梅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远芬

中国 北京

2022年3月28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126,159,080.94	5,998,204,295.87
应收票据	2	680,196,380.57	622,115,477.04
应收账款	3	15,964,603,345.91	13,799,971,014.22
应收款项融资	4	1,027,226,940.21	1,404,987,700.38
预付款项	5	520,930,545.31	480,313,574.71
其他应收款	6	718,089,129.10	535,228,747.69
存货	7	7,621,541,595.08	6,285,010,674.46
合同资产	8	29,061,159.52	15,177,731.64
其他流动资产	9	160,607,355.66	121,082,863.45
流动资产合计		<u>31,848,415,532.30</u>	<u>29,262,092,079.46</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	2,459,832,546.74	2,287,019,627.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62,488,312.99	99,488,340.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	135,974,908.51	120,972,350.24
投资性房地产	13	113,981,497.23	127,444,379.94
固定资产	14	868,626,258.43	854,191,083.27
在建工程	15	49,849,506.70	46,631,190.23
使用权资产	16	2,575,240,340.00	2,356,952,392.99
无形资产	17	669,926,562.82	734,345,179.40
商誉	18	2,775,645,585.32	2,747,375,281.11
长期待摊费用	19	633,975,441.76	457,705,276.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129,740,169.77	92,118,767.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	459,985,769.24	408,197,522.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0,935,266,899.51</u>	<u>10,332,441,392.19</u>
资产总计		<u><u>42,783,682,431.81</u></u>	<u><u>39,594,533,471.65</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	1,930,467,146.38	1,612,187,020.12
应付票据	23	7,660,216,823.68	7,520,165,274.69
应付账款	24	9,057,718,968.14	7,697,451,142.50
预收款项	25	19,289,567.44	12,352,466.64
合同负债	26	431,303,231.37	368,600,357.14
应付职工薪酬	27	340,197,125.33	357,212,047.10
应交税费	28	337,164,080.19	316,867,149.16
其他应付款	29	1,714,746,986.46	1,599,166,88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	848,328,648.14	748,732,059.89
其他流动负债	31	39,585,469.65	24,787,078.55
流动负债合计		<u>22,379,018,046.78</u>	<u>20,257,521,476.93</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	71,637,173.89	31,637,173.89
租赁负债	33	1,375,427,877.28	1,303,054,163.90
长期应付款	34	6,938,189.00	6,938,189.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	1,202,000.00	1,319,000.00
预计负债	36	-	68,808,166.79
递延收益	37	86,917,051.78	89,843,58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175,948,328.93	205,921,408.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	664,381,065.65	740,862,989.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u>2,382,451,686.53</u>	<u>2,448,384,675.20</u>
负债合计		<u>24,761,469,733.31</u>	<u>22,705,906,152.13</u>
股东权益			
股本	39	428,126,983.00	428,126,983.00
资本公积	40	4,371,802,107.43	4,372,504,053.72
其他综合收益	41	21,874,198.36	38,483,017.72
盈余公积	42	214,063,491.50	214,063,491.50
未分配利润	43	9,889,071,272.21	8,895,145,106.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14,924,938,052.50</u>	<u>13,948,322,652.33</u>
少数股东权益		<u>3,097,274,646.00</u>	<u>2,940,304,667.19</u>
股东权益合计		<u>18,022,212,698.50</u>	<u>16,888,627,319.52</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42,783,682,431.81</u>	<u>39,594,533,471.65</u>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u>附注五</u>	<u>2021年</u>	<u>2020年</u>
营业收入	44	68,357,809,571.99	59,649,455,012.03
减: 营业成本	44	60,339,298,052.24	52,591,767,464.37
税金及附加	45	169,467,568.27	154,631,447.20
销售费用	46	4,752,862,965.09	3,943,134,095.75
管理费用	47	1,045,635,601.17	1,008,178,815.78
财务费用	48	212,482,801.90	119,855,169.85
其中: 利息费用		288,038,760.87	258,189,163.79
利息收入		74,297,769.23	136,455,990.10
加: 其他收益	49	103,418,063.10	72,363,808.19
投资收益	50	292,380,503.40	283,951,956.10
其中: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3,397,116.38	354,345,705.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7,404,044.48)	(76,142,835.36)
信用减值损失	51	(42,790,399.76)	(25,975,320.08)
资产减值损失	52	(242,904,866.51)	(5,179,285.75)
资产处置收益	53	4,245,372.77	6,791,962.50
营业利润		1,952,411,256.32	2,163,841,140.04
加: 营业外收入	54	36,364,721.36	17,660,920.58
减: 营业外支出	55	13,923,128.14	24,265,611.84
利润总额		1,974,852,849.54	2,157,236,448.78
减: 所得税费用	58	447,210,654.67	435,940,050.06
净利润		<u>1,527,642,194.87</u>	<u>1,721,296,398.72</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27,642,194.87	1,721,296,398.72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6,427,752.22	1,401,892,593.23
少数股东损益		191,214,442.65	319,403,805.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1年	2020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708,827.55)	(12,394,161.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	(16,608,819.36)	(7,434,325.05)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u>(16,650,012.28)</u>	<u>(7,439,657.92)</u>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41,192.92</u>	<u>5,332.87</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	<u>(11,100,008.19)</u>	<u>(4,959,836.87)</u>
综合收益总额		<u>1,499,933,367.32</u>	<u>1,708,902,236.80</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9,818,932.86	1,394,458,268.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114,434.46	314,443,968.62
每股收益	59		
基本每股收益		<u>3.12</u>	<u>3.27</u>
稀释每股收益		<u>3.12</u>	<u>3.2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28,126,983.00	4,372,504,053.72	38,483,017.72	214,063,491.50	8,895,145,106.39	13,948,322,652.33	2,940,304,667.19	16,888,627,319.5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701,946.29)	(16,608,819.36)	-	993,926,165.82	976,615,400.17	156,969,978.81	1,133,585,378.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6,608,819.36)	-	1,336,427,752.22	1,319,818,932.86	180,114,434.46	1,499,933,367.3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701,946.29)	-	-	-	(701,946.29)	66,531,116.93	65,829,170.64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6,306,656.30	26,306,656.30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40,224,460.63	40,224,460.63
3. 其他	-	(701,946.29)	-	-	-	(701,946.29)	-	(701,946.29)
(三) 利润分配	-	-	-	-	(342,501,586.40)	(342,501,586.40)	(89,675,572.58)	(432,177,158.98)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42,501,586.40)	(342,501,586.40)	(89,675,572.58)	(432,177,158.98)
三、本年年末余额	428,126,983.00	4,371,802,107.43	21,874,198.36	214,063,491.50	9,889,071,272.21	14,924,938,052.50	3,097,274,646.00	18,022,212,698.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8,126,983.00	4,363,007,511.57	45,917,342.77	214,063,491.50	7,755,295,537.08	12,806,410,865.92	2,553,426,974.31	15,359,837,840.23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07,759,447.87	-	-	(3,029,877.91)	104,729,569.96	109,412,866.52	214,142,436.48
二、本年年初余额	<u>428,126,983.00</u>	<u>4,470,766,959.44</u>	<u>45,917,342.77</u>	<u>214,063,491.50</u>	<u>7,752,265,659.17</u>	<u>12,911,140,435.88</u>	<u>2,662,839,840.83</u>	<u>15,573,980,276.71</u>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98,262,905.72)	(7,434,325.05)	-	1,142,879,447.22	1,037,182,216.45	277,464,826.36	1,314,647,042.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7,434,325.05)	-	1,401,892,593.23	1,394,458,268.18	314,443,968.62	1,708,902,236.8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98,262,905.72)	-	-	(2,136,956.21)	(100,399,861.93)	28,361,747.23	(72,038,114.70)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5,700,000.00	5,700,000.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97,869,029.99)	-	-	-	(97,869,029.99)	(65,246,019.99)	(163,115,049.98)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87,907,767.22	87,907,767.22
4. 其他	-	(393,875.73)	-	-	(2,136,956.21)	(2,530,831.94)	-	(2,530,831.94)
（三）利润分配	-	-	-	-	(256,876,189.80)	(256,876,189.80)	(65,340,889.49)	(322,217,079.29)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256,876,189.80)	(256,876,189.80)	(65,340,889.49)	(322,217,079.29)
四、本年年末余额	<u>428,126,983.00</u>	<u>4,372,504,053.72</u>	<u>38,483,017.72</u>	<u>214,063,491.50</u>	<u>8,895,145,106.39</u>	<u>13,948,322,652.33</u>	<u>2,940,304,667.19</u>	<u>16,888,627,319.5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597,279,035.48	61,701,348,065.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42,582.57	13,720,143.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724,985,756.21	1,697,383,79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35,807,374.26	63,412,452,004.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898,617,747.51	56,018,201,099.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69,629,673.47	2,708,413,782.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7,115,837.20	1,512,079,13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1,835,263,139.21	1,671,011,38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80,626,397.39	61,909,705,40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	1,655,180,976.87	1,502,746,59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7,441.73	19,027,649.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110,875.76	160,164,584.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6,257.65	8,570,072.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54,984.60	24,051,674.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179,559.74	211,813,981.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0,430,625.89	293,826,061.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024,601.44	50,117,666.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1	109,950,637.41	2,646,097,210.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1,305,765.00	5,002,197.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711,629.74	2,995,043,135.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532,070.00)	(2,783,229,153.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1年	2020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06,123.00	5,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06,123.00	5,7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32,684,894.52	801,520,037.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101,880,912.41	359,332,475.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55,771,929.93</u>	<u>1,166,552,513.2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7,061,372.10	427,347,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2,562,452.24	613,704,450.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2,024,277.21	63,799,218.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1,247,788,628.71	1,865,923,68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927,412,453.05</u>	<u>2,906,975,331.01</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71,640,523.12)</u>	<u>(1,740,422,817.81)</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0,580.61	(52,538.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671,601,035.64)	(3,020,957,912.1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5,113,257.99	8,426,071,170.1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	<u>4,733,512,222.35</u>	<u>5,405,113,257.9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98,512,437.04	3,020,909,473.71
应收票据	1	12,015,516.75	30,984,449.44
应收账款	2	592,400,308.87	609,575,301.13
应收款项融资	3	-	30,248,631.32
预付款项		11,762,344.40	6,722,204.59
其他应收款	4	5,003,805,208.01	3,562,309,346.07
存货		226,490,178.26	172,275,777.63
合同资产		139,021.45	139,154.54
其他流动资产		39,482.38	39,482.38
流动资产合计		<u>8,945,164,497.16</u>	<u>7,433,203,820.81</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	8,044,896,142.86	7,873,668,245.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5,974,908.51	120,972,350.24
投资性房地产		951,035.32	1,452,132.04
固定资产		12,824,750.51	13,279,902.76
使用权资产		4,010,087.19	5,142,755.88
无形资产		5,682,864.94	4,622,268.00
长期待摊费用		6,438,007.85	4,335,80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17,097.43	9,025,057.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652,335.10	12,967,715.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u>8,247,447,229.71</u>	<u>8,045,466,230.02</u>
资产总计		<u><u>17,192,611,726.87</u></u>	<u><u>15,478,670,050.83</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5,138,734.59	157,892,942.24
应付票据		596,268,853.45	756,364,719.49
应付账款		480,059,192.74	407,275,713.49
合同负债		3,231,968.16	1,807,562.61
应付职工薪酬		36,339,296.20	36,672,344.48
应交税费		14,768,716.45	13,975,905.04
其他应付款		3,832,642,249.25	3,167,152,583.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2,137.32	1,056,120.58
其他流动负债		837,570.27	636,200.63
流动负债合计		<u>5,520,398,718.43</u>	<u>4,542,834,091.84</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637,173.89	31,637,173.89
租赁负债		3,343,830.66	4,455,967.97
长期应付款		800,000.00	800,000.00
递延收益		392,720.10	827,658.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986,064.76	11,042.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u>63,159,789.41</u>	<u>37,731,842.56</u>
负债合计		<u>5,583,558,507.84</u>	<u>4,580,565,934.40</u>
股东权益			
股本		428,126,983.00	428,126,983.00
资本公积		4,467,289,485.30	4,467,991,431.59
其他综合收益		(86,840.40)	(128,033.32)
盈余公积		214,063,491.50	214,063,491.50
未分配利润		6,499,660,099.63	5,788,050,243.66
股东权益合计		<u>11,609,053,219.03</u>	<u>10,898,104,116.43</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7,192,611,726.87</u>	<u>15,478,670,050.8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6	4,229,561,647.31	3,853,659,001.12
减: 营业成本	6	4,064,320,850.06	3,674,872,961.34
税金及附加		5,552,059.25	6,565,048.14
销售费用		55,048,780.46	67,202,266.56
管理费用		85,083,535.11	90,803,215.82
财务费用		(114,327,284.10)	(89,275,535.72)
其中: 利息费用		54,994,093.64	45,645,501.85
利息收入		171,740,832.27	137,302,390.98
加: 其他收益		3,731,248.01	4,977,883.40
投资收益	7	955,848,072.40	969,166,523.86
其中: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3,164,462.64	353,352,207.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06,333.75)	(1,796,917.66)
信用减值损失		(3,427,601.84)	(965,769.74)
资产减值损失		(1,274,168.04)	(500,485.27)
资产处置收益		119,379.12	(165.97)
营业利润		1,088,880,636.18	1,076,169,031.26
加: 营业外收入		649,755.23	1,925.53
减: 营业外支出		3,043,885.49	388,863.31
利润总额		1,086,486,505.92	1,075,782,093.48
减: 所得税费用		32,375,063.55	27,039,917.36
净利润		1,054,111,442.37	1,048,742,176.12
其中: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54,111,442.37	1,048,742,176.1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92.92	5,332.8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92.92	5,332.87
综合收益总额		1,054,152,635.29	1,048,747,508.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28,126,983.00	4,467,991,431.59	(128,033.32)	214,063,491.50	5,788,050,243.66	10,898,104,116.4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701,946.29)	41,192.92	-	711,609,855.97	710,949,102.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1,192.92	-	1,054,111,442.37	1,054,152,635.2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701,946.29)	-	-	-	(701,946.29)
1.其他	-	(701,946.29)	-	-	-	(701,946.29)
(三) 利润分配	-	-	-	-	(342,501,586.40)	(342,501,586.40)
1.对股东的分配	-	-	-	-	(342,501,586.40)	(342,501,586.40)
三、本年年末余额	428,126,983.00	4,467,289,485.30	(86,840.40)	214,063,491.50	6,499,660,099.63	11,609,053,219.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28,126,983.00	4,468,385,307.32	(133,366.19)	214,063,491.50	4,996,184,257.34	10,106,626,672.9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93,875.73)	5,332.87	-	791,865,986.32	791,477,443.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332.87	-	1,048,742,176.12	1,048,747,508.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393,875.73)	-	-	-	(393,875.73)
1.其他	-	(393,875.73)	-	-	-	(393,875.73)
（三）利润分配	-	-	-	-	(256,876,189.80)	(256,876,189.80)
1.对股东的分配	-	-	-	-	(256,876,189.80)	(256,876,189.80)
三、本年年末余额	428,126,983.00	4,467,991,431.59	(128,033.32)	214,063,491.50	5,788,050,243.66	10,898,104,116.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82,924,175.09	4,009,125,652.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51,272.51	152,617,74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547,075,447.60</u>	<u>4,161,743,394.03</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46,556,694.01	3,813,436,197.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803,718.56	94,005,05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032,450.12	87,642,22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69,766.73	69,706,00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446,762,629.42</u>	<u>4,064,789,484.0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0,312,818.18</u>	<u>96,953,909.97</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7,441.73	32,664,096.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1,665,378.58	753,109,72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3,563.00	20,21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5,613,459.25	2,774,679,815.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980,699,842.56</u>	<u>3,560,473,847.97</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15,164.06	13,691,557.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9,461,277.00	4,372,908,047.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6,534,876,441.06</u>	<u>4,386,599,604.78</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54,176,598.50)</u>	<u>(826,125,756.8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21 年	2020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63,864,821.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12,657,890.34	35,223,164,337.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4,792,657,890.34</u>	<u>35,287,029,158.68</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164,821.52	43,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368,619.63	308,496,896.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37,048,286.15	34,079,032,358.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4,261,581,727.30</u>	<u>34,431,229,255.65</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31,076,163.04</u>	<u>855,799,903.03</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390,580.61</u>	<u>(52,538.86)</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02,963.33	126,575,517.3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020,909,473.71</u>	<u>2,894,333,956.38</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u>3,098,512,437.04</u></u>	<u><u>3,020,909,473.71</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益力矿泉水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办复(1993)356号文批准,于1993年2月1日经股份制改组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3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批准,本公司发行A股3,000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1,650万股、内部职工股350万股和募集法人股1,000万股),B股2,000万股。发行后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10,500.00万元,后经过历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及增发股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为42,812.70万元。本公司的内部职工股、境内社会公众持有股份及境外社会公众持有股份均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00年11月,本公司与本公司原大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签订《资产置换协议》,以2000年8月31日为基准日,以本公司原全部资产及负债与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拥有的11家医药类企业的100%权益和部分物业及深圳市特发现代计算机有限公司51%的权益进行等值置换。2000年12月29日,本公司200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资产置换议案。资产置换交割日为2001年1月8日。

2004年2月18日,本公司原大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控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原大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3.33%股权全部转让给国药控股。上述股权变更法律手续于2004年12月9日履行完毕。同时,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4)525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4)94号文的批复,该部分股份的性质由国家股变更为国有法人股,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国药控股。

2006年4月14日,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通过,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以2006年4月27日为股份变更登记日,并于2006年4月28日对流通A股股东实施每10股送3股的对价方案,对价股份于当日上市流通。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2014年3月14日,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数量74,482,543股,该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完成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数增加至362,631,943股。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2016年度发行股份购买同一控制下企业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药房”)、佛山市南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南海”)、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医贸”)、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新特药”)以及向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南方医贸少数股权产生。于2016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已经完成,相关股份于2017年1月5日成功发行上市。完成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数增加至428,126,983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数为428,126,983股。

本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186267U,营业期限自1986年8月2日至长期。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812.7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林兆雄。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为: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疫苗和体外诊断试剂)、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区域批发型企业)、医疗用毒性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批发和零售;保健食品经营;咨询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救护车销售;经营二类、三类医疗器械;项目投资;自有物业管理、出租;医药信息咨询;停车场经营;普通货运,提供医药咨询服务,对医药配送的投资,仓储,装卸搬运,代办打包服务,物流方案设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为国药控股和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28日决议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 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 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及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的余额, 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 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该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 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 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对每一项交易区分是否丧失控制权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不丧失控制权的, 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丧失控制权的,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 存在对该子公司的商誉的, 在计算确定处置子公司损益时, 扣除该项商誉的金额; 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 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 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现金流量,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 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 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 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 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 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 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 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 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 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 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 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8. 金融工具 (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仅将相关股利收入 (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 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 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 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 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 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 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 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8. 金融工具 (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续)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续)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 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 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 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8. 金融工具 (续)

金融工具减值 (续)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 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八、3。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 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 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 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 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 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 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 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 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其中, 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 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其中, 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 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投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留存收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支付现金取得的, 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 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 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终止采用权益法的, 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 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仍采用权益法的, 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 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5年	0-5%	2.71-19.00%
土地使用权	40-50年或无固定使用寿命	0%	2.00-2.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 自改变之日起, 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 自改变之日起, 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 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符合该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否则,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年	3-5%	2.71-4.85%
机器设备	5-14 年	3-5%	6.79-19.40%
运输工具	3-10 年	5%	9.50-31.67%
办公设备	3-10 年	5%	9.50-31.67%
电子设备	3-10 年	0-5%	9.50-33.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 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 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 予以资本化, 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 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以及其他(如土地使用权)。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 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 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 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 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参考权证规定期限与公司经营
软件	3-10年
商标和品牌使用权	10年或无固定使用期限
销售网络	10-20年
特许经营权	10年
有利租约	16-20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 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 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属于国家划拨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因使用年限不确定,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 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 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才能予以资本化, 即: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研究生产工艺及新药等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大规模生产之前, 针对生产工艺及新药等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资本化:

- (1) 生产工艺及新药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2) 管理层已批准药物生产工艺及新药开发的预算;
- (3) 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4)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 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5)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持有待售资产外的资产减值, 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 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 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特准储备资金和特准储备物资

特准储备资金, 是指为应付重大灾情、疫情及急救等突发事件, 由国家拨付, 专为储备指定用途材料物资的资金。特准储备物资, 是指应政府要求而储备的应对突发疫情、急救等突发事件和地方常见病所需的医药商品。根据国药集团规定, 本集团作为承担特准储备物资储备任务的企业, 通过当地政府及国药集团取得中国政府提供的特准储备资金, 将其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同时, 广东省人民政府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指定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广州”)及其下属子公司和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广西”)及其下属子公司承担广东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重大灾情、疫情及急救等突发事件和地方常见病所需的医药商品储备、调拨和供应任务。根据国药集团及地方政府的储备计划(品种和数量), 本集团对相应的特准储备物资进行储备, 并实行动态管理, 将其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 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 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还参加了企业年金, 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 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金缴存费用。该计划未注入资金, 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 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 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 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续)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如下变动: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 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 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 在符合相关确认条件时, 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 确认为负债, 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 列示为流动负债。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2.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 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在初始确认后, 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 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 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 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 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 只要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 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 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 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 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 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 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 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 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 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 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 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二项式模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 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仓储运输、咨询与医疗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集团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22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奖励积分计划

本集团在销售商品的同时会授予客户奖励积分, 客户可以用奖励积分兑换为本集团提供的免费或折扣后的商品。该奖励积分计划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 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奖励积分, 并在客户取得积分兑换商品控制权时或积分失效时确认收入。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对于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 再转让给客户, 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或服务的价格, 即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相关商品或服务, 因此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 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 本集团为代理人, 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 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5.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 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 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 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 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文件不明确的, 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 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 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 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 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依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29. 租赁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 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 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 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 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 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 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 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 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 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 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 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 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和附注三、21。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29. 租赁 (续)

作为承租人 (续)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 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 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 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 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 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 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 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 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 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 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续)

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本集团与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本集团对所有租赁采用简化方法:

- (1)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
- (2) 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
- (3)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集团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 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 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 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对于发生的租金延期支付, 本集团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 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 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0. 利润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 确认为负债。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1.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 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 不存在主要市场的, 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 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 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 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2.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 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 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 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 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 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经营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 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 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几乎全部重大风险和报酬, 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 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 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 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 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 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 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 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 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 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 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 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 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 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 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 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 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 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 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五、13)、(附注五、14)、(附注五、15)、(附注五、16)和(附注五、17)。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 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 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五、18。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 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 结合纳税筹划策略, 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非上市的股权投资的估值, 是根据具有类似合同条款和风险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要求本集团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波动和折现率, 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奖励积分

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所能获得免费商品或服务或享受的商品或服务折扣以及客户行使该兑换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 对奖励积分单独售价予以合理估计。估计客户行使该兑换权的可能性时, 本集团根据积分兑换的历史数据、当前积分兑换情况并考虑客户未来变化、市场未来趋势等因素综合分析确定。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奖励积分的单独售价进行重新评估, 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奖励积分单独售价确定应分摊至奖励积分的交易价格。

销售退回条款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合同组合, 根据销售退回历史数据、当前销售退回情况, 考虑客户变动、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 对退货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退货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退货率, 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退货率进行重新评估, 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退货率确定应付退货款和应收退货成本。

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合同组合, 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 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 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保修费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保修费率, 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 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 (续)

评估可变对价的限制

本集团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时, 考虑能够合理获得的所有信息, 包括历史信息、当前信息以及预测信息, 在合理的数量范围内估计各种可能发生的对价金额以及概率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集团在评估与可变对价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时, 累计已确认的收入金额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 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转回金额的比重。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 重新评估可变对价金额, 包括重新评估对可变对价的估计是否受到限制, 以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 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 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 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 在此基础上, 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3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适用范围调整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于 2020 年选择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中的简化方法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进行会计处理。根据 2021 年 5 月发布的《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适用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期间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对于简化方法的选择一致应用于《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调整前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 相关租金减让计入本年利润的金额为人民币 2,617,562.37 元。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3%、5%、6%、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2. 税收优惠

于2011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新特药业”)乌鲁木齐本部, 昌吉分公司和克拉玛依分公司、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宁夏”)、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广西”)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规定, 其适用期间为自201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

于2014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控广西、国药控股广西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物流”)、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柳州”)和国药控股北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北海”)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以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规定,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其适用期间为2014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

于2015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药控股桂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桂林”)、国药控股贵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贵港”)、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玉林”)、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百色”)和国药控股梧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梧州”)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以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规定,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其适用期间为2015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于2017年度,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以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内蒙古”)、内蒙古国大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医药”)按照1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适用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

于2019年度,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以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规定, 国药控股钦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钦州”)、国药控股贺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贺州”)、国药控股河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河池”)、国大药房(普洱)淞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普洱”)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适用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

于2021年度,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以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 云南国大迪升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升连锁”)、云南国大迪升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升药业”)、国药控股医疗供应链服务(广西)有限公司按照优惠税率15%缴纳企业所得税, 适用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于2021年度,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的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药控股贵港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港大药房”)、上海国大东盛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东盛”)、上海国大瑞景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景”)、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乌兰察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乌兰察布”)、上海国大东信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东信”)、上海国大上虹七宝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上虹”)、上海国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东”)、国药国大永盛药房(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永盛”)、国大药房满洲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满洲里”)、浙江国药大药房东山药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山”)、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州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广州”)、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台山”)、国大药房(日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日照”)、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呼伦贝尔”)、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巴彦淖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巴彦淖尔”)、国药控股百医大药房广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医大药房”)、国药一致(广州)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药业”)、广西国大医药咨询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咨询”)、辽宁国大健康药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健康”)、辽宁葫芦岛国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葫芦岛”)、长治市国大万民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治万民”)、山西国大万民连锁诊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民连锁”)、国大万民惠民康维药房吕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民吕梁”)、上海复美徐惠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美徐惠”)、吉林省东隆医药物流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东隆”)、上海浦东养和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养和堂”)、延吉市祥和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吉祥和”)、河北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成大方圆”)、山东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成大方圆”)、辽宁成大方圆职业技术培训学校、大连正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正达”)等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 且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 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 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642,730.62	6,707,125.90
银行存款	4,728,869,491.73	5,398,406,132.09
其他货币资金(1)	392,646,858.59	593,091,037.88
	<u>5,126,159,080.94</u>	<u>5,998,204,295.87</u>
其中: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 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	66,956,993.60

(1) 于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包含以下事项: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351,801,571.62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492,734,978.75元), 是企业在银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业务时按规定缴纳的一定数额的保证金; 特准储备资金人民币11,456,766.10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27,465,331.50元), 是应急医疗物资收储资金, 由银行提供账户监管服务; 其他受限货币资金人民币29,388,520.87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72,890,727.63元, 因诉讼原因被冻结的银行存款人民币66,956,993.60元, 于2021年解冻)。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别为1至6个月不等, 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 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应收票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2,490,612.49	-
商业承兑汇票	647,705,768.08	623,594,997.36
	<u>680,196,380.57</u>	<u>623,594,997.36</u>
减: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1,479,520.32
	<u>680,196,380.57</u>	<u>622,115,477.04</u>

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合计提坏账准备	<u>680,196,380.57</u>	<u>100%</u>	<u>-</u>	<u>-</u>	<u>680,196,380.5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票据(续)

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如下:(续)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27,634,855.48	4.43%	(1,479,520.32)	5.35%	26,155,335.16
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595,960,141.88	95.57%	-	-	595,960,141.88
	<u>623,594,997.36</u>	<u>100.00%</u>	<u>(1,479,520.32)</u>	<u>0.24%</u>	<u>622,115,477.04</u>

于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于2020年12月31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5,673,156.00	(1,471,457.31)	5.73%	出票人存在历史信用违约情况, 预计存在回收风险。
客户二	1,961,699.48	(8,063.01)	0.41%	出票人存在历史信用违约情况, 预计存在回收风险。
	<u>27,634,855.48</u>	<u>(1,479,520.32)</u>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年末余额
2021年	<u>1,479,520.32</u>	-	(1,479,520.32)	-
2020年	<u>-</u>	<u>1,479,520.32</u>	-	<u>1,479,520.32</u>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	31,886,681.19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4,095,283.92
	<u>-</u>	<u>31,886,681.19</u>	<u>-</u>	<u>4,095,283.92</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票据(续)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u>8,647,245.81</u>	<u>2,276,824.52</u>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3个月。应收账款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860,578,973.02	13,575,070,031.31
1年至2年	181,098,453.86	263,187,281.70
2年至3年	26,520,111.62	31,013,755.63
3年以上	27,828,171.64	23,213,398.71
	<u>16,096,025,710.14</u>	<u>13,892,484,467.35</u>
减: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131,422,364.23</u>	<u>92,513,453.13</u>
	<u>15,964,603,345.91</u>	<u>13,799,971,014.22</u>

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54,059,084.62	7.17%	(78,449,701.36)	6.80%	1,075,609,383.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u>14,941,966,625.52</u>	<u>92.83%</u>	<u>(52,972,662.87)</u>	<u>0.35%</u>	<u>14,888,993,962.65</u>
	<u>16,096,025,710.14</u>	<u>100.00%</u>	<u>(131,422,364.23)</u>	<u>0.82%</u>	<u>15,964,603,345.91</u>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4,370,776.75	4.85%	(29,223,931.45)	4.33%	645,146,845.3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u>13,218,113,690.60</u>	<u>95.15%</u>	<u>(63,289,521.68)</u>	<u>0.48%</u>	<u>13,154,824,168.92</u>
	<u>13,892,484,467.35</u>	<u>100.00%</u>	<u>(92,513,453.13)</u>	<u>0.67%</u>	<u>13,799,971,014.22</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于2021年12月31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应收医保款	831,256,560.02	(8,047,617.79)	0.97%	应收医保款项, 回收风险很低。
客户一	50,201,932.55	(50,201,932.55)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 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涉及多项诉讼, 预计可回收性很低。
客户二	11,559,178.29	(11,559,178.29)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 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涉及多项诉讼, 预计可回收性很低。
客户三	2,447,976.74	(2,447,976.74)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 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已在破产清算中。
其他	258,593,437.02	(6,192,995.99)	2.39%	部分款项回款时间较长, 有回收风险。
	<u>1,154,059,084.62</u>	<u>(78,449,701.36)</u>		

于2020年12月31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应收医保款	488,783,757.67	(6,626,589.08)	1.36%	应收医保款项, 回收风险很低。
客户一	11,559,178.29	(11,559,178.29)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 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涉及多项诉讼, 预计可回收性很低。
客户二	2,447,976.74	(2,447,976.74)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 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已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客户三	2,365,253.03	(2,365,253.03)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 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已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其他	169,214,611.02	(6,224,934.31)	3.68%	部分款项回款时间较长, 有回收风险。
	<u>674,370,776.75</u>	<u>(29,223,931.45)</u>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 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 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4,735,394,393.03	0.24%	(36,032,738.61)	12,930,648,987.23	0.20%	(26,043,994.99)
1年至2年	180,285,029.67	5.46%	(9,848,846.12)	257,905,763.20	11.04%	(28,463,763.63)
2年至3年	20,156,291.29	22.24%	(4,482,412.04)	21,112,155.47	17.39%	(3,671,293.61)
3年以上	6,130,911.53	42.55%	(2,608,666.10)	8,446,784.70	60.50%	(5,110,469.45)
	<u>14,941,966,625.52</u>		<u>(52,972,662.87)</u>	<u>13,218,113,690.60</u>		<u>(63,289,521.68)</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以前年度核销转回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21年	92,513,453.13	-	58,049,541.91	183,384.10	(14,558,622.63)	(4,765,392.28)	131,422,364.23
2020年	45,916,730.47	167,797.87	29,942,655.08	25,219,814.78	(8,733,545.07)	-	92,513,453.13

2021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货款	2,161,120.00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客户二 货款	1,137,547.24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客户三 货款	862,818.55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客户四 货款	356,510.26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其他客商 货款	247,396.23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u>4,765,392.28</u>			

2020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于2021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222,417,747.86	(1,369,997.89)	1.38%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221,550,040.23	(2,513,061.33)	1.38%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170,639,289.87	(131,398.98)	1.06%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162,489,077.59	(2,071,467.64)	1.01%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121,263,417.42	(986,163.48)	0.75%
	<u>898,359,572.97</u>	<u>(7,072,089.32)</u>	<u>5.58%</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于2020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204,532,139.94	(895,128.97)	1.47%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197,835,785.38	(1,600,707.66)	1.42%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169,474,358.70	(10,782.57)	1.22%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161,218,733.31	(529,704.61)	1.16%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u>153,017,656.79</u>	<u>(558,855.24)</u>	<u>1.10%</u>
	<u>886,078,674.12</u>	<u>(3,595,179.05)</u>	<u>6.37%</u>

本年集团将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给金融机构，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3,529,795,916.53元(2020年：人民币5,131,305,168.48元)，确认了人民币47,404,044.48元损失(2020年：人民币76,142,835.36元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应收账款转移，参见附注八、2。

4. 应收款项融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027,226,940.21</u>	<u>1,404,987,700.38</u>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u>	<u>2,620,000.00</u>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2,206,355,117.26</u>	<u>-</u>	<u>1,613,842,670.80</u>	<u>-</u>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应收款项融资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收账款。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19,225,204.09	99.67%	480,215,111.42	99.98%
1年至2年	1,705,341.22	0.33%	42,225.29	0.01%
2年至3年	-	-	56,238.00	0.01%
3年以上	-	-	-	-
	<u>520,930,545.31</u>	<u>100.00%</u>	<u>480,313,574.71</u>	<u>100.00%</u>

于2021年12月31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105,978,569.71</u>	<u>20.34%</u>

于2020年12月31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41,313,738.82</u>	<u>8.60%</u>

6. 其他应收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u>718,089,129.10</u>	<u>535,228,747.69</u>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41,647,280.72	480,713,606.60
1年至2年	35,719,505.98	41,156,242.37
2年至3年	30,667,461.83	57,236,236.46
3年以上	78,599,676.64	25,311,879.53
	<u>786,633,925.17</u>	<u>604,417,964.96</u>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68,544,796.07</u>	<u>69,189,217.2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718,089,129.10

535,228,747.6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294,949,777.43	287,130,364.44
待退回款项	129,688,000.00	-
应收采购返利和降价补偿款	77,286,467.71	85,263,225.16
应收药交及其他平台款	67,123,290.09	60,267,511.03
委托贷款	46,334,222.24	46,334,222.24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20,107,746.36	22,994,684.93
应收股权转让款	8,980,000.00	8,980,000.00
应收关联方款	2,412,959.70	2,867,594.20
其他各类往来款	139,751,461.64	90,580,362.96
	<u>786,633,925.17</u>	<u>604,417,964.96</u>
减: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68,544,796.07</u>	<u>69,189,217.27</u>
	<u>718,089,129.10</u>	<u>535,228,747.69</u>

其他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1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整 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	7,305,149.90	61,884,067.37	69,189,217.27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3,402,082.28	6,248,210.57	9,650,292.85
本年转回	-	(7,815,244.23)	(1,288,514.82)	(9,103,759.05)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1,190,955.00)	(1,190,955.00)
合并增加	-	-	-	-
以前年度核销转回	-	-	-	-
年末余额	-	<u>2,891,987.95</u>	<u>65,652,808.12</u>	<u>68,544,796.0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续)

2020 年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整 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	7,107,131.41	57,083,427.31	64,190,558.72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2,577,812.48	3,656,500.59	6,234,313.07
本年转回	-	(2,904,835.82)	(42,787.50)	(2,947,623.32)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124,000.00)	(4,028.03)	(128,028.03)
合并增加	-	649,041.83	1,190,955.00	1,839,996.83
以前年度核销转回	-	-	-	-
年末余额	-	<u>7,305,149.90</u>	<u>61,884,067.37</u>	<u>69,189,217.27</u>

2021 年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9,650,292.85 元(2020 年：人民币 6,234,313.07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 9,103,759.05 元(2020 年：人民币 2,947,623.32 元)。

2021 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人民币 1,190,955.00 元(2020 年：人民币 128,028.03 元)。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Octapharma AG (1)	129,688,000.00	16.49%	待退还款项	1年以内	-
广东省药品电子交易平台	57,211,999.38	7.27%	药交平台未达账项	1年以内	-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致君苏州”)(2)	46,334,222.24	5.89%	委托贷款	3年以上	46,334,222.24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4,509,322.63	5.66%	应收疾控中心疫苗 配送相关款项	1年以内	-
南方医大中西医结合医院	20,000,000.00	2.54%	物流延伸服务项目 履约保证金	3年以上	-
	<u>297,743,544.25</u>	<u>37.85%</u>			<u>46,334,222.24</u>

于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东省药品电子交易平台	46,564,683.73	7.70%	药交平台未达账项	1年以内	-
致君苏州(2)	46,334,222.24	7.67%	委托贷款	2年至3年	46,334,222.24
阿斯利康(无锡)贸易有限公司	22,486,430.15	3.72%	应收采购返利和降 价补偿款	1年以内	-
南方医大中西医结合医院	20,000,000.00	3.31%	物流延伸服务项目 履约保证金	3年以上	-
长春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	15,552,920.92	2.57%	医保押金	1年以内	-
	<u>150,938,257.04</u>	<u>24.97%</u>			<u>46,334,222.24</u>

(1) 该款项系预付瑞士 Octapharma AG 公司采购人血白蛋白货款, 因货源紧张, 双方同意终止原合同, 退回该笔款项。该款项已于 2022 年 1 月退回。

(2) 由于致君苏州经营不善, 偿债能力下降, 信用风险增加, 出于谨慎性原则, 本公司对该笔委托贷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于2021年12月31日, 应收政府补助款项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金额及依据
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 安商育商财政补贴	<u>1,260,000.00</u>	1年以内	已审批通过, 预计于2022年全额收取

2020年无应收政府补助款项。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存货分类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71,510.04	-	3,771,510.04	1,959,948.73	-	1,959,948.73
库存商品及产成品	7,623,665,381.94	(11,100,942.38)	7,612,564,439.56	6,292,866,195.61	(12,997,334.35)	6,279,868,861.26
在产品	268,702.16	-	268,702.16	244,341.19	-	244,341.19
低值易耗品	4,936,943.32	-	4,936,943.32	2,937,523.28	-	2,937,523.28
	<u>7,632,642,537.46</u>	<u>(11,100,942.38)</u>	<u>7,621,541,595.08</u>	<u>6,298,008,008.81</u>	<u>(12,997,334.35)</u>	<u>6,285,010,674.46</u>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2021年

	年初余额	以前年度核销转回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转销	核销	其他	
库存商品及产成品	<u>12,997,334.35</u>	<u>-</u>	<u>9,558,490.52</u>	<u>314,857.50</u>	<u>(5,569,754.67)</u>	<u>(2,217,220.21)</u>	<u>(3,982,765.11)</u>	<u>11,100,942.38</u>

2020年

	年初余额	以前年度核销转回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转销	核销	其他	
库存商品及产成品	<u>8,902,200.40</u>	<u>-</u>	<u>7,054,810.15</u>	<u>474,033.43</u>	<u>(1,458,197.19)</u>	<u>(1,975,512.44)</u>		<u>12,997,334.35</u>

2021年因销售库存商品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5,569,754.67元(2020年:人民币1,458,197.19元)。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医疗器械及设备质保金	29,571,543.27	(510,383.75)	29,061,159.52	15,195,530.95	(17,799.31)	15,177,731.64

本集团向客户销售医疗器械及设备并提供相关安装服务, 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在交付医疗器械及设备并经客户验收后该商品控制权转移, 确认相关收入, 部分合同对价转入应收款项, 剩余部分合同对价则形成合同资产。该项合同资产在设备安装完成后且约定的保修期结束时, 形成无条件收款权, 转入应收款项。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年末余额
2021年	17,799.31	501,422.56	(8,838.12)	510,383.75
2020年	-	17,799.31	-	17,799.31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24,362,618.02	0.76%	185,529.29	15,195,530.95	0.12%	17,799.31
1-2年	5,208,925.25	6.24%	324,854.46	-	-	-
	29,571,543.27	1.73%	510,383.75	15,195,530.95	0.12%	17,799.31

9. 其他流动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55,985,552.00	114,251,111.76
预缴企业所得税	3,817,409.16	5,981,268.15
其他	804,394.50	850,483.54
	160,607,355.66	121,082,863.45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21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乐药业”)(a)	322,696,745.87	-	88,173,434.93	-	-	(70,380,000.00)	340,490,180.80	-
上海北翼国大药材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北翼”)(b)	11,190,188.07	-	1,249,450.80	-	-	(1,154,400.00)	11,285,238.87	-
上海利意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利意”)(c)	1,147,948.30	-	226,367.96	-	-	(293,232.69)	1,081,083.57	-
上海仁北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仁北”)(d)	2,465,103.92	-	38,421.50	-	-	-	2,503,525.42	-
东源一致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一致”)(e)	396,638.32	-	-	-	-	-	396,638.32	(396,638.32)
国药洁诺医疗服务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洁诺”)(f)	5,225,570.12	-	(871,691.80)	-	-	-	4,353,878.32	-
广东建惠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建惠”)(g)	8,000,000.00	-	-	-	-	-	8,000,000.00	-
致君苏州(h)	1,857,279.52	-	-	-	-	-	1,857,279.52	(1,857,279.52)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致君”)(i)	425,557,825.11	-	110,083,777.09	-	-	(39,098,661.04)	496,542,941.16	-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君医贸”)(i)	10,408,675.18	-	498,196.67	-	-	(529,453.96)	10,377,417.89	-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君坪山”)(i)	176,566,795.90	-	41,892,944.28	-	-	(34,553,476.37)	183,906,263.81	-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现代”)(i)	1,323,760,775.52	-	92,516,109.67	41,192.92	(701,946.29)	(16,714,220.20)	1,398,901,911.62	-
嘉隆(海南)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隆海南”)(j)	-	2,800,000.00	(409,894.72)	-	-	-	2,390,105.28	-
	<u>2,289,273,545.83</u>	<u>2,800,000.00</u>	<u>333,397,116.38</u>	<u>41,192.92</u>	<u>(701,946.29)</u>	<u>(162,723,444.26)</u>	<u>2,462,086,464.58</u>	<u>(2,253,917.84)</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20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万乐药业(a)	294,469,367.27	-	91,569,378.60	-	-	(63,342,000.00)	322,696,745.87	-
上海北翼(b)	9,887,944.98	-	1,302,243.09	-	-	-	11,190,188.07	-
上海利意(c)	1,039,039.88	-	108,908.42	-	-	-	1,147,948.30	-
上海仁北(d)	1,800,000.00	-	665,103.92	-	-	-	2,465,103.92	-
东源一致(e)	396,638.32	-	-	-	-	-	396,638.32	(396,638.32)
广东洁诺(f)	6,453,679.96	-	(1,228,109.84)	-	-	-	5,225,570.12	-
广东建惠(g)	1,854,647.81	6,000,000.00	145,352.19	-	-	-	8,000,000.00	-
致君苏州(h)	1,857,279.52	-	-	-	-	-	1,857,279.52	(1,857,279.52)
国药致君(i)	400,578,574.68	-	78,197,322.08	-	-	(53,218,071.65)	425,557,825.11	-
致君医贸(i)	10,275,257.61	-	1,176,564.36	-	-	(1,043,146.79)	10,408,675.18	-
致君坪山(i)	120,878,018.74	-	76,785,503.04	-	-	(21,096,725.88)	176,566,795.90	-
国药现代(i)	1,235,240,098.79	-	105,623,439.79	5,332.87	(393,875.73)	(16,714,220.20)	1,323,760,775.52	-
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鼎群”)(k)	22,637,781.16	(22,637,781.16)	-	-	-	-	-	-
	<u>2,107,368,328.72</u>	<u>(16,637,781.16)</u>	<u>354,345,705.65</u>	<u>5,332.87</u>	<u>(393,875.73)</u>	<u>(155,414,164.52)</u>	<u>2,289,273,545.83</u>	<u>(2,253,917.84)</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续)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1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致君苏州 (h)	1,857,279.52	-	-	1,857,279.52
东源一致 (e)	<u>396,638.32</u>	<u>-</u>	<u>-</u>	<u>396,638.32</u>
	<u>2,253,917.84</u>	<u>-</u>	<u>-</u>	<u>2,253,917.84</u>

2020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致君苏州 (h)	1,857,279.52	-	-	1,857,279.52
东源一致 (e)	<u>396,638.32</u>	<u>-</u>	<u>-</u>	<u>396,638.32</u>
	<u>2,253,917.84</u>	<u>-</u>	<u>-</u>	<u>2,253,917.84</u>

- (a) 于 1990 年 7 月 4 日, 本集团与美露香株式会社和万联行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万乐药业, 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35.19%、34.15%和 30.66%。根据公司章程, 万乐药业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 有两名由本集团委派, 占其表决权比例为 33.33%。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 除企业章程的修改和补充、企业的中止解散、企业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或调整、企业的资产抵押、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和分立变更组织形式外, 其他董事会决议须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或过半数董事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万乐药业具有重大影响, 万乐药业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b) 于 1994 年 7 月 26 日, 本集团与上海北翼 (集团) 有限公司, 朱福纯等 8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北翼, 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26.00%、26.00%和 48.00%, 根据公司章程, 上海北翼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有两名由本集团委派, 占表决权 40.00%, 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上海北翼具有重大影响, 上海北翼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c) 于 2003 年 11 月 25 日, 本集团与上海市普陀区中心医院、上海利意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利意, 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 35.00%、35.00%和 30.00%, 根据公司章程, 上海利意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其中两名由本集团委派, 占表决权 40.00%, 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上海利意具有重大影响, 上海利意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 (d) 于2019年3月5日, 本集团收购上海仁北30.00%股份。根据公司章程, 上海仁北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 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 占表决权33.33%。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董事会会议作出变更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决议, 须经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上海仁北具有重大影响, 上海仁北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e) 于1999年6月16日, 本集团收购东源一致45.00%股份。根据公司章程, 东源一致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其中两名由本集团委派, 占表决权40.00%。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东源一致具有重大影响, 东源一致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于2007年,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东源一致经营不善, 未来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集团对持有的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f) 于2016年2月23日, 本集团与国药洁诺医疗服务有限公司和广州金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东洁诺, 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29.00%、51.00%和20.00%。根据公司章程, 广东洁诺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 占其表决权比例为20.00%。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广东洁诺具有重大影响, 广东洁诺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于2019年7月25日, 本集团与现股东国药洁诺医疗服务有限公司和佛山市洁健诚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分别按持股比例29.00%、51.00%和20.00%对广东洁诺增资共人民币600.00万元。
- (g) 于2018年11月23日, 本集团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遂溪县人民医院、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广东建惠, 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10.00%、79.90%、10.00%和0.10%,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于2019年3月22日, 本集团完成出资人民币200.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 广东建惠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 占表决权20.00%。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 除部分特别事项外, 其他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广东建惠具有重大影响, 广东建惠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于2020年3月30日, 本集团按持股比例对广东建惠追加投资共人民币600.00万元。
- (h) 本集团于2016年4月处置全资子公司致君苏州67.00%的股权, 交易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剩余的33.00%股权。根据公司章程, 致君苏州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 占其表决权比例为20.00%。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致君苏州具有重大影响, 致君苏州由全资子公司成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于2019年,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致君苏州经营不善, 未来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集团对持有致君苏州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 (i) 本集团于2016年以认购关联方国药现代新发行的股份15.56%方式出售本集团坪山医药研发基地及本集团下属的国药致君, 致君医贸, 致君坪山三家制药公司(以下统称“三家制药公司”)各51.00%股权, 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国药现代持有三家制药公司各51.00%股权, 本集团持有三家制药公司各49.00%的股权。三家制药公司均设立董事会, 均共五名成员, 其中本集团委派两名董事,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为一人一票, 表决权比例为40.00%, 除部分特别事项外,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本集团对三家制药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

同时, 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本集团持有国药现代15.56%股权。国药现代以前年度以股份支付方式收购子公司, 由于相关标的未完成对赌, 按协议约定回购股份。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持有国药现代16.28%股权。国药现代设立董事会, 对股东会负责, 共九名成员, 其中本集团委派一名董事。董事会决议的表决为一人一票, 占其表决权比例为11.11%, 除部分特别事项外,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本集团对国药现代具有重大影响。三家制药公司和国药现代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j) 于2021年8月9日, 本集团与海南羽善昌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共同出资设立嘉隆海南, 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25.00%和75.00%, 根据公司章程, 嘉隆海南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 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 占表决权33.33%。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嘉隆海南具有重大影响, 嘉隆海南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k) 于2018年5月, 本集团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上海鼎群, 持股比例分别为2.53%、97.47%。根据公司章程, 上海鼎群董事会共三名成员, 其中本集团委派一名董事。董事会决议的表决为一人一票, 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因此, 本集团对上海鼎群具有重大影响, 上海鼎群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本集团之子公司国大药房以人民币93,424.00万元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本集团收购上海鼎群100.00%股权。该收购于2020年1月7日完成, 本集团对上海鼎群达到控股, 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1年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公允价值 变动	公允价值	本年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原因
			本年终止确认的权益工具	仍持有的权益工具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18,379,638.22	30,379,638.22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17,799,104.17	18,799,104.17	-	2,280,159.5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上海崇德药房有限公司(a)	8,048,510.22	8,319,270.22	-	5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	4,620,895.53	4,720,895.53	-	457,716.39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45,595.15)	269,404.85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u>48,802,552.99</u>	<u>62,488,312.99</u>	<u>-</u>	<u>2,787,875.89</u>	

2020年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公允价值 变动	公允价值	本年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原因
			本年终止确认的权益工具	仍持有的权益工具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55,056,227.40	67,056,227.40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17,279,788.59	18,279,788.59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上海崇德药房有限公司(a)	7,971,316.02	8,242,076.02	-	5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	5,393,260.45	5,493,260.45	-	590,538.07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01,987.82	416,987.82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u>85,802,580.28</u>	<u>99,488,340.28</u>	<u>-</u>	<u>640,538.07</u>	

(a) 上海国大曙光药房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更名为上海崇德药房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u>135,974,908.51</u>	<u>120,972,350.24</u>

于2021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系本集团认购的国药中金医疗产业基金(以下简称“产业基金”)的一期基金和二期基金份额之公允价值。

本集团于2017年1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认购产业基金(一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集团作为产业基金(一期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拟出资人民币2.0亿元投资认购产业基金(一期基金)份额, 分三期缴付。产业基金(一期基金)已于2018年获得相关批文, 并开始运营。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共计缴付出资额人民币1.4亿元, 2020年6月本集团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股权投资中心处收到项目本金退出额人民币19,027,649.76元, 2021年1月本集团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股权投资中心处收到项目本金退出额人民币2,997,441.73元。

本集团于2021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集团投资认购产业基金(二期基金)的议案。本集团作为产业基金(二期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拟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投资认购产业基金(二期基金)份额, 分三期缴付。共青城祺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祺信”)系产业创新基金基金实体。本集团于2021年8月缴付首期出资额人民币1,800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共计缴付出资额人民币1,800万元。产业基金(二期基金)已于2021年获得相关批文, 并开始运营。

由于本集团从基金的投资中所获得的现金流量既包括投资期间基础资产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 也包括处置基础资产的现金流量, 不满足该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因此, 本集团将对产业基金的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021年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25,645,845.78	20,988,818.44	246,634,664.22
固定资产转入	1,137,337.42	-	1,137,337.42
转出至无形资产	-	(25,090.42)	(25,090.42)
转出至固定资产	(20,570,972.44)	-	(20,570,972.44)
年末余额	<u>206,212,210.76</u>	<u>20,963,728.02</u>	<u>227,175,938.78</u>
累计折旧和摊销			
年初余额	(109,976,379.20)	(7,913,905.08)	(117,890,284.28)
计提	(6,189,884.57)	(241,318.81)	(6,431,203.38)
固定资产转入	(839,607.50)	-	(839,607.50)
转出至无形资产	-	3,512.49	3,512.49
转出至固定资产	13,263,141.12	-	13,263,141.12
年末余额	<u>(103,742,730.15)</u>	<u>(8,151,711.40)</u>	<u>(111,894,441.55)</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300,000.00)	-	(1,300,000.00)
年末余额	<u>(1,300,000.00)</u>	<u>-</u>	<u>(1,300,000.00)</u>
账面价值			
年末	<u>101,169,480.61</u>	<u>12,812,016.62</u>	<u>113,981,497.23</u>
年初	<u>114,369,466.58</u>	<u>13,074,913.36</u>	<u>127,444,379.94</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续)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续)

2020年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43,610,633.09	22,719,102.03	266,329,735.12
固定资产转入	200,000.00	-	200,000.00
转出至无形资产	-	(1,730,283.59)	(1,730,283.59)
转出至固定资产	(7,407,446.67)	-	(7,407,446.67)
处置或报废	(10,757,340.64)	-	(10,757,340.64)
年末余额	<u>225,645,845.78</u>	<u>20,988,818.44</u>	<u>246,634,664.22</u>
累计折旧和摊销			
年初余额	(117,940,803.43)	(8,188,573.39)	(126,129,376.82)
计提	(5,838,206.47)	(176,289.33)	(6,014,495.80)
固定资产转入	(64,379.86)	-	(64,379.86)
转出至无形资产	-	450,957.64	450,957.64
转出至固定资产	4,649,383.55	-	4,649,383.55
处置或报废	9,217,627.01	-	9,217,627.01
年末余额	<u>(109,976,379.20)</u>	<u>(7,913,905.08)</u>	<u>(117,890,284.28)</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u>(1,300,000.00)</u>	-	<u>(1,300,000.00)</u>
年末余额	<u>(1,300,000.00)</u>	-	<u>(1,300,000.00)</u>
账面价值			
年末	<u>114,369,466.58</u>	<u>13,074,913.36</u>	<u>127,444,379.94</u>
年初	<u>124,369,829.66</u>	<u>14,530,528.64</u>	<u>138,900,358.3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21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的金额为人民币6,431,203.38元(2020年度:人民币6,014,495.80元)。

2021年度本集团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97,729.92元(原值:人民币1,137,337.42元,累计折旧:人民币839,607.50元)的房屋建筑物以经营租赁的形式租给第三方,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入至投资性房地产。

2021年度本集团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307,831.32元(原值:人民币20,570,972.44元,累计折旧:人民币13,263,141.12元)的房屋改为自用,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投资性房地产转出至固定资产。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固定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868,626,258.43		854,191,083.27			
固定资产清理	-		-			
	<u>868,626,258.43</u>		<u>854,191,083.27</u>			
2021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704,639,396.43	305,450,662.64	96,751,717.47	365,642,213.00	121,068,984.00	1,593,552,973.54
购置	1,696,893.60	64,861,380.71	14,649,138.22	36,791,424.25	44,599,211.90	162,598,048.68
在建工程转入	336,010.23	5,718,395.39	-	3,170,559.22	580,888.56	9,805,853.4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0,570,972.44	-	-	-	-	20,570,972.44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	175,767.00	1,378,743.00	1,828,296.82	2,371,967.27	5,754,774.09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137,337.42)	-	-	-	-	(1,137,337.42)
处置或报废	(244,761.96)	(4,339,706.52)	(10,380,183.71)	(12,284,466.88)	(10,846,861.86)	(38,095,980.93)
年末余额	<u>725,861,173.32</u>	<u>371,866,499.22</u>	<u>102,399,414.98</u>	<u>395,148,026.41</u>	<u>157,774,189.87</u>	<u>1,753,049,303.8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固定资产(续)

2021年(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38,423,991.05)	(148,242,155.24)	(58,335,271.31)	(216,568,139.60)	(77,792,333.07)	(739,361,890.27)
计提	(27,764,804.44)	(57,298,305.05)	(9,207,720.92)	(33,305,733.71)	(35,110,266.23)	(162,686,830.3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3,263,141.12)	-	-	-	-	(13,263,141.1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839,607.50	-	-	-	-	839,607.50
处置或报废	33,914.64	2,072,884.48	9,331,535.41	9,279,653.74	9,331,220.60	30,049,208.87
年末余额	<u>(278,578,414.47)</u>	<u>(203,467,575.81)</u>	<u>(58,211,456.82)</u>	<u>(240,594,219.57)</u>	<u>(103,571,378.70)</u>	<u>(884,423,045.37)</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
年末余额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u>447,282,758.85</u>	<u>168,398,923.41</u>	<u>44,187,958.16</u>	<u>154,553,806.84</u>	<u>54,202,811.17</u>	<u>868,626,258.43</u>
年初	<u>466,215,405.38</u>	<u>157,208,507.40</u>	<u>38,416,446.16</u>	<u>149,074,073.40</u>	<u>43,276,650.93</u>	<u>854,191,083.2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固定资产(续)

2020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03,848,760.59	239,741,250.34	90,023,564.89	322,298,724.55	90,133,289.24	1,346,045,589.61
购置	1,301,861.39	69,349,747.46	13,341,082.06	39,992,959.88	36,812,781.74	160,798,432.53
在建工程转入	1,455,115.63	3,321,029.79	-	20,296.00	-	4,796,441.4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407,446.67	-	-	-	-	7,407,446.67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93,390,680.73	1,975,018.76	3,873,907.17	16,236,211.94	10,210,548.23	125,686,366.83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00,000.00)	-	-	-	-	(200,000.00)
处置或报废	(2,564,468.58)	(8,936,383.71)	(10,486,836.65)	(12,905,979.37)	(16,087,635.21)	(50,981,303.52)
年末余额	<u>704,639,396.43</u>	<u>305,450,662.64</u>	<u>96,751,717.47</u>	<u>365,642,213.00</u>	<u>121,068,984.00</u>	<u>1,593,552,973.54</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10,725,255.48)	(114,086,892.23)	(58,060,958.31)	(195,644,163.28)	(59,528,147.68)	(638,045,416.98)
计提	(24,493,901.95)	(40,831,522.87)	(8,724,407.96)	(29,263,986.69)	(30,393,164.67)	(133,706,984.1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649,383.55)	-	-	-	-	(4,649,383.55)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64,379.86	-	-	-	-	64,379.86
处置或报废	1,380,170.07	6,676,259.86	8,450,094.96	8,340,010.37	12,128,979.28	36,975,514.54
年末余额	<u>(238,423,991.05)</u>	<u>(148,242,155.24)</u>	<u>(58,335,271.31)</u>	<u>(216,568,139.60)</u>	<u>(77,792,333.07)</u>	<u>(739,361,890.2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固定资产(续)

2020年(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
年末余额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466,215,405.38	157,208,507.40	38,416,446.16	149,074,073.40	43,276,650.93	854,191,083.27
年初	393,123,505.11	125,654,358.11	31,962,606.58	126,654,561.27	30,605,141.56	708,000,172.63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固定资产(续)

于2021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4,765,862.39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取得位于沈阳市铁西区景星北街13号的办公楼产权证，转让方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监督局正在办理中，并已出具相关证明。
房屋及建筑物	38,854,943.08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取得位于沈阳市铁西区南十中路53号的办公楼产权证，转让方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监督局正在办理中，并已出具相关证明。
房屋及建筑物	486,956.52	于2021年12月31日，因建筑面积大于审批面积，本集团无法办理位于铁岭市开原市义和路31号的房屋产权证，开原市城市规划局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规划验收合格证。
房屋及建筑物	119,844.81	于2021年12月31日，因自用仓储需要，本集团自行建设了位于沈阳市苏家屯区白榆路2号的简易库房。本集团无法办理该处房产的房屋产权证。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在建工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u>49,849,506.70</u>	<u>46,631,190.23</u>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工程	24,794,281.62	-	24,794,281.62	19,443,779.83	-	19,443,779.83
供应链延伸项目	12,446,732.50	-	12,446,732.50	12,248,729.81	-	12,248,729.81
物流仓库改造工程	3,182,704.49	-	3,182,704.49	2,357,739.84	-	2,357,739.84
新办公楼工程	-	-	-	2,654,403.71	-	2,654,403.71
其他工程等	9,425,788.09	-	9,425,788.09	9,926,537.04	-	9,926,537.04
	<u>49,849,506.70</u>	-	<u>49,849,506.70</u>	<u>46,631,190.23</u>	-	<u>46,631,190.23</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2021年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减少			
软件工程	19,443,779.83	24,794,281.62	-	(19,443,779.83)	-	-	24,794,281.62	自有资金	42.00%
供应链延伸项目	12,248,729.81	9,667,845.86	(9,469,843.17)	-	-	-	12,446,732.50	自有资金	48.61%
物流仓库改造工程	2,357,739.84	30,023,707.75	(336,010.23)	-	(28,862,732.87)	-	3,182,704.49	自有资金/ 专门借款	95.76%
新办公楼工程	2,654,403.71	-	-	-	(2,654,403.71)	-	-	自有资金	100.00%
其他工程等	9,926,537.04	1,120,773.41	-	-	(1,621,522.36)	-	9,425,788.09	自有资金	5.50%
	<u>46,631,190.23</u>	<u>65,606,608.64</u>	<u>(9,805,853.40)</u>	<u>(19,443,779.83)</u>	<u>(33,138,658.94)</u>	<u>-</u>	<u>49,849,506.70</u>		

2021年

工程名称	工程预算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软件工程	105,427,000.00	42.00%	-	-	-
供应链延伸项目	56,041,053.09	48.61%	-	-	-
物流仓库改造工程	33,824,861.55	95.76%	236,775.17	236,775.17	-
新办公楼工程	3,754,800.69	100.00%	-	-	-
其他工程等	207,470,727.73	5.50%	-	-	-
			<u>236,775.17</u>	<u>236,775.1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2020年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减少			
软件工程	13,197,683.52	19,443,779.83	-	(13,197,683.52)	-	19,443,779.83	自有资金	100.00%
供应链延伸项目	8,081,340.80	6,452,163.18	(2,284,774.17)	-	-	12,248,729.81	自有资金	57.29%
新办公楼工程	110,090.53	2,685,041.41	-	-	(140,728.23)	2,654,403.71	自有资金	66.53%
物流仓库改造工程	1,232,957.94	6,287,811.88	(2,511,667.25)	-	(2,651,362.73)	2,357,739.84	自有资金	93.29%
其他工程等	8,960,503.05	3,391,463.10	-	-	(2,425,429.11)	9,926,537.04	自有资金	5.97%
	<u>31,582,575.84</u>	<u>38,260,259.40</u>	<u>(4,796,441.42)</u>	<u>(13,197,683.52)</u>	<u>(5,217,520.07)</u>	<u>46,631,190.23</u>		

2020年

工程名称	工程预算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率
供应链延伸项目	29,065,907.09	57.29%	-	-	-
软件工程	19,443,779.83	100.00%	-	-	-
物流仓库改造工程	6,910,764.45	93.29%	-	-	-
新办公楼工程	4,080,919.77	66.53%	-	-	-
其他工程等	208,542,337.64	5.97%	-	-	-
			<u>-</u>	<u>-</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使用权资产

2021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及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3,642,726,568.57	6,617,052.55	2,418,809.35	3,651,762,430.47
增加	1,395,603,990.08	1,068,121.83	-	1,396,672,111.91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41,047,873.29	-	-	41,047,873.29
处置	(782,705,015.55)	(2,757,280.62)	-	(785,462,296.17)
年末余额	<u>4,296,673,416.39</u>	<u>4,927,893.76</u>	<u>2,418,809.35</u>	<u>4,304,020,119.50</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289,526,014.83)	(5,092,290.96)	(191,731.69)	(1,294,810,037.48)
计提	(1,033,746,635.39)	(1,015,033.05)	(95,734.70)	(1,034,857,403.14)
处置	598,615,919.44	2,271,741.68	-	600,887,661.12
年末余额	<u>(1,724,656,730.78)</u>	<u>(3,835,582.33)</u>	<u>(287,466.39)</u>	<u>(1,728,779,779.5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使用权资产（续）

2021年（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及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年末余额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2,572,016,685.61	1,092,311.43	2,131,342.96	2,575,240,340.00
年初	2,353,200,553.74	1,524,761.59	2,227,077.66	2,356,952,392.9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使用权资产（续）

2020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及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2,634,697,656.23	14,470,094.95	2,418,809.35	2,651,586,560.53
增加	992,942,597.22	98,521.31	-	993,041,118.53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463,952,931.93	-	-	463,952,931.93
处置	(448,866,616.81)	(7,951,563.71)	-	(456,818,180.52)
年末余额	<u>3,642,726,568.57</u>	<u>6,617,052.55</u>	<u>2,418,809.35</u>	<u>3,651,762,430.47</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52,657,513.16)	(4,075,450.60)	(95,734.70)	(656,828,698.46)
计提	(863,616,827.21)	(3,712,235.62)	(95,996.99)	(867,425,059.82)
处置	226,748,325.54	2,695,395.26	-	229,443,720.80
年末余额	<u>(1,289,526,014.83)</u>	<u>(5,092,290.96)</u>	<u>(191,731.69)</u>	<u>(1,294,810,037.48)</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使用权资产（续）

2020年（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及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减值准备	-	-	-	-
年初余额	-	-	-	-
年末余额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2,353,200,553.74	1,524,761.59	2,227,077.66	2,356,952,392.99
年初	1,982,040,143.07	10,394,644.35	2,323,074.65	1,994,757,862.0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无形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u>669,926,562.82</u>						<u>734,345,179.40</u>
2021年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和品牌使用权	有利租约	销售网络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88,694,377.76	198,298,230.20	282,036,925.12	127,486,000.00	283,573,678.24	710,000.00	980,799,211.32
购置	-	14,559,921.40	-	-	-	-	14,559,921.40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							
合并	-	221,415.51	40,440,000.00	-	-	-	40,661,415.51
在建工程转入	-	19,443,779.83	-	-	-	-	19,443,779.8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5,090.42	-	-	-	-	-	25,090.42
处置或报废	-	(1,207,082.81)	-	-	-	-	(1,207,082.81)
年末余额	<u>88,719,468.18</u>	<u>231,316,264.13</u>	<u>322,476,925.12</u>	<u>127,486,000.00</u>	<u>283,573,678.24</u>	<u>710,000.00</u>	<u>1,054,282,335.6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无形资产（续）

2021年（续）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和品牌使用 权	有利租约	销售网络	特许经营权	合计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30,664,860.97)	(111,160,831.01)	(5,060,783.81)	(37,878,526.79)	(60,979,029.34)	(710,000.00)	(246,454,031.92)
计提	(1,813,760.30)	(25,870,279.71)	(13,459,390.62)	(7,085,955.88)	(15,975,813.30)	-	(64,205,199.81)
投资性房地产转 入	(3,512.49)	-	-	-	-	-	(3,512.49)
处置或报废	-	306,971.37	-	-	-	-	306,971.37
年末余额	<u>(32,482,133.76)</u>	<u>(136,724,139.35)</u>	<u>(18,520,174.43)</u>	<u>(44,964,482.67)</u>	<u>(76,954,842.64)</u>	<u>(710,000.00)</u>	<u>(310,355,772.85)</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	-
计提	-	-	(43,000,000.00)	-	(31,000,000.00)	-	(74,000,000.00)
年末余额	<u>-</u>	<u>-</u>	<u>(43,000,000.00)</u>	<u>-</u>	<u>(31,000,000.00)</u>	<u>-</u>	<u>(74,000,000.00)</u>
账面价值							
年末	<u>56,237,334.42</u>	<u>94,592,124.78</u>	<u>260,956,750.69</u>	<u>82,521,517.33</u>	<u>175,618,835.60</u>	<u>-</u>	<u>669,926,562.82</u>
年初	<u>58,029,516.79</u>	<u>87,137,399.19</u>	<u>276,976,141.31</u>	<u>89,607,473.21</u>	<u>222,594,648.90</u>	<u>-</u>	<u>734,345,179.4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无形资产（续）

2020年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和品牌使用权	有利租约	销售网络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2,083,143.97	175,625,594.44	92,349,850.00	127,486,000.00	112,117,142.86	710,000.00	570,371,731.27
购置	-	7,672,816.94	-	-	-	-	7,672,816.94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							
合并	24,880,950.20	2,142,366.10	189,687,075.12	-	171,456,535.38	-	388,166,926.80
在建工程转入	-	13,197,683.52	-	-	-	-	13,197,683.5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30,283.59	-	-	-	-	-	1,730,283.59
处置或报废	-	(340,230.80)	-	-	-	-	(340,230.80)
年末余额	<u>88,694,377.76</u>	<u>198,298,230.20</u>	<u>282,036,925.12</u>	<u>127,486,000.00</u>	<u>283,573,678.24</u>	<u>710,000.00</u>	<u>980,799,211.32</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8,858,577.16)	(88,726,743.09)	(196,850.16)	(30,792,570.91)	(46,298,190.47)	(710,000.00)	(195,582,931.79)
计提	(1,355,326.17)	(22,774,318.72)	(4,863,933.65)	(7,085,955.88)	(14,680,838.87)	-	(50,760,373.29)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50,957.64)	-	-	-	-	-	(450,957.64)
处置或报废	-	340,230.80	-	-	-	-	340,230.80
年末余额	<u>(30,664,860.97)</u>	<u>(111,160,831.01)</u>	<u>(5,060,783.81)</u>	<u>(37,878,526.79)</u>	<u>(60,979,029.34)</u>	<u>(710,000.00)</u>	<u>(246,454,031.92)</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无形资产（续）

2020年（续）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和品牌使用权	有利租约	销售网络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	-
年末余额	-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58,029,516.79	87,137,399.19	276,976,141.31	89,607,473.21	222,594,648.90	-	734,345,179.40
年初	33,224,566.81	86,898,851.35	92,152,999.84	96,693,429.09	65,818,952.39	-	374,788,799.48

于2021年12月31日，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9.10%（2020年12月31日：7.32%）。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根据无形资产的资产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本年度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74,000,000.00元的议案，业经本公司2022年3月8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医药分销业务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江门”）	27,392,317.73	-	-	-	-	27,392,317.73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延风”）	16,868,644.87	-	-	-	-	16,868,644.87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肇庆”）	2,594,341.53	-	-	-	-	2,594,341.53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韶关”）	1,686,496.80	-	-	-	-	1,686,496.80
国药控股梅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梅州”）	1,610,819.66	-	-	-	-	1,610,819.66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惠州”）	923,184.67	-	-	-	-	923,184.67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湛江”）	282,135.55	-	-	-	-	282,135.55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东莞”）	1,499.02	-	-	-	-	1,499.02
南方医贸	2,755,680.62	-	-	-	-	2,755,680.62
佛山南海	88,877,850.51	-	-	-	-	88,877,850.51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珠海”）	6,772,561.47	-	-	-	-	6,772,561.47
国药控股茂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茂名”）	66,417.07	-	-	-	-	66,417.07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美药业”）	3,033,547.53	-	-	-	-	3,033,547.53
医药零售业务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乐仁堂”）	29,482,149.57	-	-	-	-	29,482,149.57
孝义市国大万民百草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义万民”）	15,866,680.00	-	-	-	-	15,866,680.00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万民”）	65,025,000.00	-	-	-	-	65,025,000.00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美大药房”）	19,405,450.23	-	-	-	-	19,405,450.2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连锁”）	5,028,638.00	-	-	-	-	5,028,638.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大德生”）	7,979,000.00	-	-	-	-	7,979,000.00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续）

2021年（续）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医药零售业务（续）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浙江”）	3,045,183.85	-	-	3,045,183.85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南京”）	11,598,341.12	-	-	11,598,341.12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福建”）	1,567,250.76	-	-	1,567,250.7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山东”）	29,110,409.46	-	-	29,110,409.4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沈阳”）	41,047,958.08	-	-	41,047,958.08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溧阳”）	107,275,095.74	-	-	107,275,095.74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湖南”）	41,165,574.64	-	-	41,165,574.64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泉州”）	41,298,622.59	-	-	41,298,622.5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河南”）	22,666,179.77	-	-	22,666,179.77
国大内蒙古	70,485,777.00	-	-	70,485,777.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江门”）	77,350,000.00	-	-	77,350,000.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益源”）	9,080,100.00	-	-	9,080,100.00
深圳市广安利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广安利”） 门店收购	13,420,000.00	-	-	13,420,000.00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象”）	64,140,124.36	-	-	64,140,124.36
国大台山	26,826,120.55	-	-	26,826,120.55
太原市同心利国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同心利”）	2,818,647.85	-	-	2,818,647.85
朝阳市永兴堂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永兴堂”）门店收购	25,973,399.17	-	-	25,973,399.1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续）

2021年（续）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医药零售业务（续）				
内蒙古同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同仁”）门店收购	13,494,000.00	-	-	13,494,000.00
国大普洱	71,064,684.79	-	-	71,064,684.79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医药”）	65,978,042.61	-	-	65,978,042.61
上海鼎群	520,836,246.17	-	-	520,836,246.17
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大方圆”）	1,182,443,676.11	-	-	1,182,443,676.11
辽宁先臻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先臻”）				
门店收购	34,037,431.66	-	-	34,037,431.66
国药控股南通普济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普济”）门店收购	-	11,498,100.00	-	11,498,100.00
山西惠民康维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民康维”）门店收购	-	20,970,000.00	-	20,970,000.00
迪升连锁	-	158,492,204.21	-	158,492,204.21
	<u>2,772,375,281.11</u>	<u>190,960,304.21</u>	<u>-</u>	<u>2,963,335,585.32</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续）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医药分销业务						
国控江门	27,392,317.73	-	-	-	-	27,392,317.73
国控延风	16,868,644.87	-	-	-	-	16,868,644.87
国控肇庆	2,594,341.53	-	-	-	-	2,594,341.53
国控韶关	1,686,496.80	-	-	-	-	1,686,496.80
国控梅州	1,610,819.66	-	-	-	-	1,610,819.66
国控惠州	923,184.67	-	-	-	-	923,184.67
国控湛江	282,135.55	-	-	-	-	282,135.55
国控东莞	1,499.02	-	-	-	-	1,499.02
南方医贸	2,755,680.62	-	-	-	-	2,755,680.62
佛山南海	88,877,850.51	-	-	-	-	88,877,850.51
国控珠海	6,772,561.47	-	-	-	-	6,772,561.47
国控茂名	66,417.07	-	-	-	-	66,417.07
复美药业	3,033,547.53	-	-	-	-	3,033,547.53
医药零售业务						
河北乐仁堂	29,482,149.57	-	-	-	-	29,482,149.57
孝义万民	15,866,680.00	-	-	-	-	15,866,680.00
山西万民	65,025,000.00	-	-	-	-	65,025,000.00
复美大药房	19,405,450.23	-	-	-	-	19,405,450.23
上海连锁	5,028,638.00	-	-	-	-	5,028,638.00
扬州大德生	7,979,000.00	-	-	-	-	7,979,000.00
国大浙江	3,045,183.85	-	-	-	-	3,045,183.85
国大南京	11,598,341.12	-	-	-	-	11,598,341.12
国大福建	1,567,250.76	-	-	-	-	1,567,250.76
国大山东	29,110,409.46	-	-	-	-	29,110,409.46
国大沈阳	41,047,958.08	-	-	-	-	41,047,958.08
国大溧阳	107,275,095.74	-	-	-	-	107,275,095.74
国大湖南	41,165,574.64	-	-	-	-	41,165,574.64
国大泉州	41,298,622.59	-	-	-	-	41,298,622.59
国大河南	22,666,179.77	-	-	-	-	22,666,179.77
国大内蒙古	70,485,777.00	-	-	-	-	70,485,777.00
国大江门	77,350,000.00	-	-	-	-	77,350,000.00
山西益源	9,080,100.00	-	-	-	-	9,080,100.00
深圳广安利门店收购	13,420,000.00	-	-	-	-	13,420,000.00
北京金象	64,140,124.36	-	-	-	-	64,140,124.36
国大台山	26,826,120.55	-	-	-	-	26,826,120.55
太原同心利	2,818,647.85	-	-	-	-	2,818,647.85
朝阳永兴堂门店收购	25,973,399.17	-	-	-	-	25,973,399.17
内蒙古同仁门店收购	13,494,000.00	-	-	-	-	13,494,000.00
国大普洱	71,064,684.79	-	-	-	-	71,064,684.79
浦东医药	65,978,042.61	-	-	-	-	65,978,042.61
上海鼎群	-	520,836,246.17	-	-	-	520,836,246.17
成大方圆	-	1,182,443,676.11	-	-	-	1,182,443,676.11
辽宁先臻门店收购	-	34,037,431.66	-	-	-	34,037,431.66
	<u>1,035,057,927.17</u>	<u>1,737,317,353.94</u>	-	-	-	<u>2,772,375,281.11</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续）

商誉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1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处置	年末余额
医药零售业务				
国大泉州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上海鼎群	-	162,690,000.00	-	162,690,000.00
	<u>25,000,000.00</u>	<u>162,690,000.00</u>	<u>-</u>	<u>187,690,000.00</u>

2020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处置	年末余额
医药零售业务				
国大泉州	<u>25,000,000.00</u>	<u>-</u>	<u>-</u>	<u>25,000,000.00</u>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大药房于 2021 年 3 月收购迪升药业和迪升连锁各 70% 股权，收购完成后，形成商誉人民币 158,492,204.21 元，其计算过程详见附注六、1.1。

本公司之子公司扬州大德生于 2021 年 3 月收购南通普济 15 家直营门店，收购完成后，形成商誉人民币 11,498,100.00 元，其计算过程详见附注六、1.2。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万民于 2021 年 2 月收购惠民康维 32 家直营门店，收购完成后，形成商誉人民币 20,970,000.00 元，其计算过程详见附注六、1.3。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损失人民币 162,690,000.00 元的议案，业经本公司 2022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续）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经分配至相关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该等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可收回金额按照存在商誉的各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按照 5 年的详细预测期和后续预测期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详细预测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制定的商业计划确定。后续预测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本集团的商业计划、行业的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确定。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参照通货膨胀率作出推算。

本集团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 （1）假设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并在经营范围、销售模式和渠道、管理层等影响到生产和经营的关键方面与目前情况无重大变化；
- （2）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不产生较大的变化，公司所在地区有关法律和法规等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 （3）假设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管理模式等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不断改进、不断完善，能随着经济的发展进行适时的调整与创新；
- （4）假设利率和税率，在规定的正常范围内无重大变化等。以下说明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收入增长率：本集团基于各子公司的商业计划，根据历史经验和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测年度期间的收入增长率。

预算毛利率：确定基础是在预算年度前一年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根据预计效率的提高及预计市场开发情况适当预测该平均毛利率。

折现率：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计算医药分销业务、医药零售业务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了假设。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如下：

	医药分销业务	医药零售业务
预算期内销售增长率	2.49%-17.00%	-2.25%-14.03%
永续增长率	3.00%	3.00%
毛利率	3.34%-6.20%	12.36%-52.00%
折现率	12.40%-15.00%	12.58%-15.00%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和加权平均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业务分部内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续）

上海鼎群的主要运营主体为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天和”），主营药品批发及零售业务。本集团收购上海鼎群形成的商誉本年度被分配至吉林天和，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吉林天和主要从事医疗机构直销、医药商业分销、零售连锁、物流配送等业务，总体分为批发板块和零售板块。2021年因受到新冠疫情、行业政策等多重因素叠加的影响，业绩大幅下降。

批发板块：2021年受疫情冲击、4+7集采、吉林省执行新标导致医院药品标价普遍调低、公司压缩库存周转期长和毛利率贡献低的商品合作额度等多方因素影响，致使销售额下滑。2021年吉林省疫情出现不断反复的情况，患者量依然受限，医院资金压力较大，回款减慢；连锁客户受疫情影响，一退两抗药品（退烧、止咳、抗病毒、抗生素等药品）销售受控，造成其营业额下降，资金周转持续面临压力，压制配送商货款，吉林天和的连锁客户应收周转天数延长，吉林天和营运资金占收入比重较高。

零售板块：2021年期间一退两抗药品因销售受控下架，导致销售额下滑。同时，受疫情影响，客户的消费习惯发生改变，线上购药增加，公司销售结构由此变化，2021年B2C业务销售占比增加，费用增长较大，盈利空间下降。

上海鼎群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参照通货膨胀率作出推算。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如下：

关键假设参数	预测指标
预算期内平均销售增长率	11.91%
永续增长率	3.00%
预算期内平均净利率	3.12%
折现率	12.58%

经对上海鼎群相关资产组可回收价值的审慎评估，本集团于报告期内对收购上海鼎群形成的商誉计提人民币 162,690,000.00 元的商誉减值准备。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长期待摊费用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	336,895,157.13	244,798,669.54	(128,242,371.51)	(5,536,204.71)	447,915,250.45
收购单店取得 经营权支出	95,802,321.95	94,688,249.44	(24,476,725.85)	-	166,013,845.54
其他	25,007,797.01	5,099,952.06	(10,061,403.30)	-	20,046,345.77
	<u>457,705,276.09</u>	<u>344,586,871.04</u>	<u>(162,780,500.66)</u>	<u>(5,536,204.71)</u>	<u>633,975,441.76</u>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	289,508,030.05	152,559,690.26	(103,648,906.24)	(1,523,656.94)	336,895,157.13
收购单店取得 经营权支出	56,532,005.51	61,782,068.03	(22,511,751.59)	-	95,802,321.95
其他	27,487,932.58	7,479,650.45	(9,951,162.18)	(8,623.84)	25,007,797.01
	<u>373,527,968.14</u>	<u>221,821,408.74</u>	<u>(136,111,820.01)</u>	<u>(1,532,280.78)</u>	<u>457,705,276.09</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4,535,469.12	49,334,631.28	170,577,875.56	40,697,280.41
可抵扣亏损	156,999,428.65	39,093,138.09	30,798,485.93	7,699,621.49
租赁准则的影响	126,166,577.96	29,685,521.43	93,685,083.09	22,420,179.23
预提销售费用	109,319,247.99	25,802,416.16	113,445,282.36	26,095,709.73
应付职工薪酬	59,779,846.77	14,472,633.63	47,280,390.08	11,210,512.95
会员奖励积分	56,953,502.72	13,804,027.96	59,179,220.98	14,575,814.61
其他	15,774,146.45	3,884,627.84	21,096,550.78	4,641,850.41
	<u>729,528,219.66</u>	<u>176,076,996.39</u>	<u>536,062,888.78</u>	<u>127,340,968.83</u>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公允价值调整	636,489,820.31	159,122,455.09	713,703,864.68	178,425,966.17
五百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168,175,688.17	41,874,528.38	126,722,799.31	31,679,099.8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8,802,552.99	12,200,638.25	85,802,580.28	21,450,645.07
公司改制资产评估增值差异	14,911,259.12	3,727,814.78	17,160,546.40	4,290,136.60
其他	25,604,493.16	5,359,719.05	25,205,927.86	5,297,761.98
	<u>893,983,813.75</u>	<u>222,285,155.55</u>	<u>968,595,718.53</u>	<u>241,143,609.68</u>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46,336,826.62</u>	<u>129,740,169.77</u>	<u>35,222,201.02</u>	<u>92,118,767.81</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46,336,826.62</u>	<u>175,948,328.93</u>	<u>35,222,201.02</u>	<u>205,921,408.66</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238,147.54	9,435,555.39
可抵扣亏损（1）	<u>59,698,786.44</u>	<u>61,373,403.25</u>
	<u>70,936,933.98</u>	<u>70,808,958.64</u>

（1）考虑到本集团个别子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是否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该可抵扣亏损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本集团未对该等子公司可抵扣应纳税所得额的累计亏损人民币 59,698,786.44 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	-	2,563,056.08
2022年	6,641,123.64	10,708,676.12
2023年	8,298,591.45	12,443,327.47
2024年	23,628,477.37	25,745,840.71
2025年	8,439,382.18	9,912,502.87
2026年	<u>12,691,211.80</u>	<u>-</u>
	<u>59,698,786.44</u>	<u>61,373,403.25</u>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特准储备物资	296,857,937.49	260,590,932.98
保证金	101,794,142.50	114,186,431.57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39,854,590.30	24,809,091.30
合同资产	16,587,685.64	6,999,074.72
其他	<u>4,891,413.31</u>	<u>1,611,992.27</u>
	<u>459,985,769.24</u>	<u>408,197,522.84</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短期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1,930,467,146.38</u>	<u>1,612,187,020.12</u>

于2021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年利率为0.44%-4.50%（2020年12月31日：0.56%-5.00%）。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3. 应付票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73,700,292.69	56,360,197.69
银行承兑汇票	<u>7,586,516,530.99</u>	<u>7,463,805,077.00</u>
	<u>7,660,216,823.68</u>	<u>7,520,165,274.69</u>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4.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1至6个月内清偿。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u>9,057,718,968.14</u>	<u>7,697,451,142.50</u>

于2021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应付货款	460,528,323.13	尚未结算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预收款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租赁款	<u>19,289,567.44</u>	<u>12,352,466.64</u>

26. 合同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u>431,303,231.37</u>	<u>368,600,357.14</u>

合同负债年末余额系本集团的预收货款。在本集团收到客户提前支付的销售货款后，一般会在6个月左右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并确认收入。

27. 应付职工薪酬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347,602,975.86	3,022,481,722.01	(3,037,343,973.01)	332,740,724.86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9,216,204.49	288,373,093.26	(290,325,654.07)	7,263,643.68
辞退福利	<u>392,866.75</u>	<u>1,130,908.95</u>	<u>(1,331,018.91)</u>	<u>192,756.79</u>
	<u>357,212,047.10</u>	<u>3,311,985,724.22</u>	<u>(3,329,000,645.99)</u>	<u>340,197,125.33</u>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54,250,943.71	2,659,830,539.44	(2,566,478,507.29)	347,602,975.86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5,057,047.69	122,670,266.27	(118,511,109.47)	9,216,204.49
辞退福利	<u>332,821.70</u>	<u>1,044,714.24</u>	<u>(984,669.19)</u>	<u>392,866.75</u>
	<u>259,640,813.10</u>	<u>2,783,545,519.95</u>	<u>(2,685,974,285.95)</u>	<u>357,212,047.1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应付职工薪酬（续）

短期薪酬如下：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0,233,181.61	2,620,557,385.11	(2,640,034,334.79)	310,756,231.93
职工福利费	1,469,381.07	81,943,225.52	(81,516,526.62)	1,896,079.97
社会保险费	2,194,328.52	160,467,133.87	(157,992,646.14)	4,668,816.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31,693.95	149,493,307.88	(146,468,248.07)	4,556,753.76
工伤保险费	84,285.35	6,209,447.97	(6,201,158.86)	92,574.46
生育保险费	578,349.22	4,764,378.02	(5,323,239.21)	19,488.03
住房公积金	1,650,393.19	109,436,368.55	(109,112,123.03)	1,974,638.7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183,869.70	47,392,989.69	(46,003,723.16)	12,573,136.23
其他短期薪酬	871,821.77	2,684,619.27	(2,684,619.27)	871,821.77
	<u>347,602,975.86</u>	<u>3,022,481,722.01</u>	<u>(3,037,343,973.01)</u>	<u>332,740,724.86</u>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0,039,850.54	2,339,888,250.22	(2,249,694,919.15)	330,233,181.61
职工福利费	1,390,324.53	78,183,745.16	(78,104,688.62)	1,469,381.07
社会保险费	1,749,787.15	106,178,873.53	(105,734,332.16)	2,194,328.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8,183.67	97,295,076.61	(97,251,566.33)	1,531,693.95
工伤保险费	34,813.39	2,594,296.30	(2,544,824.34)	84,285.35
生育保险费	226,790.09	6,289,500.62	(5,937,941.49)	578,349.22
住房公积金	1,461,572.85	91,053,848.06	(90,865,027.72)	1,650,393.1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50,047.84	42,259,342.96	(39,625,521.10)	11,183,869.70
其他短期薪酬	1,059,360.80	2,266,479.51	(2,454,018.54)	871,821.77
	<u>254,250,943.71</u>	<u>2,659,830,539.44</u>	<u>(2,566,478,507.29)</u>	<u>347,602,975.86</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应付职工薪酬（续）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3,593,380.27	272,693,481.30	(274,018,523.28)	2,268,338.29
失业保险费	106,718.12	8,589,082.19	(8,553,196.62)	142,603.69
企业年金缴费	<u>5,516,106.10</u>	<u>7,090,529.77</u>	<u>(7,753,934.17)</u>	<u>4,852,701.70</u>
	<u>9,216,204.49</u>	<u>288,373,093.26</u>	<u>(290,325,654.07)</u>	<u>7,263,643.68</u>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971,797.54	113,012,198.11	(111,390,615.38)	3,593,380.27
失业保险费	107,237.57	3,832,752.98	(3,833,272.43)	106,718.12
企业年金缴费	<u>2,978,012.58</u>	<u>5,825,315.18</u>	<u>(3,287,221.66)</u>	<u>5,516,106.10</u>
	<u>5,057,047.69</u>	<u>122,670,266.27</u>	<u>(118,511,109.47)</u>	<u>9,216,204.49</u>

辞退福利如下：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应付内退福利-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五、35）	205,673.65	166,000.00	(232,605.96)	139,067.69
其他辞退福利（1）	<u>187,193.10</u>	<u>964,908.95</u>	<u>(1,098,412.95)</u>	<u>53,689.10</u>
	<u>392,866.75</u>	<u>1,130,908.95</u>	<u>(1,331,018.91)</u>	<u>192,756.79</u>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应付内退福利-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五、35）	247,866.06	182,000.00	(224,192.41)	205,673.65
其他辞退福利（1）	<u>84,955.64</u>	<u>862,714.24</u>	<u>(760,476.78)</u>	<u>187,193.10</u>
	<u>332,821.70</u>	<u>1,044,714.24</u>	<u>(984,669.19)</u>	<u>392,866.75</u>

（1）2021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人民币964,908.95元，该部分年末应付未付余额为人民币53,689.10元（2020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人民币862,714.24元，该部分年末应付未付余额为人民币187,193.10元）。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应交税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78,870,986.61	173,016,908.47
增值税	116,033,746.26	102,586,862.95
印花税	9,920,803.28	8,243,076.57
城建税	8,285,798.93	6,993,947.17
个人所得税	7,421,770.17	6,790,402.61
教育费附加	6,128,676.48	5,254,608.43
水利基金	1,904,421.45	5,586,926.64
房产税	1,166,484.81	664,697.78
土地使用税	63,985.06	54,028.60
其他	7,367,407.14	7,675,689.94
	<u>337,164,080.19</u>	<u>316,867,149.16</u>

29. 其他应付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31,587,062.03	35,572,620.82
应付股利	30,140,616.33	6,389,320.96
其他应付款	1,653,019,308.10	1,557,204,939.36
	<u>1,714,746,986.46</u>	<u>1,599,166,881.14</u>

应付利息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保理利息	<u>31,587,062.03</u>	<u>35,572,620.82</u>

应付股利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吉林省益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2,635,133.81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	4,835,511.58	4,835,511.58
应付个人普通股股利	2,505,800.87	1,389,639.31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4,170.07	164,170.07
	<u>30,140,616.33</u>	<u>6,389,320.96</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其他应付款（续）

应付股利（续）

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其他超过1年未支付的重大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保理业务还款	549,837,612.90	576,523,284.81
应付押金款	449,660,261.02	472,800,624.92
预提费用	230,547,704.07	213,950,722.34
应付股权款	125,000,000.00	38,702,372.01
应付房屋租金	95,330,986.78	68,417,303.16
应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53,913,827.67	40,898,589.59
代收款	28,674,847.66	19,119,286.19
应付个人款项	17,809,022.64	25,869,320.67
暂借款	9,984,512.61	11,017,981.51
应付土地转让款	7,486,500.00	12,597,500.00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596,258.19	5,093,263.36
其他	84,177,774.56	72,214,690.80
	<u>1,653,019,308.10</u>	<u>1,557,204,939.36</u>

于2021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如下：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应付保证金	18,256,859.55	未达到付款条件
暂借款	9,800,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应付土地转让款	<u>7,486,500.00</u>	未达到付款条件
	<u>35,543,359.55</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33）	<u>848,328,648.14</u>	<u>748,732,059.89</u>

31. 其他流动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增值税税金	27,078,191.86	24,142,106.09
待转销项税额	418,081.05	644,972.46
其他	<u>12,089,196.74</u>	<u>-</u>
	<u>39,585,469.65</u>	<u>24,787,078.55</u>

32. 长期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
委托借款	<u>31,637,173.89</u>	<u>31,637,173.89</u>
	<u>71,637,173.89</u>	<u>31,637,173.89</u>

于2021年12月31日，信用借款余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无）信用借款的年利率均为4.05%（2020年12月31日：无）。

于2021年12月31日，委托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1,637,173.89元（2020年12月31日：31,637,173.89元）系由国药集团委托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本集团贷出之款项；该笔委托借款的年利率为3.85%（2020年12月31日：3.85%）。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租赁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2,400,604,558.67	2,217,275,863.33
未确认融资费用	(176,848,033.25)	(165,489,639.5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30）	848,328,648.14	748,732,059.89
	<u>1,375,427,877.28</u>	<u>1,303,054,163.90</u>

34. 长期应付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专项应付款	<u>6,938,189.00</u>	<u>6,938,189.00</u>

专项应付款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医药储备资金（1）	6,138,189.00	-	-	6,138,189.00
政府拨发的专项资金（2）	800,000.00	-	-	800,000.00
	<u>6,938,189.00</u>	<u>-</u>	<u>-</u>	<u>6,938,189.00</u>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拨发的专项资金	800,000.00	-	-	800,000.00
医药储备资金	-	6,138,189.00	-	6,138,189.00
	<u>800,000.00</u>	<u>6,138,189.00</u>	<u>-</u>	<u>6,938,189.00</u>

（1）医药储备资金系辽宁省财政厅下拨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成大大连”），2020年辽宁成大大连被纳入合并范围。

（2）专项应付款系政府部门下拨的科研经费，于拨款时计入专项应付款科目核算。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长期辞退福利	965,000.00	1,049,000.00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u>237,000.00</u>	<u>270,000.00</u>
	<u>1,202,000.00</u>	<u>1,319,000.00</u>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内退福利	1,341,067.69	1,524,673.65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附注五、27）	<u>139,067.69</u>	<u>205,673.65</u>
	<u>1,202,000.00</u>	<u>1,319,000.00</u>

本集团的部分职工已经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折现率	3.00%	3.25%
工资增长率	6.00%	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内退福利为：

	2021年	2020年
管理费用	2,000.00	17,000.00
财务费用	<u>47,000.00</u>	<u>51,000.00</u>
	<u>49,000.00</u>	<u>68,000.0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预计负债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未决诉讼或仲裁	68,808,166.79	-	(68,808,166.79)	-

未决诉讼或仲裁主要系实际控制人为张鹏的四家公司在以前年度分别先后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下简称“大连银行沈阳分行”）签订多份合同，约定上述各公司将其对辽宁成大方圆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成大医药”）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大连银行沈阳分行，大连银行沈阳分行按照协议约定为上述各公司办理保理业务。由于对方公司未向大连银行沈阳分行支付相关款项，大连银行沈阳分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辽宁成大医药和成大方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020年辽宁成大医药根据案件进展确认人民币68,663,166.79元预计负债。2021年，辽宁成大医药依据判决书向大连银行沈阳分行支付了全部款项。

37. 递延收益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89,559,628.65	7,551,767.34	(10,709,176.45)	86,402,219.54
进项税加计抵减	283,954.72	2,323,372.25	(2,092,494.73)	514,832.24
	<u>89,843,583.37</u>	<u>9,875,139.59</u>	<u>(12,801,671.18)</u>	<u>86,917,051.78</u>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88,471,539.41	7,736,003.12	(6,647,913.88)	89,559,628.65
进项税加计抵减	232,733.47	1,654,660.85	(1,603,439.60)	283,954.72
	<u>88,704,272.88</u>	<u>9,390,663.97</u>	<u>(8,251,353.48)</u>	<u>89,843,583.3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递延收益（续）

于2021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房屋拆迁补偿金(1)	70,158,624.05	-	-	(2,698,408.56)	67,460,215.49	与资产相关
物流项目南宁经开区建设 扶持金	4,846,565.87	-	(186,406.44)	-	4,660,159.43	与资产相关
2018年中央流通领域现代 供应链体系建设资金	4,353,019.54	4,650,000.00	(2,242,364.74)	-	6,760,654.80	与资产相关
医药供应链项目补贴	-	2,800,000.00	(889,995.63)	-	1,910,004.37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物流标准化试点项 目	1,722,518.87	-	(546,246.84)	-	1,176,272.03	与资产相关
医药仓储中心物流信息平 台工程资金	809,523.99	-	(142,857.12)	-	666,666.87	与资产相关
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补助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两 化融合项目	900,000.00	-	(300,000.00)	-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827,658.18	-	(434,938.08)	-	392,720.10	与资产相关
其他项目	5,941,718.15	101,767.34	(2,809,211.08)	(458,747.96)	2,775,526.45	与资产/收益相关
	<u>89,559,628.65</u>	<u>7,551,767.34</u>	<u>(7,552,019.93)</u>	<u>(3,157,156.52)</u>	<u>86,402,219.54</u>	

于2020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房屋拆迁补偿金(1)	72,857,032.61	-	-	(2,698,408.56)	70,158,624.05	与资产相关
物流项目南宁经开区建设 扶持金	5,032,972.31	-	(186,406.44)	-	4,846,565.87	与资产相关
2018年中央流通领域现代 供应链体系建设资金	2,364,075.79	2,651,300.00	(662,356.25)	-	4,353,019.54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物流标准化试点项 目	2,268,765.71	-	(546,246.84)	-	1,722,518.87	与资产相关
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补助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两 化融合项目	1,200,000.00	-	(300,000.00)	-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276,698.66	-	(449,040.48)	-	827,658.18	与资产相关
医药仓储中心物流信息平 台工程资金	952,381.11	-	(142,857.12)	-	809,523.99	与资产相关
其他项目	2,519,613.22	5,084,703.12	(1,367,821.15)	(294,777.04)	5,941,718.15	与资产/收益相关
	<u>88,471,539.41</u>	<u>7,736,003.12</u>	<u>(3,654,728.28)</u>	<u>(2,993,185.60)</u>	<u>89,559,628.65</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递延收益（续）

- (1) 因南宁市人民政府实施城市规划进行旧城区改建，广西物流位于南宁市龙腾路片区之原经营场所需要进行拆除及异地重建。根据于2012年5月广西物流与承接龙腾路旧城区改建项目的房地产开发商签署的安置补偿协议，广西物流可获得总值人民币120,250,000.00元的安置补偿，包括现金人民币50,000,000.00元及等值人民币70,250,000.00元的待建成的物业。现金补偿人民币50,000,000.00元已于2012年5月收到，等值人民币70,250,000.00元物业已于2015年度交付，计入投资性房地产。

安置补偿中对应广西物流异地重建物流中心资本性支出的部分约人民币93,320,000.00元确认为递延收益，自重建之物流中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平均摊销入损益，剩余部分约人民币26,930,000.00元于2012年计入损益。

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特准储备资金（1）	560,495,462.17	711,029,182.37
应付股权款	71,400,000.00	-
产品促销积分计划（2）	32,479,462.95	29,815,911.17
其他	6,140.53	17,896.05
	<u>664,381,065.65</u>	<u>740,862,989.59</u>

- (1) 特准储备资金包括中央医药储备资金，省级储备资金，市级储备资金以及中央财政部为建立地方应急医疗物资储备体系而拨付的资金。后续根据政府指令，用于采购指定需储备的医药商品进行储备及配送。
- (2) 产品促销积分计划为产品促销积分计划中到期日在一年以上的产品积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股本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367,733,625.00	-	-	-	367,733,625.0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54,884,475.00	-	-	-	54,884,47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国有法人持股	5,505,770.00	-	-	-	5,505,77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13.00	-	-	-	3,113.00
	<u>428,126,983.00</u>	<u>-</u>	<u>-</u>	<u>-</u>	<u>428,126,983.00</u>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307,744,355.00	-	59,989,270.00	59,989,270.00	367,733,625.0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54,884,475.00	-	-	-	54,884,47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国有法人持股	60,380,743.00	-	(54,874,973.00)	(54,874,973.00)	5,505,770.00
-境内法人持股	5,114,297.00	-	(5,114,297.00)	(5,114,297.00)	-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13.00	-	-	-	3,113.00
	<u>428,126,983.00</u>	<u>-</u>	<u>-</u>	<u>-</u>	<u>428,126,983.0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资本公积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118,174,787.27	-	-	2,118,174,787.27
其他资本公积-				
重大资产重组	1,173,907,763.19	-	-	1,173,907,763.19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650,322.00	-	-	2,650,322.00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其 他权益变动（1）	(52,403,860.01)	-	(701,946.29)	(53,105,806.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2）	9,890,417.88	-	-	9,890,417.88
其他	1,120,284,623.39	-	-	1,120,284,623.39
	<u>4,372,504,053.72</u>	<u>-</u>	<u>(701,946.29)</u>	<u>4,371,802,107.43</u>

2020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118,174,787.27	-	-	2,118,174,787.27
其他资本公积-				
重大资产重组	1,173,907,763.19	-	-	1,173,907,763.19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650,322.00	-	-	2,650,322.00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其 他权益变动（1）	(52,009,984.28)	-	(393,875.73)	(52,403,860.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2）	107,759,447.87	-	(97,869,029.99)	9,890,417.88
其他	1,120,284,623.39	-	-	1,120,284,623.39
	<u>4,470,766,959.44</u>	<u>-</u>	<u>(98,262,905.72)</u>	<u>4,372,504,053.72</u>

- (1) 本年度资本公积-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减少人民币 701,946.29 元，系本集团之联营公司国药现代其他权益变动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 701,946.29 元。

2020年资本公积-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减少人民币 393,875.73 元，系本集团之联营公司国药现代其他权益变动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 393,875.73 元。

-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大药房于 2020 年 1 月 2 日收购同一控制下企业浦东医药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项目调整，于 2020 年年初确认资本公积人民币 107,759,447.87 元。后续，于合并日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 107,759,447.87 元，并按照合并日可享有的被合并方可辨认账面净资产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确认资本公积人民币 9,890,417.88 元。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21年

	2021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611,051.04	(16,650,012.28)	21,961,038.76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033.32)	41,192.92	(86,840.40)
	<u>38,483,017.72</u>	<u>(16,608,819.36)</u>	<u>21,874,198.36</u>

2020年

	2020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050,708.96	(7,439,657.92)	38,611,051.04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366.19)	5,332.87	(128,033.32)
	<u>45,917,342.77</u>	<u>(7,434,325.05)</u>	<u>38,483,017.72</u>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2021年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000,027.29)	9,250,006.82	(16,650,012.28)	(11,100,008.1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41,192.92</u>	-	<u>41,192.92</u>	-
	<u>(36,958,834.37)</u>	<u>9,250,006.82</u>	<u>(16,608,819.36)</u>	<u>(11,100,008.19)</u>

2020年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532,659.72)	4,133,164.93	(7,439,657.92)	(4,959,836.8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5,332.87</u>	-	<u>5,332.87</u>	-
	<u>(16,527,326.85)</u>	<u>4,133,164.93</u>	<u>(7,434,325.05)</u>	<u>(4,959,836.8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盈余公积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214,063,491.50</u>	<u>214,063,491.50</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计提达到注册资本的50%，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再继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 未分配利润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8,895,145,106.39	7,755,295,537.08
调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	(3,029,877.91)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895,145,106.39	7,752,265,659.1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6,427,752.22	1,401,892,593.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2）	342,501,586.40	256,876,189.80
其他	-	2,136,956.21
年末未分配利润	<u>9,889,071,272.21</u>	<u>8,895,145,106.39</u>

（1）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0.00元（2020年：人民币-3,029,877.91元）。

（2）根据2021年4月28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人民币8.00元，以公司总股本428,126,983股计算，共计人民币342,501,586.40元。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21 年		2020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647,803,370.00	60,117,131,141.65	59,129,559,267.80	52,474,778,734.75
其他业务	710,006,201.99	222,166,910.59	519,895,744.23	116,988,729.62
	<u>68,357,809,571.99</u>	<u>60,339,298,052.24</u>	<u>59,649,455,012.03</u>	<u>52,591,767,464.37</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68,263,151,536.38	59,575,293,446.98
租赁收入	94,658,035.61	74,161,565.05
	<u>68,357,809,571.99</u>	<u>59,649,455,012.03</u>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主要经营地区		
中国	<u>68,263,151,536.38</u>	<u>59,575,293,446.98</u>
主要业务类型		
医药批发	47,415,894,164.79	41,771,721,959.60
医药零售	20,546,784,164.42	17,626,007,757.96
其他	<u>300,473,207.17</u>	<u>177,563,729.42</u>
	<u>68,263,151,536.38</u>	<u>59,575,293,446.98</u>
主要产品类型		
药品	60,694,809,091.70	54,004,558,520.07
器械耗材	5,831,199,233.19	4,010,735,060.66
诊断试剂	994,724,313.55	947,638,322.63
仪器设备	441,945,690.77	434,797,814.20
其他	<u>300,473,207.17</u>	<u>177,563,729.42</u>
	<u>68,263,151,536.38</u>	<u>59,575,293,446.98</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营业收入及成本（续）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续）

	2021 年	2020 年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	67,962,678,329.21	59,397,729,717.5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服务收入	123,347,496.99	68,569,069.02
仓储物流	177,125,710.18	108,994,660.40
	<u>68,263,151,536.38</u>	<u>59,575,293,446.98</u>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销售商品	<u>368,600,357.14</u>	<u>302,650,567.97</u>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 （1）本集团于货物控制权转移后确认收入，并于交付后 30-210 天内收取货款；
- （2）本集团于提供服务的时间内确认收入，并于完成后 30-210 天内收取款项。

45. 税金及附加

	2021 年	2020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522,088.57	59,276,259.36
印花税	46,171,015.32	39,538,983.99
教育费附加	44,666,008.44	43,510,012.21
房产税	9,265,222.92	7,664,420.10
河道维护费和堤防费	4,588,775.31	1,949,549.82
土地使用税	1,653,652.98	1,174,966.86
车船税	186,063.72	194,779.35
其他	1,414,741.01	1,322,475.51
	<u>169,467,568.27</u>	<u>154,631,447.2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销售费用

	2021 年	2020 年
职工薪酬	2,455,601,404.16	2,043,118,426.77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952,094,987.01	835,697,733.77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租金	247,722,061.87	158,482,491.26
技术服务费	217,961,408.80	131,325,755.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330,721.55	115,379,262.15
固定资产折旧费	120,553,856.31	97,651,219.31
水电气费	89,553,600.70	78,849,800.64
办公费	83,255,087.05	66,308,505.21
仓储保管费	48,647,528.57	36,065,016.61
广告宣传费	44,119,240.26	49,558,552.69
无形资产摊销	38,160,273.97	27,930,125.84
物业管理费	37,012,324.99	31,062,038.32
业务招待费	33,588,865.45	33,444,574.42
修理费	20,378,201.18	20,602,212.23
市场开发费	14,481,534.88	21,647,420.16
会议费	9,568,265.21	16,225,584.87
差旅费	8,845,804.34	7,965,661.14
其他	189,987,798.79	171,819,714.37
	<u>4,752,862,965.09</u>	<u>3,943,134,095.75</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管理费用

	2021年	2020年
职工薪酬	747,801,690.81	699,697,917.02
办公费	33,742,241.05	35,056,907.24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租金	31,250,655.07	26,955,390.76
固定资产折旧费	30,152,734.89	30,748,526.91
无形资产摊销	24,861,994.05	22,075,334.76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1,678,755.56	23,903,526.11
技术服务费	18,400,911.07	30,879,626.54
业务招待费	17,777,998.29	15,641,332.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034,583.67	16,330,808.19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981,262.75	16,719,272.96
物业管理费	10,905,353.41	6,252,043.20
差旅费	9,403,623.64	8,372,052.69
车管费	8,235,227.55	8,036,500.07
水电气费	7,507,638.59	5,303,905.41
修理费	6,473,496.59	5,803,015.00
其他	46,427,434.18	56,402,656.12
	<u>1,045,635,601.17</u>	<u>1,008,178,815.78</u>

48. 财务费用

	2021年	2020年
利息支出	288,038,760.87	258,189,163.79
减：利息收入	74,297,769.23	136,455,990.10
现金折扣	41,885,182.05	41,965,157.97
汇兑（损失）/收益	(414,505.08)	52,538.86
其他	41,041,497.39	40,034,615.27
	<u>212,482,801.90</u>	<u>119,855,169.85</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其他收益

	2021年	2020年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72,750,642.95	56,187,061.03
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	26,776,183.34	12,478,277.50
增值税加计扣除	2,132,908.71	1,754,349.24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税收优惠	916,571.72	861,689.9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41,756.38	1,082,430.43
	<u>103,418,063.10</u>	<u>72,363,808.19</u>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与资产/收益 相关
2018年中央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资金	2,242,364.74	662,356.25	与资产相关
其他递延收益转入	1,177,259.66	1,019,634.01	与资产相关
医药供应链项目补贴	889,995.63	-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物流标准化试点项目	546,246.84	546,246.84	与资产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转向资金两化融合项目	434,938.08	449,040.48	与资产相关
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22,761,628.20	23,907,132.61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金	17,276,483.87	5,693,338.3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税收返还	9,474,220.65	6,362,566.77	与收益相关
企业储备药品补贴款	5,048,631.31	3,280,609.72	与收益相关
与新冠疫情相关补贴	2,500,298.40	4,860,421.11	与收益相关
企业经济奖励	2,083,310.00	4,103,804.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企业经济贡献奖	186,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7,829,265.57	5,001,910.94	与收益相关
	<u>72,750,642.95</u>	<u>56,187,061.03</u>	

50. 投资收益

	2021年	2020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3,397,116.38	354,345,705.65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599,555.61	4,109,881.90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2,787,875.89	640,538.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7,404,044.48)	(76,142,835.36)
其他	-	998,665.84
	<u>292,380,503.40</u>	<u>283,951,956.1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信用减值损失

	2021年	2020年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490,919.28	21,209,110.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46,533.80	3,286,689.7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79,520.32)	1,479,520.32
其他	232,467.00	-
	<u>42,790,399.76</u>	<u>25,975,320.08</u>

52. 资产减值损失

	2021年	2020年
商誉减值损失	162,690,000.00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4,000,000.00	-
存货跌价损失	5,575,725.41	5,079,297.7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92,584.44	17,799.31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46,556.66	82,188.73
	<u>242,904,866.51</u>	<u>5,179,285.75</u>

53. 资产处置收益

	2021年	2020年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181,949.81	6,094,970.49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3,422.96	696,992.01
	<u>4,245,372.77</u>	<u>6,791,962.50</u>

54. 营业外收入

	2021年	2020年	计入2021年非经常性损益
核销无需支付的款项	26,709,015.16	4,342,240.20	26,709,015.16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004,848.56	6,037,572.78	3,004,848.56
其他	6,650,857.64	7,281,107.60	6,650,857.64
	<u>36,364,721.36</u>	<u>17,660,920.58</u>	<u>36,364,721.36</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4. 营业外收入（续）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广西物流房屋拆迁补偿金	2,698,408.56	2,698,408.56	与资产相关
国大福建房屋拆迁补偿金	306,440.00	-	与资产相关
国大南京房屋拆迁补偿金	-	3,339,164.22	与资产相关
	<u>3,004,848.56</u>	<u>6,037,572.78</u>	

55. 营业外支出

	2021年	2020年	计入2021年 非经常性损益
捐赠支出	3,538,990.50	1,297,427.97	3,538,990.5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3,102,600.19	2,218,668.33	3,102,600.1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49,925.06	1,223,651.40	1,549,925.06
诉讼赔偿	552,948.50	16,510,153.06	552,948.50
其他	5,178,663.89	3,015,711.08	5,178,663.89
	<u>13,923,128.14</u>	<u>24,265,611.84</u>	<u>13,923,128.14</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6. 政府补助

本集团存在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直接冲减财务费用	25,498.62	2,385,907.71
直接冲减管理费用	99,796.31	59,398.58
直接冲减销售费用	20,154.10	36,507.26
	<u>145,449.03</u>	<u>2,481,813.55</u>

注：本集团 2020 年收到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财政局疫情防控重点企业优惠贷款贴息人民币 139,900.00 元，2021 年冲减财务费用人民币 25,498.62 元。2021 年度，本集团收到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的生育津贴人民币 119,950.41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将上述 2021 年收到的贷款贴息资金冲减财务费用，将生育津贴冲减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其余政府补助，参见附注五、37，附注五 49 以及附注五、5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库存商品成本	59,957,238,467.93	52,459,887,987.76
职工薪酬	3,305,915,608.14	2,768,505,064.02
折旧和摊销	1,430,961,137.34	1,194,018,733.06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租金	257,111,215.23	151,957,389.34
技术服务费	236,362,319.87	162,205,382.53
运输费	155,907,359.53	109,386,423.64
办公通讯网络费	116,997,328.10	101,365,412.45
水电气费	110,354,127.11	90,047,842.72
市场开发及业务宣传费用	58,600,775.14	71,205,972.85
业务招待费	51,366,863.74	49,085,907.22
仓储保管费	48,647,528.57	36,065,016.61
物业管理费	47,917,678.40	37,314,081.52
交通差旅费用	28,951,003.17	28,019,639.55
修理费	26,851,697.77	26,405,227.23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981,262.75	16,719,272.96
会议费	9,916,944.83	19,914,839.02
其他费用	280,715,300.88	220,976,183.42
	<u>66,137,796,618.50</u>	<u>57,543,080,375.9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所得税费用

	2021年	2020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1,339,714.83	444,118,362.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u>(64,129,060.16)</u>	<u>(8,178,312.39)</u>
	<u>447,210,654.67</u>	<u>435,940,050.06</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利润总额	1,974,852,849.54	2,157,236,448.78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493,713,212.39	539,309,112.20
某些子公司公司的优惠税率差异	(41,720,023.45)	(38,815,678.48)
非应纳税收入	(83,349,279.10)	(88,586,426.41)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0,430,086.00	17,821,245.15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66,102.46	5,902,131.10
使用以前年度未确认之税务亏损	(2,877,206.15)	(521,828.35)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u>6,147,762.52</u>	<u>831,494.85</u>
所得税费用	<u>447,210,654.67</u>	<u>435,940,050.06</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每股收益

	2021年 元/股	2020年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3.12	3.27
稀释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3.12	3.27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年度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等。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21年	2020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336,427,752.22	1,401,892,593.23
持续经营	1,336,427,752.22	1,401,892,593.23
用以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当期净利润	1,336,427,752.22	1,401,892,593.23
股份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28,126,983.00	428,126,983.00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3.12	3.2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年	2020年
租金收入	101,595,136.41	74,161,565.05
利息收入	74,261,140.08	136,427,967.70
收到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64,111,067.16	47,708,906.67
收到应急医疗物资储备金	24,257,455.32	784,665,445.45
其他	460,760,957.24	654,419,910.31
	<u>724,985,756.21</u>	<u>1,697,383,795.18</u>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年	2020年
租赁费	257,111,215.23	151,957,389.34
办公费	116,997,328.10	101,365,412.45
市场开发及业务宣传费用	58,600,775.14	71,205,972.85
业务招待费	51,366,863.74	49,085,907.22
银行手续费	37,788,467.52	37,676,127.97
差旅费	28,951,003.17	28,019,639.55
会议费	9,916,944.83	19,914,839.02
其他各项费用及往来款	1,274,530,541.48	1,211,786,095.67
	<u>1,835,263,139.21</u>	<u>1,671,011,384.07</u>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年	2020年
退回“三供一业”费用支出	54,984.60	1,992,616.05
资金池下拨（a）	-	22,000,000.00
其他	-	59,058.62
	<u>54,984.60</u>	<u>24,051,674.67</u>

（a）资金池下拨系子公司国大药房 2020 年度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浦东医药，2020 年度收回原归集至现金池的资金。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 年	2020 年
支付长期保证金	-	5,000,000.00
其他	1,305,765.00	2,197.26
	<u>1,305,765.00</u>	<u>5,002,197.26</u>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 年	2020 年
收到其他关联方借款	81,450,000.00	160,700,000.00
收到筹资性受限制货币资金	20,430,912.41	141,308,707.63
收到国控借款	-	56,000,000.00
其他	-	1,323,768.00
	<u>101,880,912.41</u>	<u>359,332,475.63</u>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 年	2020 年
支付租赁本金部分	1,092,614,329.84	886,017,712.27
支付应付银行保理款	65,887,298.53	272,967,183.06
归还其他关联方借款	65,700,000.00	362,303,318.18
浦东医药投资款	-	163,115,049.98
归还国药控股借款	-	114,000,000.00
支付收购少数股权款	-	67,520,417.11
其他	23,587,000.34	-
	<u>1,247,788,628.71</u>	<u>1,865,923,680.6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年	2020年
净利润	1,527,642,194.87	1,721,296,398.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5,695,266.27	31,154,605.83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69,118,033.73	139,721,479.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34,857,403.14	867,425,059.82
无形资产摊销	64,205,199.81	50,760,373.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2,780,500.66	136,111,820.01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695,447.71)	(5,568,311.10)
财务费用	228,462,843.64	211,028,322.66
投资收益	(292,380,503.40)	(283,951,956.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8,454,612.84)	(8,261,29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24,924,454.13)	(4,050,183.18)
存货的增加	(1,259,824,920.15)	(406,383,320.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120,781,530.56)	(2,989,963,280.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135,081,271.31	2,124,730,859.17
经营性受限银行存款的增加	(203,600,267.77)	(81,303,97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55,180,976.87</u>	<u>1,502,746,598.47</u>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 票背书转让	1,254,088,804.64	1,307,213,655.41
现金净变动：		
现金的年末余额	4,733,512,222.35	5,405,113,257.9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5,405,113,257.99</u>	<u>8,426,071,170.16</u>
现金减少	<u>(671,601,035.64)</u>	<u>(3,020,957,912.1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信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信息

	2021年	2020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96,268,139.12	2,839,268,100.00
其中：迪升连锁	238,000,000.00	-
惠民康维 32 家直营门店	30,000,000.00	-
南通普济 15 家直营门店	14,138,139.12	-
迪升药业	14,130,000.00	-
成大方圆	-	1,860,000,000.00
上海鼎群	-	934,240,000.00
辽宁先臻	-	45,000,000.00
国药一致（阳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江药业”）	-	18,100.00
北京金象国兴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象国兴”）	-	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8,668,139.12	2,824,445,549.00
其中：迪升连锁	71,400,000.00	-
惠民康维 32 家直营门店	30,000,000.00	-
南通普济 15 家直营门店	14,138,139.12	-
迪升药业	14,130,000.00	-
国大普洱	9,000,000.00	-
成大方圆	-	1,860,000,000.00
上海鼎群	-	920,603,553.00
辽宁先臻	-	43,813,896.00
阳江药业	-	18,100.00
金象国兴	-	10,000.00
减：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717,501.71	178,407,397.24
其中：迪升连锁	20,993,798.76	-
迪升药业	7,723,702.95	-
成大方圆	-	159,681,219.62
上海鼎群	-	18,639,019.00
阳江药业	-	77,158.62
金象国兴	-	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a）	109,950,637.41	2,646,038,151.76

（a）2020 年因收购阳江药业收到的现金净额为人民币 59,058.62 元，报表列示为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 年	2020 年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4,642,730.62	6,707,125.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 存款	4,728,869,491.73	5,398,406,132.09
	<u>4,733,512,222.35</u>	<u>5,405,113,257.99</u>
年末现金余额	<u>4,733,512,222.35</u>	<u>5,405,113,257.99</u>

6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货币资金	392,646,858.59	593,091,037.88	(1)
已背书的应收票据	31,886,681.19	4,095,283.92	(2)
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2,620,000.00	(3)
	<u>424,533,539.78</u>	<u>599,806,321.80</u>	

(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2,646,858.5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3,091,037.88 元）的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特储准备资金以及其他受限货币资金（附注五、1）。

(2)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886,681.19 元的应收票据（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95,283.92 元的应收票据）已背书但尚未到期（附注五、2）。

(3)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20,000.00 元）的应收款项融资已质押（附注五、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收购迪升药业和迪升连锁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大药房以现金人民币 252,130,000.00 元向西双版纳迪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收购迪升药业和迪升连锁各 70% 股权。其中迪升药业收购对价为人民币 14,130,000.00 元，迪升连锁收购对价为人民币 238,000,000.00 元。购买日确定为 2021 年 3 月 15 日。

迪升药业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如下：

	2021 年 3 月 15 日 公允价值	2021 年 3 月 15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723,702.95	7,723,702.95
应收账款	30,471,781.24	30,471,781.24
预付款项	2,318,717.10	2,318,717.10
其他应收款项	2,129,844.69	2,129,844.69
存货	19,829,957.32	19,829,957.32
其他流动资产	5,329,820.93	5,329,820.93
固定资产	1,335,373.90	1,335,373.90
长期待摊费用	724,925.12	724,92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947.59	31,947.59
应付账款	47,041,828.70	47,041,828.70
合同负债	123,430.92	123,430.92
应付职工薪酬	490,428.65	490,428.65
应交税费	195,148.36	195,148.36
其他应付款	1,546,264.21	1,546,264.21
净资产	<u>20,498,970.00</u>	<u>20,498,970.00</u>
减：少数股东权益	<u>6,149,691.00</u>	<u>6,149,691.00</u>
取得的净资产	<u>14,349,279.00</u>	<u>14,349,279.00</u>
超出合并成本计入当期损益的部分	<u>219,279.00</u>	
	<u>14,130,000.00</u>	(1)

(1) 该金额系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14,130,000.00 元。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1 收购迪升药业和迪升连锁（续）

迪升药业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1年3月15日至12月31日期间

营业收入	175,812,144.79
净利润	507,389.29
现金流量净额	3,030,379.85

迪升连锁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如下：

	2021年3月15日 公允价值	2021年3月15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0,993,798.76	20,993,798.76
应收账款	23,414,107.18	23,414,107.18
预付款项	91,212.94	91,212.94
其他应收款项	3,414,254.84	3,414,254.84
存货	45,829,051.06	45,829,051.06
其他流动资产	4,627,358.05	4,627,358.05
固定资产	2,000,261.19	2,000,261.19
无形资产	40,661,415.51	221,415.51
长期待摊费用	7,783,811.55	7,783,811.55
使用权资产	41,047,873.29	41,047,87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467.13	249,467.13
应付账款	13,321,430.50	13,321,430.50
合同负债	1,818,156.15	1,818,156.15
应付职工薪酬	5,316,750.15	5,316,750.15
应交税费	2,789,032.57	2,789,032.57
其他应付款	19,444,396.39	19,444,396.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482,505.32	15,482,505.32
租赁负债	12,291,775.00	12,291,77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66,000.00	-
净资产	113,582,565.42	79,208,565.4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1 收购迪升药业和迪升连锁（续）

	2021年3月15日 公允价值	2021年3月15日 账面价值
减：少数股东权益	<u>34,074,769.63</u>	<u>23,762,569.63</u>
取得的净资产	<u>79,507,795.79</u>	<u>55,445,995.79</u>
购买产生的商誉	<u>158,492,204.21</u>	
	<u>238,000,000.00</u>	(1)

(1) 该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238,000,000.00 元。其中，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支付人民币 71,400,000.00 元，剩余部分在 2021 年和 2022 年业绩承诺达成后分别支付人民币 95,200,000.00 元和人民币 71,400,000.00 元。2021 年业绩承诺已达成。

迪升连锁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1年3月15日至12月31日期间
营业收入	271,226,483.98
净利润	20,675,257.28
现金流量净额	53,456,185.1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2 收购南通普济15家直营门店经营权

本公司之子公司扬州大德生以现金人民币 14,138,139.12 元收购南通普济 15 家直营门店经营权。购买日确定为 2021 年 3 月 2 日。

南通普济 15 家直营门店经营权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如下：

	2021 年 3 月 2 日 公允价值	2021 年 3 月 2 日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788,300.00	788,300.00
存货	1,751,439.12	1,751,439.12
长期待摊费用	100,300.00	100,300.00
净资产	<u>2,640,039.12</u>	<u>2,640,039.12</u>
取得的净资产	<u>2,640,039.12</u>	<u>2,640,039.12</u>
购买产生的商誉	<u>11,498,100.00</u>	
	<u>14,138,139.12</u> (1)	

(1) 该金额系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14,138,139.12 元。

南通普济 15 家直营门店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1 年 3 月 2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营业收入	19,431,658.67
净利润	933,185.58
现金流量净额	872,371.0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3 收购惠民康维32家直营门店经营权

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民吕梁以现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收购惠民康维 32 家直营门店经营权，购买日确定为 2021 年 2 月 8 日。

惠民康维 32 家直营门店经营权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如下：

	2021 年 2 月 8 日 公允价值	2021 年 2 月 8 日 账面价值
存货	7,399,161.00	7,399,161.00
固定资产	<u>1,630,839.00</u>	<u>1,630,839.00</u>
净资产	<u>9,030,000.00</u>	<u>9,030,000.00</u>
取得的净资产	<u>9,030,000.00</u>	<u>9,030,000.00</u>
购买产生的商誉	<u>20,970,000.00</u>	
	<u>30,000,000.00</u>	(1)

(1) 该金额系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惠民康维 32 家直营门店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1 年 2 月 8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营业收入	35,389,032.00
净利润	1,452,541.00
现金流量净额	3,501,161.00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2. 新设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净资产	2021年 净利润
国大药房（菏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大菏泽”）（a）	8,060,915.85	(102,248.15)
贵港大药房（b）	1,001,468.44	1,468.44
湖南国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湖南医药”）（c）	-	-

(a) 于2021年9月10日，本集团和山东鲁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鲁众”）成立了国大菏泽，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00万元和人民币490.00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51%股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出资人民币416.32万元，山东鲁众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

(b) 于2021年10月25日，本集团出资设立贵港大药房，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出资。

(c)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出资设立湖南医药，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暂未出资。

3. 注销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不再成为 子公司的 原因
					直接	间接	
国大药房吉林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500.00	商业	-	100.00	工商注销
辽宁志成兴达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本溪	本溪	500.00	商业	-	100.00	工商注销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药控股深圳物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物流”)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500.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控药材”)	深圳	深圳	商业	1,500.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控健民”)	深圳	深圳	商业	2,000.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延风	深圳	深圳	商业	3,000.00	51.00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一致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一致器械”) (a)	深圳	深圳	商业	3,333.00	60.00	-	60.00	设立
国控广州	广州	广州	商业	355,325.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广州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2,0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控广医健康管理(湛江)有限公司	湛江	湛江	商业	50.00	-	60.00	60.00	设立
国药控股广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588.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控股广州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2,0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控股河源有限公司	河源	河源	商业	1,34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佛山医用耗材供应链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商业	800.00	-	70.00	70.00	设立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1,00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梅州	梅州	梅州	商业	4,8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惠州	惠州	惠州	商业	3,8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肇庆	肇庆	肇庆	商业	4,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江门	江门	江门	商业	6,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韶关	韶关	韶关	商业	36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商业	3,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药控股汕头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商业	2,1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9,6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惠信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5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商业	4,1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广东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3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控粤兴”)	广州	广州	商业	23,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东莞	东莞	东莞	商业	7,3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湛江	湛江	湛江	商业	13,1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南海	佛山	佛山	商业	7,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商业	4,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商业	4,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新特药(b)	广州	广州	商业	5,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方医贸	广州	广州	商业	3,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珠海	珠海	珠海	商业	3,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茂名	茂名	茂名	商业	6,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药业	广州	广州	商业	20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阳江药业	阳江	阳江	商业	1,00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控广西	南宁	南宁	商业	52,141.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物流	南宁	南宁	服务业	71,007.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玉林	玉林	玉林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梧州	梧州	梧州	商业	1,000.00	-	99.90	99.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控百色	百色	百色	商业	3,5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桂林	桂林	桂林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贵港	贵港	贵港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北海	北海	北海	商业	1,5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药控股医疗供应链服务（广西）有限公司（c）	南宁	南宁	商业	2,000.00	-	30.60	60.00	设立
百医大药房	南宁	南宁	商业	2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控贺州	贺州	贺州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钦州	钦州	钦州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控河池	河池	河池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柳州	柳州	柳州	商业	2,053.06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港大药房（d）	贵港	贵港	商业	1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大药房	上海	上海	商业	168,333.00	60.00	-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连锁	上海	上海	商业	3,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东盛	上海	上海	商业	5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东信	上海	上海	商业	3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上虹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国东	上海	上海	医诊所	2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永盛	上海	上海	商业	80.00	-	55.00	55.00	设立
上海国大皓海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80.00	-	51.00	51.00	设立
上海瑞景	上海	上海	商业	80.00	-	55.00	55.00	设立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扬州大德生	扬州	扬州	商业	4,400.00	-	93.68	93.6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业	1,000.00	-	80.00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浙江	杭州	杭州	商业	1,5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东山	杭州	杭州	商业	5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5,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广州	广州	广州	商业	2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深圳）连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1,08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台山	台山	台山	商业	990.00	-	70.00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致药房（河源）有限公司	河源	河源	商业	500.00	-	70.00	70.00	设立
国大广西	柳州	柳州	商业	2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咨询	南宁	南宁	商业	3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大宁夏	银川	银川	商业	7,000.00	-	70.00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新特药业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商业	612.24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沈阳	沈阳	沈阳	商业	5,0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鞍山连锁有限公司	鞍山	鞍山	商业	6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永兴堂连锁（朝 阳）有限公司	朝阳	朝阳	商业	3,8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大药房（朝阳）仁爱药房有限公司	朝阳	朝阳	商业	50.00	-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辽宁健康	沈阳	沈阳	商业	5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辽宁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辽宁葫芦岛（e）	葫芦岛	葫芦岛	商业	1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大南京	南京	南京	商业	800.00	-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山东	临沂	临沂	商业	2,900.00	-	55.00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大日照	日照	日照	商业	15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大菏泽 (f)	菏泽	菏泽	商业	1,000.00	-	51.00	51.00	设立
安徽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商业	1,000.00	-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泉州	泉州	泉州	商业	2,0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湖南	衡阳	衡阳	商业	2,0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医药 (g)	衡阳	衡阳	商业	28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山西万民	太原	太原	商业	2,000.00	-	85.00	8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治万民	长治	长治	商业	32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同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商业	5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民连锁	太原	太原	医疗服务	12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孝义万民	孝义	孝义	商业	622.22	-	70.00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晋中市榆次区国大万民诊所有限公司	晋中	晋中	商业	1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民吕梁 (h)	吕梁	吕梁	商业	3,2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大溧阳	溧阳	溧阳	商业	2,500.00	-	80.00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河南	平顶山	平顶山	商业	1,500.00	-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内蒙古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商业	5,000.00	-	96.70	96.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呼伦贝尔	呼伦贝尔	呼伦贝尔	商业	1,0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商业	500.00	-	60.00	60.00	设立
国大满洲里	满洲里	满洲里	商业	5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大巴彦淖尔	巴彦淖尔	巴彦淖尔	商业	2,000.00	-	80.00	80.00	设立
内蒙古医药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河北乐仁堂	石家庄	石家庄	商业	3,500.00	-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药有 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商业	2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江门 (i)	江门	江门	商业	2,400.00	-	65.00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控国大健丰（江门）医药连锁有限公司（j）	江门	江门	商业	1,251.97	-	51.00	51.00	设立
山西益源	太原	太原	商业	1,000.00	-	80.00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太原同心利（k）	太原	太原	商业	56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复美药业	上海	上海	商业	6,655.00	-	97.00	97.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复美大药房	上海	上海	商业	5,000.00	-	99.76	99.7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御泰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复美徐惠	上海	上海	商业	25.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金象	北京	北京	商业	4,222.22	-	53.13	53.1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河市丽洋金象大药房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商业	1.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象国兴	北京	北京	商业	5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郑州连锁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商业	2,000.00	-	60.00	60.00	设立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商业	1,5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大福建	厦门	厦门	商业	3,75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普洱	普洱	普洱	商业	500.00	-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鼎群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79,05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商业	2,155.67	-	85.00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大益和大药房吉林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商业	5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东隆	长春	长春	商业	5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榆树市鼎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商业	500.00	-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延吉祥和	延吉	延吉	商业	1,000.00	-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浦东医药 (l)	上海	上海	商业	2,000.00	-	75.00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 司 (m)	上海	上海	商业	1,292.6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浦东养和堂	上海	上海	商业	5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大方圆	沈阳	沈阳	商业	23,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成大方圆	青岛	青岛	商业	5,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成大连锁	沈阳	沈阳	商业	8,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大方圆（辽宁）新药特药连锁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商业	5,000.00	-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成大方圆职业技术培训学校	沈阳	沈阳	服务业	2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成大医药	沈阳	沈阳	商业	5,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正达	大连	大连	商业	5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成大方圆	秦皇岛	秦皇岛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服务业	1,5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成大方圆物流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服务业	2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省成大方圆医药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商业	1,000.00	-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商业	500.00	-	99.00	9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成大方圆医药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商业	40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商业	200.00	-	99.00	9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迪升药业（n）	西双版纳	西双版纳	商业	2,00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迪升连锁（o）	西双版纳	西双版纳	商业	6,90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 (a) 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国药一致医药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更名为国药一致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 (b) 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更名为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 (c) 于 2018 年 1 月 4 日，本集团与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润医疗”）以及广西德亿源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国药控股医疗供应链服务（广西）有限公司，分别出资人民币 612.00 万元、人民币 588.00 万元以及人民币 800.00 万元。国润医疗将其持有该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本公司行使，本公司持有国控医疗供应链（广西）表决权比例为 60%。
- (d) 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本集团出资设立贵港大药房，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出资。
- (e) 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本集团出资设立辽宁葫芦岛，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
- (f) 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本集团和山东鲁众成立了国大菏泽，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0.00 万元和人民币 490.0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51% 股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出资人民币 416.32 万元，山东鲁众出资人民币 400.00 万元。
- (g)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出资设立湖南医药，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暂未出资。
- (h) 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本集团和文水维康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了惠民吕梁，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32.00 万元和人民币 1,568.0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51% 股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出资。
- (i) 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更名为国控国大（江门）医药有限公司。
- (j) 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本集团和江门市新会区健丰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了国控国大健丰（江门）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8.51 万元和人民币 613.47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51% 股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出资。
- (k) 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太原同心利已完成工商注销，注销公告期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2022 年 1 月 13 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 (l) 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浦东医药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1,389.55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变更后本集团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出资。
- (m) 于 2021 年 8 月 2 日，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682.15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292.60 万元，变更后本集团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292.6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出资。
- (n) 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1,413.00 万元向西双版纳迪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收购迪升药业 70% 股权，对迪升药业达到控股，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该收购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完成，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 (o) 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23,800.00 万元向西双版纳迪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收购迪升连锁 70% 股权，对迪升连锁达到控股，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该收购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完成，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如下：

2021年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支 付股利	年末累计 少数股东权益
国大药房	40.00%	26,093,167.04	-	1,963,914,199.87

2020年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支 付股利	年末累计 少数股东权益
国大药房	40.00%	136,490,577.03	-	1,948,921,041.02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国大药房	
	2021年	2020年
流动资产	9,093,088,349.46	8,886,545,970.79
非流动资产	6,890,746,889.09	6,570,327,751.04
资产合计	15,983,835,238.55	15,456,873,721.83
流动负债	8,912,034,922.32	8,541,421,518.15
非流动负债	1,389,487,840.12	1,375,989,559.14
负债合计	10,301,522,762.44	9,917,411,077.29
营业收入	22,477,630,028.55	19,437,660,100.65
净利润	184,049,100.87	476,588,088.95
综合收益总额	156,299,080.40	464,188,59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844,216.57	2,002,315,496.43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万乐药业	深圳	深圳	医药制造	35.19	-	权益法
致君苏州	苏州	苏州	医药制造	33.00	-	权益法
国药致君	深圳	深圳	医药制造	49.00	-	权益法
致君医贸	深圳	深圳	商业	49.00	-	权益法
致君坪山	深圳	深圳	医药制造	49.00	-	权益法
国药现代（a）	上海	上海	医药制造	16.28	-	权益法
上海北翼	上海	上海	商业	-	26.00	权益法
上海利意	上海	上海	商业	-	35.00	权益法
广东洁诺	广州	广州	商业	-	29.00	权益法
东源一致	河源	河源	商业	-	45.00	权益法
上海仁北	上海	上海	商业	-	30.00	权益法
广东建惠（b）	湛江	湛江	商业	-	10.00	权益法
嘉隆海南（c）	澄迈	澄迈	商业	-	25.00	权益法

- (a) 国药现代设立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共九名成员，其中本集团委派一名董事。董事会决议的表决为一人一票，占其表决权比例为11.11%，除部分特别事项外，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通过该董事参与国药现代经营决策的制定，达到对国药现代施加重大影响的目的。
- (b) 根据广东建惠公司章程，其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为20.00%。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除部分特别事项外，其他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因此，本集团对广东建惠具有重大影响。
- (c) 于2021年8月9日，本集团与海南羽善昌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嘉隆海南，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25.00%和75.00%，根据公司章程，嘉隆海南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占表决权33.33%。董事会决议表决权为一人一票，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因此，本集团对嘉隆海南具有重大影响，嘉隆海南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国药现代、万乐药业及国药致君从事医药生产及销售，采用权益法核算。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国药现代的财务信息：

	2021年	2020年
流动资产	10,886,446,261.52	10,162,475,190.65
非流动资产	8,183,515,130.93	8,087,979,595.07
资产合计	<u>19,069,961,392.45</u>	<u>18,250,454,785.72</u>
流动负债	6,842,570,937.46	6,194,362,158.11
非流动负债	1,857,531,965.46	2,236,726,740.99
负债合计	<u>8,700,102,902.92</u>	<u>8,431,088,899.10</u>
少数股东权益	1,777,094,904.67	1,688,157,191.81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u>8,592,763,584.86</u>	<u>8,131,208,694.81</u>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u>1,398,901,911.62</u>	<u>1,323,760,775.52</u>
投资的账面价值	<u>1,398,901,911.62</u>	<u>1,323,760,775.52</u>
营业收入	13,944,948,270.25	12,556,281,595.67
所得税费用	97,062,929.19	141,079,935.05
净利润	821,145,853.02	900,046,866.22
综合收益总额	821,398,880.77	900,079,623.42
收到的股利	<u>16,714,220.20</u>	<u>16,714,220.2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万乐药业的财务信息：

	2021年	2020年
流动资产	1,084,994,896.84	1,076,146,345.00
非流动资产	<u>161,776,731.97</u>	<u>124,495,504.04</u>
资产合计	<u>1,246,771,628.81</u>	<u>1,200,641,849.04</u>
流动负债	264,584,338.32	275,509,215.17
非流动负债	<u>14,610,760.83</u>	<u>8,120,000.00</u>
负债合计	<u>279,195,099.15</u>	<u>283,629,215.17</u>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u>967,576,529.66</u>	<u>917,012,633.87</u>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u>340,490,180.80</u>	<u>322,696,745.87</u>
投资的账面价值	<u><u>340,490,180.80</u></u>	<u><u>322,696,745.87</u></u>
营业收入	980,321,533.72	1,044,631,857.57
所得税费用	43,975,748.31	44,375,861.78
净利润	250,563,895.80	260,214,204.60
综合收益总额	250,563,895.80	260,214,204.60
收到的股利	<u>70,380,000.00</u>	<u>63,342,000.0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国药致君的财务信息：

	2021年	2020年
流动资产	1,435,210,018.93	1,176,812,039.37
非流动资产	<u>261,609,950.81</u>	<u>238,613,242.87</u>
资产合计	<u>1,696,819,969.74</u>	<u>1,415,425,282.24</u>
流动负债	671,896,297.56	541,117,019.88
非流动负债	<u>11,570,731.00</u>	<u>5,822,904.95</u>
负债合计	<u>683,467,028.56</u>	<u>546,939,924.83</u>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u>1,013,352,941.18</u>	<u>868,485,357.41</u>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u>496,542,941.16</u>	<u>425,557,825.11</u>
投资的账面价值	<u>496,542,941.16</u>	<u>425,557,825.11</u>
营业收入	1,540,518,885.53	1,364,530,022.63
所得税费用	33,788,074.25	20,277,618.43
净利润	224,660,769.57	159,586,371.60
综合收益总额	224,660,769.57	159,586,371.60
收到的股利	<u>39,098,661.04</u>	<u>53,218,071.65</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1 年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5,126,159,080.94	-	-	5,126,159,080.94
应收票据	-	680,196,380.57	-	-	680,196,380.57
应收账款	-	15,964,603,345.91	-	-	15,964,603,345.91
应收款项融资	-	-	1,027,226,940.21	-	1,027,226,940.21
其他应收款	-	718,089,129.10	-	-	718,089,129.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5,974,908.51	-	-	-	135,974,908.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62,488,312.99	62,488,312.99
	<u>135,974,908.51</u>	<u>22,489,047,936.52</u>	<u>1,027,226,940.21</u>	<u>62,488,312.99</u>	<u>23,714,738,098.23</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21 年（续）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930,467,146.38
应付票据	7,660,216,823.68
应付账款	9,057,718,968.14
其他应付款	1,714,746,986.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8,328,648.14
租赁负债	1,375,427,877.28
长期借款	71,637,173.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71,400,000.00
	<hr/>
	22,729,943,623.97
	<hr/>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20 年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准则要求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准则要求	指定	合计
货币资金	-	5,998,204,295.87	-	-	5,998,204,295.87
应收票据	-	622,115,477.04	-	-	622,115,477.04
应收账款	-	13,799,971,014.22	-	-	13,799,971,014.22
应收款项融资	-	-	1,404,987,700.38	-	1,404,987,700.38
其他应收款	-	535,228,747.69	-	-	535,228,747.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0,972,350.24	-	-	-	120,972,350.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99,488,340.28	99,488,340.28
	<u>120,972,350.24</u>	<u>20,955,519,534.82</u>	<u>1,404,987,700.38</u>	<u>99,488,340.28</u>	<u>22,580,967,925.72</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20 年（续）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12,187,020.12
应付票据	7,520,165,274.69
应付账款	7,697,451,142.50
其他应付款	1,599,166,88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8,732,059.89
租赁负债	1,303,054,163.90
长期借款	31,637,173.89
	<hr/>
	20,512,393,716.13
	<hr/> <hr/>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95,283.92 元）；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886,681.1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贴现给银行的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转移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 31,886,681.1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95,283.92 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22,202,123.45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83,369,787.75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贴现给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84,152,993.8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0,472,883.05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12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21 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于 2021 年度，本集团并未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任何损益。本年度内及以前年度也并未确认与继续涉入有关的任何损益。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以及应付账款。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公司管理层领导的工作组按照国资委、国药集团以及国药控股的风险管理政策实施开展，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因此在本集团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3）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账龄表为基础的减值矩阵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2）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3）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947,231,588.48	-	-	-	1,947,231,588.48
长期借款	-	34,379,752.78	40,881,388.89	-	75,261,141.67
应付票据	7,660,216,823.68	-	-	-	7,660,216,823.68
应付账款	9,057,718,968.14	-	-	-	9,057,718,968.14
其他应付款	1,714,746,986.46	-	-	-	1,714,746,986.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4,474,954.40	-	-	-	984,474,954.40
租赁负债	-	671,938,054.49	727,760,496.55	19,832,053.23	1,419,530,604.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71,400,000.00	-	-	71,400,000.00
	<u>21,364,389,321.16</u>	<u>777,717,807.27</u>	<u>768,641,885.44</u>	<u>19,832,053.23</u>	<u>22,930,581,067.1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630,237,831.47	-	-	-	1,630,237,831.47
长期借款	-	1,216,600.00	32,313,062.78	-	33,529,662.78
应付票据	7,520,165,274.69	-	-	-	7,520,165,274.69
应付账款	7,697,451,142.50	-	-	-	7,697,451,142.50
其他应付款	1,599,166,881.14	-	-	-	1,599,166,88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6,553,230.12	-	-	-	866,553,230.12
租赁负债	-	607,074,838.58	682,420,061.05	62,444,333.58	1,351,939,233.21
	<u>19,313,574,359.92</u>	<u>608,291,438.58</u>	<u>714,733,123.83</u>	<u>62,444,333.58</u>	<u>20,699,043,255.91</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合同，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118,5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97,072.60 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和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71,6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600,000.00 元）。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及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资产负债率	<u>57.88%</u>	<u>57.35%</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1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1,027,226,940.21	-	1,027,226,940.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62,488,312.99	-	62,488,312.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35,974,908.51	135,974,908.51
	-	1,089,715,253.20	135,974,908.51	1,225,690,161.71

2020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1,404,987,700.38	-	1,404,987,700.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99,488,340.28	-	99,488,340.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20,972,350.24	120,972,350.24
	-	1,504,476,040.66	120,972,350.24	1,625,448,390.90

2.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21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	71,637,173.89	-	71,637,173.8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续）

2020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	重要不可观察	
	(第一层次)	输入值 (第二层次)	输入值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	31,637,173.89	-	31,637,173.89

3. 公允价值估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租赁负债以及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比较：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71,637,173.89	31,637,173.89	71,637,173.89	31,637,173.89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短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由会计机构负责人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会计机构负责人直接向财务总监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财务总监审核批准。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短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21年12月31日，针对长短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近期股权交易对价或市场可比公司模型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4. 不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本集团认购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港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共青城祺信的基金份额。对该投资的公允价值的确定，参考已执行了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港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共青城祺信于2021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根据本集团所享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计算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为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对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不敏感。

5. 公允价值层次转换

于2021年和2020年，本集团之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无公允价值层级之间的转变。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股本 (万元)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国药控股	上海	实业投资控股，医药企业管理、 资产重组及药品经销等	312,065.62	56.06%	56.06%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国药集团。

2. 子公司

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

3.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华颐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四川江油中坝附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上海捷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北京市华生医药生物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上海上生生物制品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武汉中联四药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北京赛诺强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佛山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一心长春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武汉中生毓晋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冯了性国医馆（佛山南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福建天江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重庆天江一方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云南天江一方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冯了性大药房（佛山）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佛山城南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广西一方天江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湖北国药中联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太极集团四川南充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太极集团重庆中药二厂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太极集团甘肃天水羲皇阿胶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太极集团浙江东方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太极集团四川绵阳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太极集团四川天诚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山西瑞福莱药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长春长生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管理咨询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化玻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器械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配送中心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内蒙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通辽内蒙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滨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智惠民生（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新药大药房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新特药大药房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葫芦岛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鞍山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辽宁医疗器械配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陕西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陕西医疗耗材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十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控股（湖北）汉口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武汉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昱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宏源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武汉鸿盛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经济区大药房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临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晋中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明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郴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常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衡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健坤（北京）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圣心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大药房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焦作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商丘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芜湖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日照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临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潍坊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普洱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红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楚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昆明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玉溪国药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昆明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云南国药控股东昌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关爱元康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关爱济坤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漳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宁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福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新余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抚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顺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铜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黔西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贵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包头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赤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鄂尔多斯市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内蒙古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独山子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参茸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新特伊犁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吉林市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专业药房松原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中西药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扬州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泰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镇江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扬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连云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文德医药南京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中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廊坊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健康关爱石家庄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保定弘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怀德居（厦门）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菱商医院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重庆泰民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关怀直达重庆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广安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虹润医药商务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药房（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润医疗	同一控股股东
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集团湖南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贵州黔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贵州（遵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大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天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河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中国医疗器械山东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中科器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深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珠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江门）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佛山）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惠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东医疗器械供应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先进（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山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联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南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海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广西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大九洲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润禾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徽省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徽省滁州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徽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昌兴专业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新特石河子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贵州医疗产业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广东）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徽华宁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慧鑫清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长沙高新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中健医疗器械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辽宁自贸试验区国药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廊坊医药药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廊坊）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国际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贵州意通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专业药房（东方）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邢台药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邯郸国药乐仁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康福（滕州）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鑫焱（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临汾宁乐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河津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国大圣心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百色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晟视（广东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唐山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沧州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保定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专业药房连锁（海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本溪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国大国爱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鞍山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东洁诺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创科源哲医疗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创科医疗技术（广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上海国大凌云药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健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集团安徽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共青城祺信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合伙企业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万乐药业之子公司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西藏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苏州莱士输血器材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谦达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大连雅立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佛山复星禅诚医院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佛山市禅医行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深圳谦达医疗美容门诊部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深圳恒生医院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锦州奥鸿医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西二叶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供销集团顾客堂医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吉斯凯（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湖南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山东斯凯威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佛山禅韵医疗门诊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成都力思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吉斯美(武汉)制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复星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深圳信生药业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台山市群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深圳市九风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沈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黄立金	子公司少数股东
张珍方	子公司少数股东
平顶山市普生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乐仁堂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广东济源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百众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北京华方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古海群	子公司少数股东
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吉林省益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张海燕	子公司少数股东
沈阳市盛迪欧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熊新元	子公司少数股东
杜龙峰	子公司少数股东
李惠春	子公司少数股东
江门市新会区健丰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西双版纳迪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王奕璇	子公司少数股东
张秀荣	子公司少数股东
韶关市武江区沐阳药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所拥有的公司
台山市香然会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所拥有的公司
南京源广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所拥有的公司
东南（泉州）生物科技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所拥有的公司
广东康民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家庭成员所拥有的公司
张贵棠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家庭成员
吉林省荣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董监高担任关键管理人员的公司
深圳市贝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董监高之家庭成员控股的公司
中山市康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董监高之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吉林省天和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顾金华	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
李芳	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
张凯	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
张秀荣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实际控制人
王奕璇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主要投资者
王扬	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家庭成员
张野川	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交易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广州市天仁药业有限公司	家庭成员
纳通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家 庭成员所拥有的公司
赵潇潇	纳通之子公司
郑静	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之家庭成员
	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之家庭成员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05,193.32	116,475.39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5,120.40	69,306.11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57,486.89	56,979.32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47,262.61	36,319.31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43,940.83	24,967.28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39,620.68	34,396.29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29,213.63	17,009.44
国药控股	25,198.88	24,867.54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6,339.68	21,735.03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15,635.10	13,607.70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3,396.92	9,978.06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10,118.95	8,083.31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9,624.90	7,148.02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8,637.86	7,990.70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8,222.59	5,565.85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7,526.46	5,572.89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6,970.39	563.37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6,581.43	2,766.59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5,973.14	5,173.14
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	5,505.03	-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5,409.05	801.63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5,260.50	3,266.37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5,206.42	4,861.79
万乐药业	5,091.78	3,656.32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979.43	-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4,861.60	4,357.63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4,750.67	2,026.98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4,153.97	4,649.57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参茸药业有限公司	3,693.96	635.08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3,645.38	3,576.92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3,552.91	1,680.74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3,442.91	1,422.37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3,386.54	1,576.65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3,112.83	4,903.26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3,109.94	2,903.20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2,969.26	-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2,798.51	1,567.48
国药致君	2,759.11	2,509.83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726.10	1,716.39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643.62	1,951.36
西藏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643.35	2,996.61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2,597.80	1,346.72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42.02	2,223.69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28.70	2,100.06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2,324.33	2,873.45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中药有限公司	2,299.66	2,058.27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2,282.14	2,179.64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2,279.99	1,697.94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2,218.79	1,838.47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989.11	-
国药控股鞍山有限公司	1,957.34	402.69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1,917.95	585.58
致君坪山	1,916.81	2,577.30
云南国药控股东昌医药有限公司	1,861.51	360.27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1,811.15	1,036.58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1,714.96	898.18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1,712.02	1,984.45
江西二叶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582.98	1,291.91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406.71	387.09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1,368.69	190.04
国药集团山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21.59	1,034.85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218.05	1,571.15
国药控股山西大九洲医药有限公司	1,053.63	908.37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1,035.69	1,680.69
国药健坤（北京）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5.57	567.27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995.32	616.52
上海上生生物制品经营有限公司	927.82	445.47
国药控股山西中健医疗器械连锁有限公司	911.34	1,332.95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905.89	596.3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北京市华生医药生物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20.79	734.88
上海国际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788.50	802.81
国药集团先进（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57.33	856.06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628.69	1,062.30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17.82	492.08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616.53	302.77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577.92	414.76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573.19	302.56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564.68	589.61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527.17	476.53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527.01	6,392.07
国药控股怀德居（厦门）大药房有限公司	504.47	628.78
国药控股临汾宁乐药业有限公司	469.86	120.37
太极集团浙江东方制药有限公司	459.60	-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441.39	540.12
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27.01	356.83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424.43	325.33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420.55	336.98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417.96	358.00
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393.93	709.11
国药控股创科医疗技术（广西）有限公司	374.18	79.65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373.83	-0.06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351.72	65.08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340.47	282.55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336.71	383.55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315.70	39.87
国药控股本溪有限公司	301.41	-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295.10	533.64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94.42	5,518.30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286.72	570.69
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86.70	272.34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275.37	96.63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270.43	122.61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0.69	201.52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251.57	298.37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227.73	-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226.31	473.14
云南天江一方药业有限公司	225.09	69.17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22.11	139.55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21.53	269.68
华颐药业有限公司	214.81	78.20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204.43	164.00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00.75	328.28
国药集团山西瑞福莱药业有限公司	197.04	-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96.22	435.68
国药控股安徽华宁医药有限公司	191.32	251.08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87.49	137.27
广东康民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83.84	-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182.31	469.79
国药控股智慧民生（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178.76	580.83
吉斯凯（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176.44	657.03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176.00	114.10
国药控股扬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6.34	185.51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154.85	132.54
国药慧鑫清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4.52	246.52
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	133.54	97.93
国药控股新特石河子药业有限公司	129.35	79.39
武汉中生毓晋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28.33	-
锦州奥鸿医药有限公司	125.87	795.28
国药控股内蒙古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2.47	-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107.81	279.53
国药控股泰州有限公司	104.93	5.56
复星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4.69	-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103.59	108.17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97.34	143.83
深圳市贝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5.29	-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94.50	58.04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90.57	11.86
国药控股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89.64	92.15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85.57	58.10
太极集团甘肃天水羲皇阿胶有限公司	81.17	-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78.87	81.9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78.51	77.62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72.20	44.11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70.12	-
太极集团重庆中药二厂有限公司	68.34	-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67.08	101.91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65.31	27.21
国药控股普洱有限公司	64.21	71.28
国药控股赤峰有限公司	60.20	39.74
国药控股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9.26	57.35
国药控股山西明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52.64	6.60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51.36	128.40
四川江油中坝附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79	-
吉斯美(武汉)制药有限公司	35.99	-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34.40	-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32.69	202.34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31.14	1.70
北京赛诺强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31.06	593.03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27.23	244.99
国药控股湖北昱康有限公司	26.07	-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5.39	14.46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25.32	5.17
国药集团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4.79	-
国药控股鑫烨（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23.29	8.48
广州市天仁药业有限公司	19.64	-
国药控股湖南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19.60	23.20
国药控股新特伊犁药业有限公司	19.37	-
太极集团四川绵阳制药有限公司	18.82	-
国药控股长沙高新医药有限公司	16.66	5.63
湖南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3.12	-
重庆天江一方药业有限公司	11.01	-
国药控股常德有限公司	10.92	25.05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10.16	17.32
国润医疗	9.25	4.91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7.98	2.82
国药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7.07	63.46
国药控股扬州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6.79	19.11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6.40	-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12	-
山东斯凯威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6.10	-
国药控股昆明有限公司	5.84	-
太极集团四川南充制药有限公司	5.56	-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61	91.42
国药一心长春医药有限公司	4.21	-
国药现代	3.62	2,092.34
国药控股鄂尔多斯市有限公司	3.50	-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3.29	-
国药控股菱商医院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2.65	5.30
国药器械（惠州）有限公司	2.03	0.08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1.92	6.65
国药集团武汉中联四药药业有限公司	1.78	28.30
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63	1.28
国药控股临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8	63.38
国药控股文德医药南京有限公司	0.90	2.26
国药控股康福（滕州）医药有限公司	0.75	-
国药器械（广东）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0.66	13.33
国药控股辽宁医疗器械配送有限公司	0.44	-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0.40	-
国药控股漳州有限公司	0.28	7.97
苏州莱士输血器材有限公司	0.20	-
中山市康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02	-
纳通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0.01	-
国药集团深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468.95
上海捷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442.48
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	374.92
国药集团中科器深圳有限公司	-	371.98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	310.62
国药器械（海南）有限公司	-	210.97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163.72
国药控股武汉鸿盛医药有限公司	-	141.59
国药集团联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132.80
国药（大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96.20
国药控股创科源哲医疗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	67.26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集团河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60.74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	60.50
普洱沁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53.81
国药控股山西晋中有限公司	-	47.94
国药集团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32.72
国药控股日照有限公司	-	30.08
辽宁自贸试验区国药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	26.02
成都力思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48
福建天江药业有限公司	-	18.01
国药控股包头有限公司	-	16.08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	10.87
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	9.36
国药控股山西润禾医药有限公司	-	9.32
国药控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9.29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	8.58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	7.16
国药控股衡阳有限公司	-	2.53
国药器械（佛山）有限公司	-	1.63
中国医疗器械山东有限公司	-	1.44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	1.13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	0.48
国药控股十堰有限公司	-	0.21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	0.20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	0.02
国药控股连云港有限公司	-	(1.46)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	(19.18)
	<u>687,768.64</u>	<u>592,449.98</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	24,407.66	24,734.75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14,506.37	10,915.86
上海北翼	10,690.60	12,490.44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10,414.17	12,961.48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6,188.55	4,950.04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4,163.99	3,268.53
邯郸国药乐仁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831.87	319.70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3,502.16	3,168.71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3,193.71	3,055.11
深圳恒生医院	2,896.32	2,413.30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798.31	2,424.69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2,602.21	1,462.22
佛山复星禅诚医院有限公司	2,533.17	1,716.46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2,316.89	1,974.34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1,702.12	1,234.14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672.26	2,084.80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1,447.50	443.29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1,351.27	1,551.25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1,333.94	522.51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263.66	593.43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187.63	1,281.24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58.95	1,181.02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1,122.97	2,444.36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076.97	752.39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1,056.65	1,081.34
广州市天仁药业有限公司	1,051.64	-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1,033.34	608.95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880.82	711.82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840.96	318.05
佛山市禅医行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821.85	893.27
国药乐仁堂（廊坊）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729.45	185.55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728.50	652.08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642.79	424.06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90.47	959.21
国药乐仁堂保定贸易有限公司	586.09	174.0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584.88	267.75
国药乐仁堂邢台药品有限责任公司	580.79	1,792.10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580.03	345.76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560.22	548.23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539.69	212.30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506.24	303.64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504.86	391.44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422.59	135.52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409.26	412.03
国药乐仁堂保定弘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407.67	508.53
国药控股贵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3.97	154.82
上海利意	395.47	270.43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362.28	402.75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349.03	210.24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339.19	764.13
国药控股鞍山有限公司	323.09	71.89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314.68	312.32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263.18	119.50
国药致君	234.69	273.28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218.27	147.13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207.96	242.76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200.53	180.87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186.71	57.25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179.10	281.24
广东洁诺	178.78	0.27
上海国大凌云药房有限公司	170.28	255.97
国药控股（湖北）汉口大药房有限公司	169.51	-
上海国大圣心大药房有限公司	159.38	-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158.44	5,874.55
国药控股安徽省医药有限公司	149.60	238.28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142.49	108.70
国药控股重庆泰民医药有限公司	142.06	50.63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141.59	155.16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141.00	108.03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铜仁有限公司	130.37	59.06
国药集团贵州（遵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2.90	124.54
国药集团（天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1.61	-
国药集团广东医疗器械供应链有限公司	111.58	19.64
国药控股本溪有限公司	104.64	-
国药控股商丘有限公司	103.96	112.63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102.49	148.99
国药控股芜湖有限公司	94.57	101.92
上海国大国爱大药房有限公司	90.79	-
国药器械百色有限公司	86.38	29.59
国药控股安顺有限公司	81.70	110.17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80.24	45.26
国药控股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77.08	61.57
深圳谦达医疗美容门诊部	76.78	33.97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66.50	44.40
国药乐仁堂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64.94	8.69
国药乐仁堂唐山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1.82	-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59.86	12.41
广东康民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59.47	-
上海圣心大药房有限公司	59.07	341.33
国药控股陕西大药房有限公司	58.56	-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56.04	266.50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46.15	-
国药器械广西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44.56	-
国药控股红河有限公司	44.13	84.17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中药有限公司	42.31	35.59
国药乐仁堂沧州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39.64	100.27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37.95	22.79
国药控股楚雄有限公司	36.97	32.29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34.98	96.62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34.41	3.82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4.11	31.08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33.47	37.63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31.75	24.83
大连雅立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9.48	-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文德医药南京有限公司	29.47	32.41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27.30	41.19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26.98	90.10
江门市新会区健丰药业有限公司	25.39	60.69
国药控股天津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23.80	48.29
致君医贸	23.11	46.43
国药集团佛山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22.56	15.37
国药控股焦作有限公司	22.01	25.50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21.80	-
致君坪山	19.87	52.94
国药控股安徽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9.06	-
佛山城南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17.88	18.21
国药器械（佛山）有限公司	16.18	-
国药控股关怀直达重庆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6.00	-
国药乐仁堂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13.70	3.50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13.43	24.02
国药控股专业药房连锁（海南）有限公司	13.26	-
国药器械贵州黔南有限公司	12.95	1.63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53	5.88
国药器械晟视（广东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2.24	-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12.11	6.05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12.11	9.75
国药集团先进（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1.08	397.70
深圳信生药业有限公司	9.68	-
国药控股山西中健医疗器械连锁有限公司	9.25	0.17
国药乐仁堂廊坊医药药品有限公司	8.88	21.33
国药控股黔西南有限公司	8.79	7.09
国药集团中科器深圳有限公司	8.32	4.92
国药乐仁堂健康关爱石家庄大药房有限公司	8.22	6.83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7.60	14.27
国药控股湖北宏源医药有限公司	7.43	27.28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6.87	-
国药控股安徽省滁州医药有限公司	6.80	-
国药控股武汉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61	-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5.79	25.28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5.44	-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5.38	10.60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4.00	-
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67	-
国药控股虹润医药商务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3.11	1.81
国药集团山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91	-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2.53	81.78
国药控股宁德有限公司	2.36	5.94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2.12	18.75
国药控股郴州有限公司	2.12	-
佛山禅韵医疗门诊有限公司	1.92	-
国药控股泰州有限公司	1.75	9.16
国药控股专业药房（东方）有限公司	1.57	1.87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38	-
国药控股昌兴专业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1.17	2.25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4	-
国药集团冯了性国医馆（佛山南海）有限公司	0.96	0.51
国药控股药房（上海）有限公司	0.80	15.18
国药控股（山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78	-
国药控股抚州有限公司	0.58	3.69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0.47	36.20
国药器械（江门）有限公司	0.39	-
国药集团深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39	538.94
国药关爱元康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0.29	4.60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新特药大药房	0.28	-
国药控股陕西医疗耗材有限公司	0.28	-
国药器械（惠州）有限公司	0.16	-
国药控股专业药房松原有限公司	0.12	-
东源一致	0.08	53.99
国药控股新余有限公司	0.06	-
国药控股山西明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0.03	-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0.01	95.96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供销集团顾客堂医药有限公司	0.01	-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	-
国药控股潍坊有限公司	-	-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	-
国药集团珠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744.62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有限公司	-	300.14
谦达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234.37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城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54.56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	26.95
国药控股鑫烨（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	22.78
玉溪国药医药有限公司	-	22.61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	16.99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	16.44
国药集团湖南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14.23
国药控股怀德居（厦门）大药房有限公司	-	4.91
国药慧鑫清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4.89
国药控股福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4.07
广东一方制药有限公司	-	2.71
国药控股昆明大药房有限公司	-	2.67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	2.53
国药关爱济坤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	2.45
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	2.38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	1.61
国药乐仁堂廊坊医药有限公司	-	0.73
万乐药业	-	0.66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	0.59
国药控股镇江有限公司	-	0.56
国药器械（海南）有限公司	-	0.18
国药控股贵州医疗产业链有限公司	-	0.13
国药控股山西河津药业有限公司	-	0.12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	(0.06)
国药控股吉林市大药房有限公司	-	(1.66)
国药集团冯了性大药房（佛山）有限公司	-	(2.65)
	<u>129,881.90</u>	<u>124,488.24</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租赁资产 种类	2021 年 租赁收入 (万元)	2020 年 租赁收入 (万元)
国药致君	房屋	103.69	191.43
致君医贸	房屋	17.02	46.43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房屋	15.32	19.69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3.33	13.33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5.26	6.07
		<u>154.62</u>	<u>276.95</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产 种类	2021年 租赁费用 (万元)	2020年 租赁费用 (万元)
国药控股	房屋	1,742.44	-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107.26	1,059.25
乐仁堂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809.51	638.89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	708.00	708.00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设备	750.00	750.00
沈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697.59	714.29
湖南民生堂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690.30	245.73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房屋	373.20	391.20
张凯	房屋	323.77	-
南京源广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	237.87	200.43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14.10	691.31
广东济源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91.97	190.97
西双版纳迪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60.00	-
王奕璇	房屋	121.00	-
韶关市武江区沐阳药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	101.77	98.28
吉林省天和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93.48	-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87.72	397.21
张野川	房屋	86.00	73.87
张珍方	房屋	80.50	80.50
沈阳市盛迪欧商贸有限公司	房屋	78.10	-
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房屋	74.46	700.54
台山市香然会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	65.71	82.15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62.86	6.94
王扬	房屋	62.46	59.42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房屋	54.52	48.79
李芳	房屋	54.48	54.48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52.57	397.21
广西一方天江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	51.48	25.74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房屋	49.43	-
黄立金	房屋	44.10	-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	38.86	36.74
顾金华	房屋	37.55	36.06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续）

	租赁资产 种类	2021 年 租赁费用 (万元)	2020 年 租赁费用 (万元)
熊新元	房屋	35.00	-
上海百众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8.55	-
北京华方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24.99	24.19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4.20	41.01
东南（泉州）生物科技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2.62	-
古海群	房屋	20.90	18.48
深圳市九风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20.00	20.00
张海燕	房屋	17.14	17.14
郑静	房屋	15.00	-
赵潇潇	房屋	12.00	-
致君坪山	房屋	10.18	10.18
张贵棠	房屋	9.94	-
张秀荣	房屋	8.80	-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7.40	47.41
台山市群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设备	1.13	13.50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0.80	-
平顶山市普生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	464.17
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	202.21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设备	-	17.71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	11.58
		9,509.14	8,178.3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 关联方担保

本集团本年度及 2020 年度无未履行完毕的关联方担保。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2021 年	性质	拆借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30,884.13	2021 年 1 月 28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到 2022 年 3 月 30 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贴 现	87,693.77	2021 年 1 月 13 日到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1 年 2 月 9 日到 2022 年 3 月 31 日
吉林省益和投资咨询有 限公司	委托贷款	8,145.00	2021 年 1 月 15 日到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1 年 6 月 18 日到 2022 年 10 月 24 日
		<u>226,722.90</u>		
2020 年	性质	拆借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75,052.21	2020 年 2 月 21 日到 2020 年 9 月 18 日	2020 年 7 月 1 日到 2021 年 1 月 30 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60,820.88	2020 年 3 月 30 日到 2020 年 9 月 25 日	2020 年 5 月 25 日到 2021 年 6 月 24 日
吉林省荣和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0,400.00	2020 年 1 月 4 日到 2020 年 2 月 20 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到 2020 年 5 月 1 日
吉林省益和投资咨询有 限公司	委托贷款	5,670.00	2020 年 5 月 16 日到 2020 年 11 月 23 日	2021 年 1 月 23 日到 2021 年 6 月 22 日
国药控股	短期借款	5,600.00	2020 年 1 月 1 日和 2020 年 2 月 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和 2020 年 4 月 30 日
国药集团	长期借款	3,160.00	2020 年 7 月 30 日	2023 年 7 月 30 日
		<u>160,703.09</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5) 关联方资产转让

	交易内容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无形资产	161.21	165.48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15.78	27.98
		<u>176.99</u>	<u>193.46</u>

(6) 其他关联方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u>1,347.92</u>	<u>1,656.25</u>

利息支出

	关联交易类型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贷款利息支出	1,312.97	788.29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843.07	632.17
国药集团	委托贷款利息支出	123.35	103.77
吉林省益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支出	116.84	49.92
吉林省荣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支出	-	335.84
国药控股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	103.60
		<u>2,396.23</u>	<u>2,013.59</u>

利息收入

	关联交易类型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u>22.15</u>	<u>9.11</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6) 其他关联方交易（续）

关联方基金投资

	关联交易类型	2021 年 (万元)
共青城祺信	基金投资	<u>1,800.00</u>

注释：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 (a) 本年度，本集团以市场价向关联公司采购商品人民币 684,872.51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588,714.37 万元）。
- (b) 本年度，关联公司以市场价向本集团接受劳务人民币 2,896.13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3,735.61 万元）。
- (c) 本年度，本集团以市场价向关联公司销售商品人民币 127,485.88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122,451.32 万元）。
- (d) 本年度，本集团以市场价向关联公司提供劳务人民币 2,396.02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2,036.92 万元）。

2) 关联方租赁

- (a) 本年度，本集团向关联公司出租房屋和设备，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 154.62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276.95 万元）。
- (b) 本年度，本集团向关联公司租入房屋和设备，根据租赁合同支付租金人民币 9,509.14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8,178.37 万元）。

3) 关联方担保

本集团本年度及 2020 年度无未履行完毕的关联方担保。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 (a) 本年度，本集团从关联公司拆入资金人民币 226,722.90 万元，年利率 2.40%-3.90%（2020 年：人民币 160,703.09 万元，年利率 2.40%-4.79%）。
- (b) 本年度，本集团未向关联公司借出资金（2020 年：无）。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注释：（续）

5) 关联方资产转让

- (a) 本年度，本集团以双方协议价格向关联公司购入长期资产，购入资产总价值为人民币 176.99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193.46 万元）。
- (b) 本年度，本集团未向关联方出售长期资产（2020 年：无）。

6) 其他关联方交易

- (a) 本年度，本集团发生的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总额为人民币 1,347.92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1,656.25 万元）。
- (b) 本年度，本集团支付关联公司借款利息、委托贷款利息等人民币 2,396.23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2,013.59 万元）。
- (c) 本年度，本集团收到关联公司存贷款利息人民币 22.15 万元（2020 年：人民币 9.11 万元）。
- (d) 本年度，本集团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集团投资认购国药中金医疗产业创新投资基金（二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集团作为产业基金（二期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拟出资人民币 6,000.00 万元投资认购产业基金（二期基金）份额，分三期缴付。共青城祺信系产业创新基金基金实体，本集团于 2021 年 8 月对其缴付首期出资额人民币 1,8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计缴付出资额人民币 1,800.00 万元。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

租赁-租入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1,492.82	1,956.00
沈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2.36	297.62
韶关市武江区沐阳药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669.96	771.72
张野川	557.90	577.72
广西一方天江制药有限公司	346.02	397.49
王奕璇	316.00	-
熊新元	310.50	-
张凯	283.77	-
南京源广贸易有限公司	207.40	57.15
沈阳市盛迪欧商贸有限公司	196.19	-
乐仁堂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8.36	1,017.87
李芳	163.44	217.92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128.10	12.38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62.86
广东济源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9.51	318.01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69.99	-
王扬	62.46	-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52.49	-
深圳市九风投资有限公司	40.00	16.67
张海燕	36.58	53.72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81	87.06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26.31	36.49
古海群	23.78	44.69
张贵棠	19.06	-
顾金华	15.65	37.86
北京华方投资有限公司	9.60	34.59
湖南民生堂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09.76
台山市香然会贸易有限公司	-	84.39
张珍方	-	80.50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	77.71
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3.73
台山市群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	1.13
	6,452.06	6,455.0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续）

租赁-租出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63	-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26.67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18.72
	<u>5.63</u>	<u>45.39</u>

本集团作为投资人

本集团单位	被投资公司	已签约尚未支 付的金额	签约日	对价	股权比 例
国药一致	共青城祺信	<u>42,000,000.00</u>	2021/7/16	<u>60,000,000.00</u>	2.93%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应收账款

	2021年（万元）		2020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6,547.86	46.25	5,045.71	33.12
国药控股	4,728.11	-	5,104.47	-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289.89	-	1,133.99	-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1,019.94	-	596.16	-
上海北翼	1,010.77	-	2,606.65	-
佛山复星禅诚医院有限公司	951.26	7.31	619.99	3.90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723.15	-	926.32	-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640.85	-	534.71	-
邯郸国药乐仁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35.01	-	83.24	-
深圳恒生医院	597.05	-	537.70	-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19.94	-	439.73	-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481.69	-	438.06	-
国药乐仁堂保定弘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436.33	-	346.42	-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334.06	-	314.26	-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319.00	-	932.92	-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301.86	-	58.72	-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276.03	-	164.80	-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229.09	-	214.42	-
国药乐仁堂保定贸易有限公司	211.54	-	164.53	-
佛山市禅医行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210.02	1.29	344.57	1.80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91.19	-	125.75	-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190.82	-	99.73	-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149.07	-	181.11	-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136.82	-	92.15	-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35.68	-	77.18	-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128.71	-	7.61	-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115.00	-	94.35	-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113.43	-	125.29	-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112.54	-	181.45	-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96.75	-	13.91	-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95.36	-	109.24	-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9.22	-	143.77	-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84.06	-	47.63	-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80.86	-	138.51	-
国药乐仁堂（廊坊）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72.12	-	129.43	-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70.17	-	56.87	-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应收账款（续）

	2021年（万元）		2020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乐仁堂邢台药品有限责任公司	69.04	-	8.22	-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61.28	-	7.45	-
上海国大圣心大药房有限公司	52.29	-	-	-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44.36	-	12.01	-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42.12	-	11.47	-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39.46	-	1.45	-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37.94	-	65.79	-
国药器械广西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37.06	-	-	-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36.04	-	19.29	-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33.22	-	0.04	-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31.57	-	205.00	-
国药控股安徽省医药有限公司	26.94	-	22.54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6.64	-	33.36	-
上海国大凌云药房有限公司	26.48	-	66.48	-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25.59	-	6.22	-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24.43	-	-	-
国药控股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4.28	-	16.91	-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24.11	-	106.80	-
国药控股鞍山有限公司	23.19	-	8.11	-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21.19	-	25.83	-
国药控股铜仁有限公司	19.87	-	-	-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19.64	-	6.34	-
上海国大国爱大药房有限公司	19.61	-	-	-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7.14	-	223.71	-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6.97	-	-	-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16.02	-	20.86	-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14.30	-	22.74	-
国药乐仁堂沧州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12.87	-	47.07	-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12.71	-	5.04	-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12.22	-	12.99	-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10.83	-	5.73	-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10.11	-	133.71	-
国药控股安顺有限公司	7.24	-	2.07	-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中药有限公司	6.57	-	6.24	-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6.25	-	9.49	-
国药控股红河有限公司	5.67	-	-	-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3.68	-	-	-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3.56	-	7.96	-
国药控股专业药房连锁（海南）有限公司	2.88	-	-	-
国药集团佛山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2.76	0.03	1.55	0.01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应收账款（续）

	2021年（万元）		2020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8	-	-	-
深圳谦达医疗美容门诊部	1.38	-	-	-
上海利意	1.29	-	23.77	-
国药控股楚雄有限公司	1.02	-	-	-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0.61	-	13.80	-
国药致君	0.46	-	4.15	-
国药控股虹润医药商务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0.45	-	0.56	-
国药器械晟视（广东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0.39	-	-	-
国药控股（山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21	-	-	-
国药控股药房（上海）有限公司	0.20	-	-	-
佛山城南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0.15	-	3.72	-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0.07	-	1.68	-
国药集团冯了性国医馆（佛山南海）有限公司	0.01	-	0.09	-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	-	119.76	-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	-	29.94	-
上海圣心大药房有限公司	-	-	21.75	-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城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16.03	0.04
国药乐仁堂廊坊医药药品有限公司	-	-	10.24	-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	-	7.44	-
国药控股天津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	-	6.82	-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	-	6.56	-
国药乐仁堂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	-	3.91	-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	-	3.42	-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	-	3.41	-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	-	1.50	-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	-	1.31	-
国药乐仁堂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	-	1.10	-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	-	1.03	-
江门市新会区健丰药业有限公司	-	-	0.37	-
国药控股专业药房（东方）有限公司	-	-	0.36	-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	-	0.35	-
国药关爱元康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	-	0.23	-
国药乐仁堂健康关爱石家庄大药房有限公司	-	-	0.15	-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	-	0.01	-
	<u>24,261.50</u>	<u>54.88</u>	<u>23,637.28</u>	<u>38.8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部分）

	2021年（万元）		2020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1,744.60	-	4,854.93	-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108.56	-	944.57	-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99.57	-	65.04	-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46.60	-	-	-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40.49	-	279.54	-
国药控股本溪有限公司	35.25	-	-	-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	-	135.51	-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	-	90.95	-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	-	80.30	-
国药控股贵州意通医药有限公司	-	-	35.75	-
国药控股鞍山有限公司	-	-	31.35	-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	-	30.00	-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	-	17.53	-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	-	15.83	-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	-	14.09	-
	<u>2,075.07</u>	<u>-</u>	<u>6,595.39</u>	<u>-</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其他应收款

	2021年（万元）		2020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致君苏州	4,633.42	4,633.42	4,633.42	4,633.42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387.10	-	-	-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44.25	-	255.98	-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00	-	57.00	-
国药现代	98.39	-	98.39	-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90.00	-	-	-
江门市新会区健丰药业有限公司	57.77	-	-	-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43.89	-	-	-
国药控股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0.00	-	40.00	-
广东济源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8.33	-	-	-
国药集团（天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4.80	-	-	-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23.10	-	-	-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14.25	-	25.65	-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10.00	-	-	-
国药器械广西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9.69	-	-	-
国药集团广东医疗器械供应链有限公司	6.31	-	1.74	-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	-	-	-
顾金华	4.70	-	-	-
致君坪山	4.16	-	1.85	-
佛山复星禅诚医院有限公司	4.00	-	-	-
张海燕	3.00	-	3.00	-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75	-	-	-
国药控股创科医疗技术（广西）有限公司	2.00	-	-	-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1.00	-	-	-
国药集团深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41	-	-	-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0.20	-	0.13	-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19	-	-	-
致君医贸	0.17	-	1.08	-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其他应收款

	2021年（万元）		2020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吉林省荣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16	-	-	-
国药集团中科器深圳有限公司	0.16	-	-	-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09	-	0.01	-
国药器械晟视（广东省）医疗科技有 限公司	0.01	-	-	-
杜龙峰	-	-	205.73	-
李惠春	-	-	205.73	-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	-	115.83	-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	-	22.00	-
国药致君	-	-	20.44	-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 司	-	-	4.85	-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	-	0.72	-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	-	0.50	0.10
	<u>5,753.30</u>	<u>4,633.42</u>	<u>5,694.05</u>	<u>4,633.52</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预付账款

	2021年（万元）		2020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1,970.20	-	1,774.71	-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750.00	-	-	-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3.38	-	-	-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156.86	-	-	-
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	129.43	-	-	-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126.32	-	-	-
南京源广贸易有限公司	106.04	-	-	-
西双版纳迪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8.00	-	-	-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73.73	-	30.78	-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1.05	-	-	-
国药致君	62.64	-	4.19	-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42.47	-	-	-
江西二叶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31.13	-	-	-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31.13	-	40.90	-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15.66	-	47.57	-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15.39	-	1.24	-
复星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61	-	-	-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12.02	-	-	-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7.63	-	4.47	-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7.17	-	-	-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6.98	-	-	-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34	-	-	-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6.27	-	12.17	-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5.89	-	-	-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5.12	-	-	-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2.54	-	-	-
太极集团四川南充制药有限公司	1.84	-	-	-
湖北国药中联医药有限公司	1.35	-	1.35	-
北京赛诺强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0.93	-	-	-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0.87	-	13.73	-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0.54	-	21.71	-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0.50	-	0.90	-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0.47	-	-	-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0.44	-	0.01	-
太极集团浙江东方制药有限公司	0.43	-	-	-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0.35	-	-	-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34	-	-	-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0.30	-	-	-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0.19	-	7.93	-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0.07	-	-	-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预付账款（续）

	2021年（万元）		2020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现代	0.01	-	0.01	-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185.00	-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	-	26.08	-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	18.00	-
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	17.63	-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	-	7.46	-
国药控股	-	-	5.96	-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	-	2.88	-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	-	1.49	-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	-	1.10	-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	0.84	-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	-	0.45	-
国药器械（广东）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	-	0.40	-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	-	0.14	-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	-	0.07	-
	<u>5,105.63</u>	<u>-</u>	<u>2,229.17</u>	<u>-</u>

除对关联方的应收票据有固定还款期限、对关联方的委托贷款有固定还款期限且计息外，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应付账款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0,046.52	10,059.79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221.30	5,351.01
国药控股	3,302.12	3,016.91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3,198.00	4,496.74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2,097.19	1,429.96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1,636.20	692.61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1,428.39	1,191.78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1,416.45	1,704.48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参茸药业有限公司	1,403.93	375.32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1,247.17	1,321.16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084.27	870.63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65.67	348.94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998.35	276.13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964.93	331.98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921.67	477.47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918.64	605.68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871.35	503.23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865.41	530.65
国药控股山西中健医疗器械连锁有限公司	752.56	487.37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中药有限公司	732.27	358.88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09.02	-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696.79	3,137.29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652.96	70.65
万乐药业	648.23	558.62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641.54	522.37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634.15	406.12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587.46	621.12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577.71	88.40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505.50	18.96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450.09	267.79
国药集团山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33.41	610.59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357.88	79.34
致君坪山	345.79	385.42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344.73	241.45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38.55	70.24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320.76	83.97
国药控股鞍山有限公司	318.63	21.05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账款（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304.33	202.93
云南国药控股东昌医药有限公司	296.11	166.05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87.81	497.72
国药控股山西大九洲医药有限公司	286.25	20.62
西藏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61.01	559.97
上海国际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4.90	214.08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43.13	140.45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241.58	86.27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231.44	80.23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222.06	134.58
国药健坤（北京）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16.09	23.60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203.63	117.94
国药致君	192.60	220.49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77.24	-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176.14	119.90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174.01	55.16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172.94	69.89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162.03	117.69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159.29	311.02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150.83	239.19
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1.65	66.74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39.64	126.42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121.21	172.83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16.11	-
锦州奥鸿医药有限公司	109.92	225.15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102.49	-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01.57	320.69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97.10	65.96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4.54	-
江西二叶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94.10	13.43
国药慧鑫清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3.70	131.59
国药控股安徽华宁医药有限公司	82.17	24.87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76.39	22.81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72.72	80.12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71.93	81.13
云南天江一方药业有限公司	71.49	79.27
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	71.36	-
华颐药业有限公司	69.71	11.02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69.51	12.81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5.83	116.47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65.23	55.3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账款（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64.99	-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64.93	6.83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63.95	71.46
北京市华生医药生物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2.96	27.56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8.97	140.26
上海上生生物制品经营有限公司	57.92	19.44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57.70	35.57
国药控股新特石河子药业有限公司	55.40	12.70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54.95	62.61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53.52	45.05
太极集团重庆中药二厂有限公司	50.62	-
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	50.30	30.18
福建天江药业有限公司	44.42	63.99
国药控股本溪有限公司	42.90	-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40.53	61.49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40.21	56.01
国药集团先进（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9.93	0.05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39.80	39.03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38.91	0.50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37.44	37.44
广州市天仁药业有限公司	37.11	-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6.92	149.57
吉斯美(武汉)制药有限公司	34.05	-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32.32	37.30
国药控股扬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1.92	34.77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31.85	-
国药控股内蒙古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1.09	-
国药控股创科医疗技术（广西）有限公司	28.36	-
国药控股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28.29	6.99
国药控股山西明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26.94	4.80
武汉中生毓晋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6.55	-
吉斯凯（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26.37	15.70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22	22.99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24.61	20.33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22.98	9.51
四川江油中坝附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49	-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19.51	35.04
国药集团山西瑞福莱药业有限公司	18.01	-
国药控股长沙高新医药有限公司	17.76	1.29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17.46	19.67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6.46	28.6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账款（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普洱有限公司	14.72	12.65
重庆天江一方药业有限公司	11.01	-
太极集团四川绵阳制药有限公司	10.98	-
国药控股湖南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10.44	10.54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10.08	22.46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10.07	9.48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0
国药控股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9.92	18.22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9.89	13.60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67	5.98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8.97	3.03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7.73	10.69
国药控股怀德居（厦门）大药房有限公司	7.64	0.01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7.63	-
国药控股新特伊犁药业有限公司	6.90	-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6.29	65.50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6.28	16.60
国药控股扬州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6.24	14.92
太极集团浙江东方制药有限公司	5.74	-
国药一心长春医药有限公司	4.75	-
国药控股赤峰有限公司	4.70	-
中山市康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39	-
国药控股智慧民生（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3.78	76.39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3.60	102.96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3.39	3.29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3.39	4.58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3.26	7.26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3.17	3.10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2.98	40.71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2.77	41.24
国药集团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2.69	13.18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2.38	2.66
山东斯凯威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32	-
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85	1.85
国药控股临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77	-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1.66	-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1.61	3.61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1.54	-
国药控股临汾宁乐药业有限公司	1.21	0.74
国药控股泰州有限公司	1.16	1.76
国药控股文德医药南京有限公司	1.09	1.0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账款（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太极集团四川天诚制药有限公司	0.93	-
国药控股贵州意通医药有限公司	0.84	-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0.64	2.85
中国医疗器械山东有限公司	0.62	2.98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0.49	-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0.42	-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0.36	102.07
国药控股山西临汾有限公司	0.32	-
长春长生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30	0.38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0.19	-
国药控股鄂尔多斯市有限公司	0.18	0.18
国药健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0.15	0.15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0.11	0.22
国药器械（惠州）有限公司	0.09	0.08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0.06	0.06
国药现代	0.06	0.06
国药集团安徽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0.05	-
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	0.02	0.02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0.01	0.01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0.01	0.55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163.72
国药控股山西晋中有限公司	-	30.45
国药集团武汉中联四药药业有限公司	-	14.72
国药器械（广东）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	7.61
国药控股包头有限公司	-	1.64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	0.32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	0.22
国药控股漳州有限公司	-	0.21
成都力思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0.18
国药集团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0.02
	<u>56,889.51</u>	<u>48,542.13</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票据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22,398.88	13,351.31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7,537.26	14,748.48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7,423.85	14,500.77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12,601.26	2,366.63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10,473.11	9,647.58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7,681.02	3,490.46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66.89	2,124.05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976.00	3,492.00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1,937.26	2,042.98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722.45	4,248.18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1,547.80	1,560.70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1,260.99	43.01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1,221.18	197.82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1,137.67	-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92.34	1,036.88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1,045.00	430.00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969.40	59.78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957.83	-
国药控股鞍山有限公司	939.15	6.34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900.00	450.00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827.24	317.32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706.45	76.97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669.61	284.04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661.51	300.00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656.37	568.10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参茸药业有限公司	633.67	-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513.38	1,441.63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07.81	269.34
国药控股怀德居（厦门）大药房有限公司	300.04	475.58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274.10	11.67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257.72	-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250.63	213.96
万乐药业	240.19	127.41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234.78	177.77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195.80	65.00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88.15	-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57.63	75.41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144.26	122.21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141.88	232.17
国药控股本溪有限公司	132.86	-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票据（续）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健坤（北京）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98.98	191.17
致君坪山	77.18	-
云南天江一方药业有限公司	67.01	-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64.77	104.77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54.41	-
国药致君	53.33	63.62
国药控股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51.88	-
武汉中生毓晋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48.68	-
国药控股临汾宁乐药业有限公司	46.21	56.41
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	45.27	25.15
国药控股山西大九洲医药有限公司	41.83	53.72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37.12	126.93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5.41	-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32.81	134.73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31.07	96.73
锦州奥鸿医药有限公司	26.82	65.51
国药集团山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3.08	143.10
福建天江药业有限公司	21.50	7.12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20.88	-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20.42	-
国药控股山西中健医疗器械连锁有限公司	18.21	-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17.45	-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14.00	-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13.70	10.06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11.02	2.98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8.57	-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4	-
国药控股	-	1,566.58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中药有限公司	-	294.62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	236.55
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174.34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	71.52
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	42.00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	27.86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	26.75
国药控股山西晋中有限公司	-	10.22
	<u>117,966.77</u>	<u>82,087.99</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其他应付款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控股	599.27	414.65
张珍方	472.50	392.00
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66.04	361.95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130.00	130.00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05.96	282.57
西双版纳迪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7.06	-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21	24.99
上海北翼	29.89	36.49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6.07	-
国药控股（天津滨海）医药有限公司	24.18	-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22.19	18.60
国药控股智慧民生（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19.19	16.59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10.11	-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5.74	3.79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3.86	-
台山市香然会贸易有限公司	2.23	-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50	0.01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1.14	-
张海燕	0.67	0.14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0.59	0.01
万乐药业	0.28	-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0.03	0.03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0.01	-
平顶山市普生药业有限公司	-	51.59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	37.26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10.46
福建天江药业有限公司	-	5.00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	2.24
	<u>1,690.72</u>	<u>1,788.3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合同负债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49.26	4.04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14.26	0.01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10.16	6.44
国药控股芜湖有限公司	3.66	3.04
深圳信生药业有限公司	2.52	-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2.20	-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0.41	1.10
国药乐仁堂健康关爱石家庄大药房有限公司	0.24	-
江门市新会区健丰药业有限公司	0.14	-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0.09	-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0.08	0.35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0.04	9.76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0.03	-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0.03	-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0.02	-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	107.45
谦达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78.36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	18.67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	15.49
国药控股文德医药南京有限公司	-	9.89
国药乐仁堂沧州医药有限公司	-	2.57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	2.30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	2.20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	2.12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	1.48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	1.03
国药控股泰州有限公司	-	0.66
国药控股贵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0.11
东源一致	-	0.09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	0.02
	<u>83.14</u>	<u>267.18</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2021 年 (万元)	2020 年 (万元)
委托借款		
国药集团（1）	3,163.72	3,163.72
吉林省益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	7,245.00	5,670.00
	<u>10,408.72</u>	<u>8,833.72</u>

（1）该借款是国药集团委托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给本集团。委托借款包括本金人民币 3,160.00 万元和应付利息人民币 3.72 万元。

（2）该借款是吉林省益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委托光大银行借款给本集团。

	2021 年 (万元)	2020 年 (万元)
短期借款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1）	9,235.72	1,433.87

（1）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向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短期借款为人民币 9,235.72 万元。其中，本金人民币 9,227.37 万元，计提尚未结息的利息人民币 8.35 万元。

	2021 年 (万元)	2020 年 (万元)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国药控股	2,308.59	3,506.17
国药集团	197.59	-
	<u>2,506.18</u>	<u>3,506.1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租赁负债

	2021年		2020年	
	账面余额 (万元)	其中：一年内 到期的部分 (万元)	账面余额 (万元)	其中：一年内 到期的部分 (万元)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1,382.25	324.32	-	-
韶关市武江区沐阳药品信息咨 询有限公司	586.97	-	662.88	75.92
张野川	486.35	83.64	520.19	57.48
广西一方天江制药有限公司	303.27	39.77	343.45	44.80
王奕璇	283.15	50.64	-	-
熊新元	263.69	25.17	287.33	23.65
沈阳市盛迪欧商贸有限公司	185.25	71.59	146.86	34.46
乐仁堂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1.97	120.04	611.25	611.25
李芳	153.61	49.02	-	-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122.90	52.93	13.09	13.09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 司	96.28	54.16	-	-
广东济源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8.13	88.13	308.59	206.06
王扬	61.28	61.28	-	-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59.99	59.99	-	-
南京源广贸易有限公司	51.37	51.37	-	-
深圳市九风投资有限公司	37.98	18.59	-	-
张海燕	35.02	16.01	50.35	15.34
致君坪山	24.94	9.33	33.88	8.94
古海群	23.28	21.44	42.79	19.52
张贵棠	18.35	-	-	-
北京华方投资有限公司	9.45	9.45	33.66	24.21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	-	38.88	46.95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	-	37.90	37.90
上海百众商业发展（集团）有 限公司	-	-	30.01	30.01
国药控股	-	-	17.23	17.23
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	3.73	3.73
	<u>4,455.48</u>	<u>1,206.87</u>	<u>3,182.07</u>	<u>1,270.54</u>

除关联方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计息且有还款期限、应付关联方票据有固定还款期限外，其他应付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9. 存放于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2021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197.44</u>	<u>10,177.99</u>

于2021年，上述存款年利率为0.35%-1.89%（2020年：上述存款年利率为0.35%-1.89%）。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1年12月31日 (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万元)
资本承诺	2,649.01	-
投资承诺	<u>4,200.00</u>	<u>-</u>
	<u>6,849.01</u>	<u>-</u>

根据国药控股文件[国控总投[2021]523号]批示，本集团通过出资人民币6,000.00万元认购产业基金（二期基金）暨共青城祺信的基金份额。该基金采取逐步出资方式，投资人分批出资。产业基金管理人会根据实际项目进度向投资人发出缴款通知。2021年，本集团缴付出资额的30%，即人民币1,800.00万元；剩余未缴付出资额为人民币4,200.00万元。

2. 或有事项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根据2022年3月28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人民币6.00元，以公司总股本428,126,983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256,876,189.80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业务单元。本集团目前有三个报告分部，如下：

- （1）总部，负责投资管理业务；
- （2）分销分部，主要负责药品批发；
- （3）零售分部，负责国大药房的经营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当时市价制定。

2021年

	总部	分销	零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7,949,960.12	46,832,560,521.32	22,477,630,028.55	(960,330,938.00)	68,357,809,571.9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050,039.72	45,876,980,488.34	22,474,779,043.93	-	68,357,809,571.99
分部间交易收入	1,899,920.40	955,580,032.98	2,850,984.62	(960,330,938.00)	-
利息收入	171,106,520.93	41,952,376.94	33,019,049.86	(171,780,178.50)	74,297,769.23
利息费用	(44,063,652.97)	(325,712,178.87)	(90,105,315.49)	171,842,386.46	(288,038,760.87)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3,164,462.64	(871,691.80)	1,104,345.54	-	333,397,116.38
资产减值损失	-	(3,011,609.82)	(239,893,256.69)	-	(242,904,866.51)
信用减值损失	(41,802.91)	(56,264,830.41)	13,516,233.56	-	(42,790,399.76)
折旧和摊销费用	(2,422,713.69)	(195,805,646.09)	(1,232,732,777.56)	-	(1,430,961,137.34)
利润总额	1,033,319,869.24	1,244,798,591.94	314,940,026.85	(618,205,638.49)	1,974,852,849.54
所得税费用	(18,827,115.15)	(297,492,613.54)	(130,890,925.98)	-	(447,210,654.67)
净利润	1,014,492,754.09	947,305,978.40	184,049,100.87	(618,205,638.49)	1,527,642,194.87
资产总额	16,162,666,239.27	25,745,738,525.76	15,983,835,238.55	(15,108,557,571.77)	42,783,682,431.81
负债总额	(4,597,179,265.95)	(19,378,204,285.85)	(10,301,522,762.44)	9,515,436,580.93	(24,761,469,733.31)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430,218,715.28	12,353,878.32	17,259,953.14	-	2,459,832,546.74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 流动资产的增加额	16,556,550.41	93,513,238.39	317,962,425.20	1,980,374.57	430,012,588.5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2020年

	总部	分销	零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487,841.49	41,069,771,850.60	19,437,660,100.65	(867,464,780.71)	59,649,455,012.0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7,791,167.36	40,204,472,088.75	19,437,191,755.92	-	59,649,455,012.0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96,674.13	865,299,761.85	468,344.73	(867,464,780.71)	-
利息收入	136,746,373.87	47,776,232.42	73,451,556.94	(121,518,173.13)	136,455,990.10
利息费用	(38,837,835.94)	(244,755,374.81)	(96,280,488.16)	121,684,535.12	(258,189,163.7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352,207.87	(1,082,757.65)	2,076,255.43	-	354,345,705.65
资产减值损失	-	(4,929,690.18)	(249,595.57)	-	(5,179,285.75)
信用减值损失	(998,033.21)	(20,532,463.36)	(4,444,823.51)	-	(25,975,320.0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791,874.52)	(167,013,527.37)	(1,025,213,331.17)	-	(1,194,018,733.06)
利润总额	1,010,471,435.72	1,113,461,641.94	643,880,019.14	(610,576,648.02)	2,157,236,448.78
所得税费用	(10,594,497.17)	(258,053,622.70)	(167,291,930.19)	-	(435,940,050.06)
净利润	999,876,938.55	855,408,019.24	476,588,088.95	(610,576,648.02)	1,721,296,398.72
资产总额	14,507,966,007.38	22,611,218,131.54	15,456,873,721.83	(12,981,524,389.10)	39,594,533,471.65
负债总额	(3,662,674,685.95)	(16,513,139,037.74)	(9,917,411,077.29)	7,387,318,648.85	(22,705,906,152.1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258,990,817.58	13,225,570.12	14,803,240.29	-	2,287,019,627.99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增加额	(17,191,786.48)	252,812,325.09	2,782,979,773.37	(1,281,010.92)	3,017,319,301.06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租赁

(1)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年至10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每年需根据市场租金状况对租金进行调整。2021年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94,658,035.61元（2020年：人民币74,161,565.05），参见附注五、44。租出房屋及建筑物列示于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五、13。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租赁收入	94,658,035.61	74,161,565.05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 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u>-</u>	<u>-</u>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1年	2020年
1年以内（含1年）	75,454,341.82	63,220,587.31
1年至2年（含2年）	33,350,822.06	31,911,202.23
2年至3年（含3年）	23,492,674.20	23,381,199.28
3年至4年（含4年）	15,729,184.01	15,814,769.84
4年至5年（含5年）	12,659,791.15	14,032,816.35
5年以上	<u>25,273,970.91</u>	<u>34,581,707.82</u>
	<u>185,960,784.15</u>	<u>182,942,282.83</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租赁（续）

(2) 作为承租人

	2021年	2020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2,242,876.69	85,172,959.7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54,504,259.20	149,964,881.5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2,054,046.39	1,665,822.79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552,909.64	326,685.01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63,322,891.37	39,592,830.1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41,968,421.76	1,135,337,845.71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1-6年，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2年。少数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可变租金的条款。可变租金条款对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影响见“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可变租赁付款额，租赁合同中的续租选择权与终止选择权，租赁担保余值，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等风险敞口。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的许多房地产租赁包含与租入店铺的销售额挂钩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条款。在可能的情况下，本集团使用这些条款的目的是将租赁的付款额与产生较多现金流的店铺相匹配。

2021年，本集团房地产租赁情况如下：

	房屋数量（个）	固定付款额	可变付款额	付款额总额
仅有固定付款额	10,308	1,270,268,854.15	-	1,270,268,854.15
有可变付款额	7	1,813,505.29	552,909.64	2,366,414.93

若本集团全部店铺的销售额增长20%，租赁付款总额增长约0.0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租赁（续）

(2) 作为承租人（续）

2020年，本集团房地产租赁情况如下：

	房屋数量（个）	固定付款额	可变付款额	付款额总额
仅有固定付款额	8,233	1,127,987,562.15	-	1,127,987,562.15
有可变付款额	7	1,219,261.25	326,685.01	1,545,946.26

本集团全部店铺的销售额增长 20%，租赁付款总额增长约 0.03%。

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集团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2021年	2020年
1年以内（含1年）	64,451,238.07	10,999,774.97
1年至2年（含2年）	36,133,996.11	9,064,124.03
2年至3年（含3年）	27,664,034.06	7,953,910.54
3年以上	27,610,484.54	9,528,398.65
	<u>155,859,752.78</u>	<u>37,546,208.19</u>

其他租赁信息

使用权资产，参见附注五、16；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简化处理，参见附注三、29；租赁负债，参见附注五、33。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u>12,015,516.75</u>	<u>30,984,449.44</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收票据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转为应收账款。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3 个月。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95,186,085.91	609,575,301.13
1 年至 2 年	607,621.89	323,044.50
2 年至 3 年	323,044.50	11,250.20
3 年至 4 年	<u>11,250.20</u>	<u>-</u>
	596,128,002.50	609,909,595.83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3,727,693.63</u>	<u>334,294.70</u>
	<u>592,400,308.87</u>	<u>609,575,301.13</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787,302.03	4.49%	(3,680,022.61)	13.74%	23,107,279.4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569,340,700.47	95.51%	(47,671.02)	0.01%	569,293,029.45
	<u>596,128,002.50</u>	<u>100.00%</u>	<u>(3,727,693.63)</u>	<u>0.63%</u>	<u>592,400,308.87</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549,524.82	3.04%	(334,294.70)	1.80%	18,215,230.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591,360,071.01	96.96%	-	-	591,360,071.01
	<u>609,909,595.83</u>	<u>100.00%</u>	<u>(334,294.70)</u>	<u>0.05%</u>	<u>609,575,301.13</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应收本集团内各子公 司款项	23,107,279.42	-	-	内部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发生 重大财务困难，涉及多项 诉讼，预计可回收性很 低。
客户一	3,345,727.91	(3,345,727.91)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发生 重大财务困难，已在破产 清算中。
客户二	323,044.50	(323,044.50)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发生 重大财务困难，已被法院 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 可回收性很低。
客户三	11,250.20	(11,250.20)	100.00%	
	<u>26,787,302.03</u>	<u>(3,680,022.61)</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应收本集团内各子公司款项	18,215,230.12	-	-	内部关联方，回收风险很低。
客户一	323,044.50	(323,044.50)	100.00%	客户经营管理不善，资金紧张，预计可收回性很低。
客户二	11,250.20	(11,250.20)	100.00%	客户经营管理不善，资金紧张，预计可收回性很低。
	<u>18,549,524.82</u>	<u>(334,294.70)</u>		

本集团采用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568,733,078.58	0.002%	(10,788.37)	591,360,071.01	-	-
1年至2年	607,621.89	6.07%	(36,882.65)	-	-	-
	<u>569,340,700.47</u>	0.01%	<u>(47,671.02)</u>	<u>591,360,071.01</u>	-	<u>-</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21年	<u>334,294.70</u>	<u>3,393,398.93</u>	<u>-</u>	<u>3,727,693.63</u>
2020年	<u>334,294.70</u>	<u>-</u>	<u>-</u>	<u>334,294.70</u>

2021 年及 2020 年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年集团将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给金融机构，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6,097,254.38 元（2020 年：人民币 220,416,953.64 元），确认了人民币 206,333.75 元损失（2020 年：人民币 1,796,917.66 元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39,203,844.39	-	6.58%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36,997,271.25	(1,664.00)	6.21%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35,229,218.49	-	5.91%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26,905,215.05	(210.00)	4.51%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26,149,663.37	(12,493.51)	4.39%
	<u>164,485,212.55</u>	<u>(14,367.51)</u>	<u>27.60%</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46,764,250.67	-	7.67%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37,228,662.30	-	6.10%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32,827,136.08	-	5.38%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31,808,768.35	-	5.22%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24,876,276.35	-	4.08%
	<u>173,505,093.75</u>	<u>-</u>	<u>28.45%</u>

3. 应收款项融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u>	<u>30,248,631.32</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68,320,326.73</u>	<u>-</u>	<u>46,423,327.83</u>	<u>-</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收款项融资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u>5,003,805,208.01</u>	<u>3,562,309,346.07</u>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002,403,914.46	3,561,693,028.43
1 年至 2 年	2,393,007.78	1,589,947.19
2 年至 3 年	21,749.51	44,416,956.36
3 年以上	<u>54,391,355.91</u>	<u>9,980,030.83</u>
	5,059,210,027.66	3,617,679,962.81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55,404,819.65</u>	<u>55,370,616.74</u>
	<u>5,003,805,208.01</u>	<u>3,562,309,346.07</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内部往来款	4,989,971,028.15	3,539,822,609.73
应收股权转让款	8,980,000.00	8,980,000.00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344,600.17	343,834.42
其他	59,914,399.34	68,533,518.66
	<u>5,059,210,027.66</u>	<u>3,617,679,962.81</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55,404,819.65</u>	<u>55,370,616.74</u>
	<u>5,003,805,208.01</u>	<u>3,562,309,346.07</u>

其他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1 年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期信 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	56,394.50	55,314,222.24	55,370,616.74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177,583.25	-	177,583.25
本年转回	-	(143,380.34)	-	(143,380.34)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u>-</u>	<u>90,597.41</u>	<u>55,314,222.24</u>	<u>55,404,819.65</u>
年末余额	-	90,597.41	55,314,222.24	55,404,819.65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续）

2020 年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期信 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	64,513.65	54,340,333.35	54,404,847.00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25,474.70	973,888.89	999,363.59
本年转回	-	(33,593.85)	-	(33,593.85)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年末余额	-	56,394.50	55,314,222.24	55,370,616.74

2021 年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177,583.25 元（2020 年：人民币 999,363.59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 143,380.34 元（2020 年：人民币 33,593.85 元）。

2021 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20 年：无）。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国控广州	委托贷款	2,662,615,280.69	1 年以内	52.63%	-
国控广西	委托贷款	910,330,178.60	1 年以内	17.99%	-
国控东莞	委托贷款	161,157,628.14	1 年以内	3.19%	-
国控江门	委托贷款	142,756,424.19	1 年以内	2.82%	-
国控粤兴	委托贷款	133,804,911.22	1 年以内	2.64%	-
		<u>4,010,664,422.84</u>		<u>79.27%</u>	-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国控广州	委托贷款	1,581,943,383.47	1 年以内	43.73%	-
国控广西	委托贷款	627,704,462.92	1 年以内	17.35%	-
国控东莞	委托贷款	161,185,177.07	1 年以内	4.46%	-
国控粤兴	委托贷款	143,816,758.49	1 年以内	3.98%	-
国控湛江	委托贷款	117,129,057.54	1 年以内	3.24%	-
		<u>2,631,778,839.49</u>		<u>72.76%</u>	<u>-</u>

5. 长期股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1）	5,614,677,427.58	5,614,677,427.58
联营企业（2）	<u>2,470,148,715.28</u>	<u>2,298,920,817.58</u>
	<u>8,084,826,142.86</u>	<u>7,913,598,245.16</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39,930,000.00</u>	<u>39,930,000.00</u>
	<u>8,044,896,142.86</u>	<u>7,873,668,245.16</u>

（1）子公司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减少） 投资	年末余额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国控健民	45,054,911.04	60,054,911.04	-	60,054,911.04	100.00	100.00
国控药材	5,400,000.00	15,450,875.93	-	15,450,875.93	100.00	100.00
深圳物流	900,000.00	5,019,062.68	-	5,019,062.68	100.00	100.00
国控广州	58,283,114.68	3,588,689,716.80	-	3,588,689,716.80	100.00	100.00
国控广西	33,048,985.28	525,456,951.07	-	525,456,951.07	100.00	100.00
国控延风	38,207,800.00	38,207,800.00	-	38,207,800.00	51.00	51.00
国大药房	1,361,800,110.06	1,361,800,110.06	-	1,361,800,110.06	60.00	60.00
一致器械	19,998,000.00	<u>19,998,000.00</u>	-	<u>19,998,000.00</u>	60.00	60.00
		<u>5,614,677,427.58</u>	<u>-</u>	<u>5,614,677,427.58</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2）联营企业

	年初余额	追加/减少投资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权益法下 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致君苏州	39,930,000.00	-	-	-	-	-	39,930,000.00	(39,930,000.00)
万乐药业	322,696,745.87	-	88,173,434.93	-	-	(70,380,000.00)	340,490,180.80	-
致君坪山	176,566,795.90	-	41,892,944.28	-	-	(34,553,476.37)	183,906,263.81	-
国药致君	425,557,825.11	-	110,083,777.09	-	-	(39,098,661.04)	496,542,941.16	-
致君医贸	10,408,675.18	-	498,196.67	-	-	(529,453.96)	10,377,417.89	-
国药现代	1,323,760,775.52	-	92,516,109.67	41,192.92	(701,946.29)	(16,714,220.20)	1,398,901,911.62	-
	<u>2,298,920,817.58</u>	<u>-</u>	<u>333,164,462.64</u>	<u>41,192.92</u>	<u>(701,946.29)</u>	<u>(161,275,811.57)</u>	<u>2,470,148,715.28</u>	<u>(39,930,000.00)</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21年		2020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99,873,013.74	4,044,997,966.22	3,804,104,902.73	3,653,114,484.10
其他业务	29,688,633.57	19,322,883.84	49,554,098.39	21,758,477.24
	<u>4,229,561,647.31</u>	<u>4,064,320,850.06</u>	<u>3,853,659,001.12</u>	<u>3,674,872,961.34</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4,221,347,438.36	3,844,963,018.49
租赁收入	8,214,208.95	8,695,982.63
	<u>4,229,561,647.31</u>	<u>3,853,659,001.12</u>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主要经营地区		
中国	<u>4,221,347,438.36</u>	<u>3,844,963,018.49</u>
主要业务类型		
医药批发	4,199,873,013.74	3,804,104,902.73
其他	21,474,424.62	40,858,115.76
	<u>4,221,347,438.36</u>	<u>3,844,963,018.49</u>
主要产品类型		
药品	4,008,242,048.13	3,539,964,107.30
器械耗材	182,517,806.08	254,850,921.90
诊断试剂	9,048,841.54	9,285,448.75
仪器设备	64,317.99	4,424.78
其他	21,474,424.62	40,858,115.76
	<u>4,221,347,438.36</u>	<u>3,844,963,018.49</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营业收入及成本（续）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续）

	2021 年	2020 年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	4,199,873,013.74	3,804,104,902.7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服务收入	<u>21,474,424.62</u>	<u>40,858,115.76</u>
	<u><u>4,221,347,438.36</u></u>	<u><u>3,844,963,018.49</u></u>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销售商品	<u><u>1,807,562.61</u></u>	<u><u>7,293,184.46</u></u>

本公司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 （1）本公司于货物控制权转移后确认收入，并于交付后 30-210 天内收取货款；
- （2）本公司于提供服务的时间内确认收入，并于完成后 30-210 天内收取款项。

7. 投资收益

	2021 年	2020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9,290,387.90	612,502,685.9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3,164,462.64	353,352,207.87
持有其他金融资产的股利收益	3,599,555.61	4,109,881.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06,333.75)	(1,796,917.66)
其他	<u>-</u>	<u>998,665.84</u>
	<u><u>955,848,072.40</u></u>	<u><u>969,166,523.86</u></u>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1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19,900.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900,940.54
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19,279.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91,750.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42,938.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91,236.81
	<hr/>
	104,966,045.54
所得税影响数	<hr/> (24,001,469.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hr/> (30,842,799.01)
	<hr/>
	50,121,776.94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续）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21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9%	3.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4%	3.00

2020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9%	3.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5%	3.20

上述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系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1) 本公司2021年度及2020年度无潜在普通股或者稀释作用的证券，因此无需列示稀释每股收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兆雄

2022年3月30日